

股票简称：统联精密

股票代码：688210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Pacific Union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轩社区环观中路 282 号厂房四 101、B 栋一楼、D 栋
(整栋))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 LTD.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零二五年九月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事项：

一、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进入转股期后所持可转换债券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将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赎回条款，包括到期赎回条款和有条件赎回条款，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有条件赎回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回售条款，包括有条件回售条款和附加回售条款，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满足回售条款的前提下，公司可转债持有人要求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公司将面临较大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兑付资金压力并存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风险。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联合资信评级，其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联合资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可转债的信用评

级级别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四、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定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4.71%、73.31%、71.86%和67.96%，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下游消费电子行业呈现出较为明显的龙头效应，市场份额较为集中。如果未来客户主要经营策略或采购计划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产品及技术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或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关系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流失重要客户的风险，进而对公司后续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6.08%、60.68%、67.69%和72.74%，是公司销售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同时公司也存在一定金额的外币应收账款等资产，结算货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可能随着地缘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使公司面临汇率变动带来的收入、汇兑损益等变动的风险。

（三）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高精度、高密度、形状复杂、外观精美的精密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自身所处的精密零部件制造业及其所处下游行业消费电子行业与宏观经济环境关联度较高，宏观经济的波动有可能影响居民的消费需求，且消费电子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进而影响到消费电子行业对精密零部件的需求。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影响下游终端行业的市场需求因素发生

显著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建设项目为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是在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依据业务发展规划和客户需求驱动所制定的。虽然公司根据行业发展现状和趋势对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进行了深入研究和充分论证，并在技术、人员、市场等方面作了较为充分的准备，但若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产品验证进度不及预期、市场或产业环境出现重大变化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某一环节出现延误或停滞，公司募投项目存在不能全部按期建设完成的风险。

2、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为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的下游市场容量大、前景向好，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市场保障，同时公司已经结合市场前景、公司技术、客户等方面储备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的具体规划产能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若未来出现下游行业景气程度降低，公司市场开拓不利，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的研发、技术迭代或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等重大不利因素，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则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可能存在不能被及时消化的风险。

3、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或摊销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根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本次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将有所增长，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会导致公司未来整体折旧和摊销金额增加，虽然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市场调查及可行性论证，预计项目实现的利润规模以及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增长能够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和摊销。

但由于本次募投项目从开始建设到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效益实现的因素较多，如果未来行业发展趋势、下游客户需求或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晚于预期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水平，则公司仍存在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4、本次募投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对本次募投建设项目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进行了效益测算，待项目建设完成并达产后，预计可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基于项目如期建设完毕并按计划投产后实现销售，因此若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产品价格或成本出现大幅波动或者未来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出现重大变化，可能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释放带来一定影响，募投项目可能面临短期内不能实现预测收入和利润的风险。同时，由于下游客户实际采购需求和本次募投项目的测算可能存在差距，如果本次募投项目的销售进展无法达到预期，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面临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等经营业绩指标下滑，投资回报率降低的风险。

（五）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同时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公司还需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多种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经营活动未达到预期的回报，将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2、可转债到期未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限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其对公司未来股价预期等因素。若本次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限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支付利息并兑付本金，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和资金压力。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公司关于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主要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巩固和提升主营业务，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内部控制，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升资产质

量，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

1、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将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继续不断完善并强化各项程序，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加强公司内部控制。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检查，并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实施，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做好募投项目的建设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都将得到进一步增强，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风险将持续降低。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现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已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充分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

约定向股东分配股利。未来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由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风险客观存在,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制定和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就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等相关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进入转股期后所持可转换 债券不能转股的风险.....	2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3
四、特别风险提示.....	3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5
目 录.....	9
第一节 释义	12
一、基本术语.....	12
二、专业术语.....	13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5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15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5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0
四、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31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3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3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7
三、其他风险.....	37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2
二、科技创新水平以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	42
三、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5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	56
五、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5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58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2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	88
九、与产品有关的技术情况.....	101
十、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10
十一、特许经营权和经营资质情况.....	120
十二、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2
十三、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22
十四、报告期内分红情况.....	122
十五、最近三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及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28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29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129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12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34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35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36
六、财务状况分析.....	138
七、经营成果分析.....	161
八、现金流量分析.....	171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174
十、技术创新分析.....	174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76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177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178
一、合规经营情况.....	178
二、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79
三、同业竞争情况.....	179
四、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180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92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9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94

三、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202
四、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204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项的进展、尚需履行的程序及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06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07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情况.....	207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7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发行人科技创新的作用.....	214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215
第九节 声明	216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6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17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18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219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220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1
七、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222
八、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声明.....	223
第十节 备查文件	224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词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统联精密	指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审核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
《实施细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统联精密有限	指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深圳浦特（合伙）	指	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泛海统联（合伙）	指	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深圳致亦	指	深圳致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行人间接股东
人才一号基金	指	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天津清启陆石	指	天津清启陆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天津陆石昱航	指	天津陆石昱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智能制造	指	深圳市泛海统联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精密模具	指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深圳中研海	指	深圳中研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惠州谷矿	指	惠州市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湖南统联精密	指	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湖南统联科技	指	湖南泛海统联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统联精密子公司
浦特科技（香港）	指	浦特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泛海统联（香港）	指	泛海统联科技有限公司，浦特科技（香港）子公司
北京盛金天铖	指	北京盛金天铖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天津盛金天铖	指	天津盛金天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盛金天铖子公司
湖南谷矿	指	湖南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南统联精密子公司
越南浦特	指	PUT TECHNOLOGIES VIETNAM CO., LTD, 浦特科技（香港）子公司
美国浦特	指	PUT USA INC., 发行人子公司

日本浦特	指	浦特科技株式会社，浦特科技（香港）子公司
本次募投	指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前次募投	指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苹果、苹果公司、Apple	指	Apple Inc 及其下属公司，是以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为主营业务的高科技公司
巴斯夫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BASFSE），缩写 BASF，是一家德国的化工企业，也是世界最大的化工厂之一
精研科技	指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主营业务为消费电子领域和汽车领域提供 MIM 零部件产品，于 2017 年 10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300709.SZ）
东睦股份	指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7 月，是一家以粉末冶金机械零件生产为主业的企业，于 2004 年 5 月在上交所主板上市（600114.SH）
长盈精密	指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7 月，是一家研发、生产、销售智能终端手机零组件，新能源汽车零组件，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系统集成企业，于 2010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300115.SZ）
福立旺	指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一直专注于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于 2020 年 12 月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688678.SH）
领益智造	指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75 年 7 月，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制造商，于 2011 年 7 月在深交所主板上市（002600.SZ）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国金证券、保荐机构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启元律师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合资信、评级公司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MIM	指	Metal Injection Molding（金属粉末注射成形）的缩写，是一种将传统粉末冶金工艺与现代塑胶注射成形技术相结合而形成的近净成形技术。
CNC	指	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计算机数字控制）的缩写，是一种在数控机床上进行零件加工的一种工艺方法，是解决零件品种多变、批量小、形状复杂、精度高等问题和实现高效化和自动化加

		工的有效途径。
DLC	指	Diamond-like Carbon （类金刚石镀膜）的缩写，是一种非晶态薄膜，由于具有高硬度和高弹性模量，低摩擦因数，耐磨损以及良好的真空摩擦学特性，很适合于作为耐磨涂层，从而引起了摩擦学界的重视。目前制备 DLC 薄膜的方法很多，不同的制备方法所用的碳源以及到达基体表面的离子能量不同，沉积的 DLC 膜的结构和性能存在很大差别，摩擦学性能也不相同。
EMS	指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s （电子制造服务）的缩写，亦称 ECM （ Electronic Contract Manufacturing ，电子合约制造服务、专业电子代工服务），指为电子产品品牌拥有者提供制造、采购、部分设计以及物流等一系列服务的生产厂商。
PVD	指	Physical Vapour Deposition （物理气相沉积）的缩写，是一种在真空条件下，采用物理方法将材料源表面气化成气态原子、分子或部分电离成离子，并通过低压气体（或等离子体）过程，在基体表面沉积具有某种特殊功能的薄膜的技术。 PVD 镀膜技术主要分为三类，真空蒸发镀膜、真空溅射镀膜和真空离子镀膜。通常所说的 PVD 镀膜是指真空离子镀膜。
近净成形	指	零件成形后，仅需少量加工或不再加工，就可用作机械结构件的技术。
增材制造	指	Additive Manufacturing ，简称 AM ，俗称 3D 打印，融合了计算机辅助设计、材料加工与成形技术、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通过软件与数控系统将专用的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以及医用生物材料，按照挤压、烧结、熔融、光固化、喷射等方式逐层堆积，制造出实体物品的制造技术。
生坯	指	MIM 生产过程中，由粉末注射成形得到的未经脱脂、烧结的坯件。
模具	指	在外力作用下使坯料成为有特定形状和尺寸的制件的工具，广泛用于冲裁、模锻、冷镦、挤压、粉末冶金件压制、压力铸造，以及工程塑料、橡胶、陶瓷等制品的压塑或注塑的成形加工中。素有“工业之母”的称号。
治具	指	一种作为协助控制位置或动作（或两者）的工具。

注：本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Pacific Union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股票简称:	统联精密
股票代码:	688210
法定代表人:	杨虎
成立时间:	2016年6月12日
注册资本:	161,397,915元(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轩社区环观中路282号厂房四101、B栋一楼、D栋(整栋)
邮政编码:	518110
电话号码:	0755-21019681
传真号码:	0755-23729835
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蓉芳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互联网址:	http://www.pu-sz.com/
经营范围:	通信产品、电脑产品、电子产品、移动终端及其他产品的设计、技术开发和销售;各类传感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的设计、开发和销售;其他新型材料及其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触摸屏及其保护玻璃、LED等光学、光电类产品及其精密零组件的研发、设计、销售;自动化设备、软件的研发、销售;医学检验技术开发;医学检验技术服务;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的研发;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通信产品、电脑产品、电子产品、移动终端及其他产品、各类传感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其他新型材料及其产品、触摸屏及其保护玻璃、LED等光学、光电类产品及其精密零组件、自动化设备的生产;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及其零件的加工、制造;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ECWG1P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程序履行情况

经2025年7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8月1

日召开的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本次发行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1）AI 赋能智能终端，创造增量需求，带动消费电子产业全面提质扩容

端侧 AI 凭借低成本、高性能与强隐私保障等核心优势，解决了云端 AI 的延迟高、隐私风险大及网络依赖性强等痛点，同时基于用户个性化数据构建动态模型，可提供更精准的情境化服务体验。随着生成式 AI 技术的突破性进展，消费电子厂商加速将 AI 能力部署至终端设备，驱动 AI 消费电子硬件创新浪潮。通过 AI 赋能实现产品形态和交互方式的变革，智能设备将具备理解用户意图、预测行为需求、提供情境化服务的能力，使得消费电子产品从被动响应工具转变为主动智能伙伴。这种转变正在重新定义人与设备的交互逻辑，拓展了产品的应用场景和价值边界，为行业开辟了全新的增长维度，创造出超越传统硬件升级的增量需求，推动整个消费电子产业进入新的创新周期。

随着端侧 AI 功能集成化，原本功能固化的手机、PC、智能穿戴等终端设备，正加速向具备主动感知、智能决策、交互自然等特征的智慧终端发展。该类终端不仅能够提升用户体验，更能在多场景应用中创造出庞大的增量需求，有效激发消费者换机需求以及对包括智能眼镜在内的新型消费电子产品的购买需求。

（2）轻量化成为新型智能终端重要创新方向之一，制造工艺升级突破零组件性能瓶颈

AI 对智能终端功能体系与应用场景的重构，驱动产品形态向多元化方向演进，不仅催生行业增量市场，更促使硬件厂商将轻量化作为核心创新方向之一。以 AI 手机、AI PC、AI 眼镜为代表的新型智能终端加速渗透消费市场，其核心应用场景正从传统固定式操作向穿戴、手持及移动化交互迁移。鉴于端侧 AI 功能使用频率与其在多场景下实现人机直接交互的能力高度关联，智能终端设备的轻便性与便携性已成为消费者购机决策的关键要素。

在此背景下，轻质材料的应用已逐渐成为消费电子结构件轻量化迭代的核心方向之一。其中，以钛合金、镁铝合金以及碳纤维为代表的轻质材料，与以半固态压铸、3D 打印为代表先进制造工艺，协同创新组成的差异化技术解决方案，成为行业内头部企业实现“功能升级、重量不升级”或“减重不减配”的首选。

(3) 政策红利为智能制造及消费电子产业奠定高质量发展基石

近年来，国家为加快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出台系列政策文件，从技术创新、产业链协同、标准体系建设等多维度积极引导和支持先进制造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政策层面不仅明确将高端制造、智能制造列为战略发展方向，重点鼓励钛合金、碳纤维等新材料及新工艺在消费电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融合应用，为产业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同时通过支持精密制造行业发展，着力缩短终端消费电子行业与国际市场的技术差距。

在此背景下，公司既受益于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的政策鼓励，也受到下游客户所在消费电子行业促消费政策的积极影响。随着消费电子行业相关政策持续落地，该领域对精密结构件、功能件及模组件的需求大幅增长，叠加消费电子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及国家产业政策的有力支撑，共同为上游精密结构件行业企业营造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

2、本次发行的目的

(1)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持续发展

在人工智能技术端侧加速渗透的背景下，人工智能的快速推进正催生消费电子行业的新一轮硬件创新浪潮，新型智能终端对轻量化、高精度、高可靠性的结构件需求将激增，终端厂商对结构件和外观件的材料性能提出了更高标准。传统材料如不锈钢、铁合金、工程塑料等材料虽然具备良好的强度和成熟的加工工艺，广泛应用于早期智能手机中框、可穿戴设备壳体、笔记本电脑转轴等结构件制造，但已难以满足当前终端厂商对以折叠屏手机、AI 眼镜等为代表的新型智能终端产品的轻量化与高强度需求。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通过构建适配以钛合金、镁铝合金、碳纤维为代表新型轻质材料的智能化生产制造工艺体系，推动各类新型材料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的规模化应用。

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构建和强化以轻质材料应用为基础的

先进制造工艺的研发及规模化制造能力，响应公司下游客户对精密结构件轻量化及高性能迭代的需求，从而深化公司与客户协同的能力及增强公司与客户的合作粘性，助力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占据有利竞争地位；并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增长极、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推进和完善公司多样化精密零部件平台建设，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持续发展。

（二）优化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2022-2024年，公司的营业收入从50,864.32万元增长至81,409.52万元，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余额合计为58,713.72万元，公司存在着一定的偿债压力和较大额的利息支出。目前公司正处于业务扩张的关键战略阶段，对资金有较高的需求。因此，公司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偿还银行贷款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优化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稳步推进和实施公司的战略规划，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基本条款

1、证券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转换的公司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9,500万元（含），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

4、可转债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债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

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3) 到期还本付息方式

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9、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

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本次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

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人民币时。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修正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附加回售权。

14、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现有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公司现有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现有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拟修改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③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④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当期应付的可转债本息；
- ⑤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托管、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 ⑥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⑦公司董事会、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 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⑧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⑨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 ⑩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⑪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其他情形。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董事会；
- ②债券受托管理人；
- ③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当期未偿还的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 ④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9,5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 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49,083.17	46,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	13,000.00
合计		62,083.17	59,500.00

注：上述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已扣除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公司已投入及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 2,000 万元。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0、募集资金管理及专项账户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次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四）受托管理人

公司拟聘任国金证券作为本期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五）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①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偿付应付本金；未能偿付本次可转债的到期利息；在本次可转债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②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公司债券未偿还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行为持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解除；

③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期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期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在接到要求解决争议的书面通知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仍不能通过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因《受托管理协议》引起的或与《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法律诉讼应在债券受托管理人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六）评级事项

联合资信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并出具《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资信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至少出具一次跟踪评级报告。

（七）承销方式与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八）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保荐费及承销费	【】
律师费用	【】
会计师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路演、信息披露、登记等费用	【】
合计	【】

（九）可转债上市的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	T-2日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	T-1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	T日	披露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确定网上中签率
【】	T+1日	披露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	T+2日	披露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结果缴款
【】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	T+4日	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以上时间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十）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虎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轩社区环观中路 282 号厂房四 101、B 栋一楼、D 栋（整栋）
联系电话	0755-21019681
传真号码	0755-23729835
董事会秘书	黄蓉芳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	021-68826002
传真号码	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	刘彦、柳泰川
项目协办人	戴昱洲
项目组成员	孙秀丽、闫欣怡、赵士博、吴岳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志怡
办公地址	长沙市芙蓉区建湘路 393 号世茂环球金融中心 63 层
联系电话	0731-82953778
传真号码	0731-82953779
经办律师	朱志怡、杨凯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刘维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联系电话	010-6600 1391
传真号码	010-66001392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泽丰、肖梦英、熊欣
---------	------------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少波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联系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号码	010-85679228
经办人	王佳晨子、张琳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388 号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号码	021-68804868

(七) 证券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号码	021-58899400

(八) 本次可转债的收款银行

开户行	【】
户名	【】
账号	【】

四、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国金证券下属子公司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为 1,463,489 股,持股比例为 0.91%,该股份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已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

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证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主要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技术风险

1、研发人员结构可能导致后续研发能力不足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总数为 31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超过 20%，其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人数占比为 35.65%。公司现有研发人员结构可能无法持续满足客户产品更新迭代、工艺技术优化突破、应用领域拓展丰富等需要，公司必须进一步扩充现有研发人员体系，进一步提高研发创新能力。如果公司后续无法持续引进优秀的研发人员，可能导致后续研发能力不足的风险。

2、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精密制造行业竞争不断加剧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发展，下游客户将会对产品的质量、性能以及工艺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无法持续增强技术创新能力和提高生产工艺水平，保持产品的快速更新迭代，可能面临无法及时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或工艺泄密的风险

公司目前掌握的核心技术和关键生产工艺是公司保持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公司可能无法完全避免公司核心技术或关键生产工艺泄密的风险。未来如果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出现重大疏忽、恶意串通、舞弊等行为而导致核心技术或工艺泄露，将可能损害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及关键生产工艺的研究与开发有赖于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公

公司的内部人才价值亦日益凸显。如果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无法保持核心技术团队人员的稳定，从而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不仅影响公司的后续技术及工艺的研发能力，亦可能带来核心技术泄露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4.71%、73.31%、71.86%和67.96%，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下游消费电子行业呈现出较为明显的龙头效应，市场份额较为集中。如果未来客户主要经营策略或采购计划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产品及技术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或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关系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流失重要客户的风险，进而对公司后续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6.08%、60.68%、67.69%和72.74%，是公司销售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同时公司也存在一定金额的外币应收账款等资产，结算货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可能随着地缘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使公司面临汇率变动带来的收入、汇兑损益等变动的风险。

3、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对产品的精密度和质量具有较高的要求。公司精密零部件的生产工序较多，管理难度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不排除因不可抗力、使用不当及其它人为原因导致公司出现产品质量问题，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4、外协供应商管理风险

基于提高生产效率和专业化分工的考虑，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存在将部分工序委托给外协加工商进行加工的情形。公司下游客户对于产品的精密度、质量稳定性以及产品交付日期等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不能对外协供应商的质量和交期进行有效管控，将可能影响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

一定的影响。此外，部分从事金属表面处理的外协供应商，因相关工序需符合特定的环境保护要求，如果外协供应商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因其他不可控因素影响到业务的正常开展，可能对公司的产品交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5、生产经营场所产权瑕疵风险

公司目前存在部分生产经营场所系租赁取得，其中部分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若出现租赁到期未能续约、出租方违约或政府拆迁、更新改造等情况，而公司又未能及时将产能转移至其他生产场地，将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6、国际政治局势及贸易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全球经济发展和世界政经格局面临重大变革，同时叠加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调整及贸易保护主义，地缘政治矛盾有所加剧。未来如果受上述因素影响，可能出现限制进出口或提高关税，进而可能导致公司生产受限、订单减少、单位成本增加，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内控风险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虎合计控制公司33.71%的股份（不剔除回购专户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健全的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仍可能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它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或重大决策施加不利影响，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2、业务规模快速扩大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大，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团队的人员素质、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需求，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财务风险

1、产品毛利率波动或者下降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2.32%、39.83%、38.29%和 32.15%，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毛利率有所下滑。若未来人民币较美元汇率持续增长或公司在未来经营中无法持续开拓优质客户，下游行业竞争加剧及终端客户整体盈利能力出现下滑，公司技术创新、工艺创新以及设备自动化开发能力下降，对于外协供应商管控能力下降或者原材料及人工成本产生波动，公司相关产品毛利率将存在波动或者下降的风险。

2、利润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490.35 万元、5,877.16 万元、7,463.31 万元和 487.31 万元，其中 2025 年 1-6 月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确认的期间费用增加以及产品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如果 2025 年全年相关费用仍保持较高金额或者毛利率持续下降，可能导致公司 2025 年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同比降幅较大。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9,482.78 万元、27,491.40 万元、28,463.93 万元和 30,680.06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分布较为集中，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占比分别为 76.31%、80.07%、63.39%和 65.77%。应收账款能否顺利收回与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密切相关。如果宏观经济、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面临着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或者无法收回的风险，影响公司资金周转，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4,461.21 万元、18,150.99 万元、21,695.23 万元和 21,397.62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存货规模逐年增加。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为消费电子行业，相关消费电子产品的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如果宏观经济形势下行、下游产业需求减少以及产品无法适应下游应用产业的快速发展或者产品市场价格出现下跌，可能导致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

5、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惠州市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取消、优惠力度下降，或者公司及子公司惠州谷矿不再满足享受前述税收优惠的条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高精度、高密度、形状复杂、外观精美的精密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自身所处的精密零部件制造业及其所处下游行业消费电子行业与宏观经济环境关联度较高，宏观经济的波动有可能影响居民的消费需求，进而影响到消费电子行业对精密零部件的需求。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影响下游终端行业的市场需求因素发生显著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下游行业需求增速下降或其景气度下行的风险

发行人产品下游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行业。发行人的业务发展依赖于下游行业消费电子行业的景气度，而消费电子行业的景气度则易受到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阶段等因素的影响，不确定因素较多。若发行人下游行业景气度下行或其需求出现萎缩、或行业增速大幅放缓，则有可能导致其对发行人产品需求增速下降，进而对发行人的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建设项目为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是在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依据业务发展规划和客户需求驱动所制定的。虽然公司根据行业发展现状和趋势对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进行了深入研究和充分论证，并在技术、人员、市场等方面作了较为充分的准备，但若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产品验证进度不及预期、市场或产业环

境出现重大变化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某一环节出现延误或停滞，公司募投项目存在不能全部按期建设完成的风险。

2、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为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的下游市场容量大、前景向好，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市场保障，同时公司已经结合市场前景、公司技术、客户等方面储备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的具体规划产能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若未来出现下游行业景气程度降低，公司市场开拓不利，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的研发、技术迭代或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等重大不利因素，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则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可能存在不能被及时消化的风险。

3、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或摊销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根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本次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将有所增长，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会导致公司未来整体折旧和摊销金额增加，虽然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市场调查及可行性论证，预计项目实现的利润规模以及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增长能够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和摊销。

但由于本次募投项目从开始建设到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效益实现的因素较多，如果未来行业发展趋势、下游客户需求或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晚于预期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水平，则公司仍存在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4、本次募投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对本次募投建设项目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进行了效益测算，待项目建设完成并达产后，预计可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基于项目如期建设完毕并按计划投产后实现销售，因此若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产品价格或成本出现大幅波动或者未来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出现重大变化，可能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释放带来一定影响，募投项目可能面临短期内不能实现预测收入和利润的风险。同时，由于下游客户实际采购需求和本次募投项目的测算可能存在差距，如果本次募投项目的销售进展无法达到预

期，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面临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等经营业绩指标下滑，投资回报率降低的风险。

5、前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及效益指标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含湖南长沙 MIM 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上述两个项目预计于 2025 年末达到可使用状态。其中公司所产的 MIM 产品主要应用在消费电子领域，目前消费电子行业正处于快速变革和创新的关键时期，AI 功能从云端向端侧加速渗透，驱动消费电子产业升级迭代，将为未来消费电子市场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湖南统联精密，其 2024 年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878.75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 11.77%。根据前次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测算数据，项目达产年度的折旧及摊销金额占达产年度的年销售收入的比例预计为 5%左右。

若未来前次募投的 MIM 业务项目落地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或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 MIM 业务的产品销量或销售价格未及预期，则公司将有可能面临前次募投项目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以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达不到预期收益的风险，进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客户认证的风险

发行人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需取得客户认证。精密电子零组件制造业的下游行业或终端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要经过严格、复杂及较长的认证过程；同时，还会要求供应商具有完善的业务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环境控制体系，以及较强的研发能力、生产能力、服务实力。目前本次募投项目的相关产品处于样品研制阶段，在正式量产前需要通过客户认证。随着未来相关产品逐步进入量产或产能释放阶段，公司需要获得现有客户或行业内新开拓客户的认证，存在客户认证无法通过的风险。

（二）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的方案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相关注册批复，以及最终取得注册批复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三）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同时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公司还需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多种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经营活动未达到预期的回报，将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2、可转债到期未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限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其对公司未来股价预期等因素。若本次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限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支付利息并兑付本金，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和资金压力。

3、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票面利率、剩余期限、转股价格、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走势、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情况较为复杂，这就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过程中，市场价格存在波动风险，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不能获得预期的投资收益。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4、可转债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将有一定程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故可能存在公司利润增长幅度小于总股本及净资产增加幅度的情况。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存在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5、可转债转股价格未能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中已设置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但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市场因素、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会表决进而未能实施。若发生上述情况，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无法实施的风险。

此外，若公司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获股东会通过，但修正方案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公司之后股票价格仍有可能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上述情况的发生仍可能导致投资者持有本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能实施转股的风险。

6、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联合资信评级，其中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如果公司所处经营环境或自身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资信评级与本次债券评级状况出现不利变化，进而使本次可转债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7、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无任何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发生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0,241,309 股，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股)
1	杨虎	34,909,595	21.79%	境内自然人	-
2	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10,543,448	6.58%	其他	-
3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 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9,752,518	6.09%	其他	-
4	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 业(有限合伙)	8,557,711	5.34%	其他	-
5	湖南华洲投资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华洲德 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881,409	3.67%	其他	-
6	束小江	2,847,700	1.78%	境内自然人	-
7	钟格	2,680,000	1.67%	境内自然人	-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9,840	1.41%	其他	-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博时科创板三年 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1,781,568	1.11%	其他	-
10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463,489	0.91%	境内非国有 法人	-

注：杨虎为公司董事长，其遵守持有股份受每年减持 25%的比例限制规定。

二、科技创新水平以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

(一) 公司科技创新水平

公司凭借专业领域全面、技术实力强劲的研发团队，以及在精密制造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等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在产品制造过程中，不仅自身积累和沉淀了多项核心技术，同时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和创新性的解决方案，快速完成

研发过程，实现从为客户提供领先的设计方案到金属零部件产品的最终落地。在生产过程中，通过标准化、自动化生产的全方位推进，提升了产品良率和生产效率，从而保障了客户终端产品如期的发布和上市，公司也从中获得了客户的肯定与信赖。公司已经与多家行业知名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核心客户的部分产品线成为了主力研发供应商，业务合作领域不断深入拓展。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长期的技术、工艺积累，以行业及技术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在精密制造领域，形成了覆盖材料开发及应用、模具设计及制造、多样化加工工艺开发、技术优化与融合及自动化设备开发等方向的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将其融入到客户新产品设计、开发和制造过程，有效满足客户对产品精度、规格尺寸和性能指标等方面的严格要求，为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定制化精密金属零部件。自成立以来，公司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67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且依托核心技术及其自主知识产权形成主营业务收入。

近年来，公司通过持续输出创新技术综合解决方案能力，切入了核心客户更多产品线、更多料号，市场份额不断提升，与其合作粘性稳步增强。未来公司将顺应人工智能向终端加速渗透的趋势以及市场轻量化创新潮流下精密结构件迭代更新的需求，加大对以镁铝合金、钛合金以及碳纤维为代表的新型轻质材料应用，对半固态压铸技术、3D 打印技术等先进制造工艺的投入，为拓展第二增长曲线做技术储备。

（二）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客户需求和行业技术变化，持续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2022 年-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复合增长率为 26.92%。在高水平研发投入推动下，公司整体竞争实力不断提升，与客户合作深度和广度不断递进。

（1）进一步提升研发中心功能，健全和完善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力度，在现有技术资源的基础上提升研发工程中心功能，加强研发工程中心平台建设。公司将以基础科学为出发点，通过利用先进的实验、测试等软硬件设备进行反复的交叉试验，建立并不断完善各类先进制造技术的数据模型库，提高公司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和转化速度，提升

公司新产品的开发能力和产品开发效率；并以市场为导向，以新材料的应用为核心，进行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从人、财、物和管理机制等方面确保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技术动力。

(2) 保持对新技术的自由探索和多样性思维，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开展工艺创新，提升竞争实力

公司将顺应人工智能时代的大趋势，以开放的心态及多样化的思维，拥抱市场的各种可能性，拒绝简单重复过去，以新材料、新设备及新工艺的应用为切入点，通过差异化技术路径在客户选择关键环节上获得比较竞争优势，把每次技术攻关都转化为打开新业务领域大门的钥匙。公司通过走技术攻关路线，与海内外更多优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不断丰富客户结构；推动产品进入更多应用领域，拓展产业边界并打开市场空间，稳步构建多元化协同发展格局。

在战略路径的选择上，公司紧跟全球一流客户的战略创新步伐，优化公司战略资源配置，支持战略产品开发。在人工智能浪潮的推动下，终端设备轻量化、集成化、功能复合化的发展趋势愈加明显，公司将持续加大对钛合金等新型轻质材料应用及 3D 打印技术的研发投入，以差异化的技术解决方案为突破点，继续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工艺创新，推动产品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继续巩固和深耕公司客户资源优势，不断将优质客户需求转化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不竭动力，为公司在人工智能技术驱动的产业变革中抢占先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3) 重视人才建设，持续强化人才战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将进一步拓宽人才引入渠道，吸纳行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及技术人才，并从知名院校中挑选了优秀的毕业生，积极扩充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建立了健全的长效激励机制，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自上市以来，公司实施了两轮股权激励计划及一轮员工持股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力促进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的紧密结合和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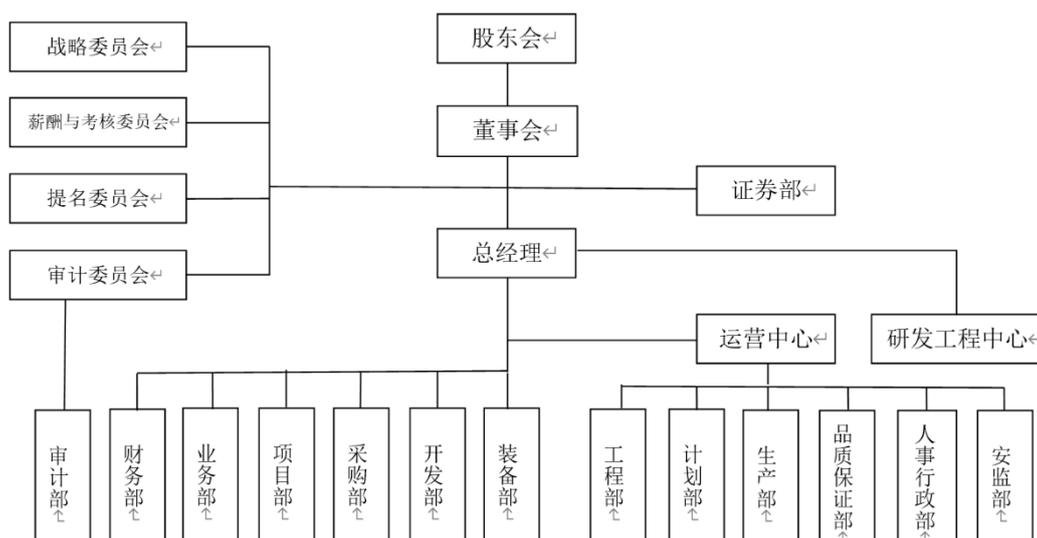
(4) 深化与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构建“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双轮驱动的研发体系，推动公司技术竞争力与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

公司在注重技术自主创新开发的同时，将积极与外部高等院校进行研究合作。公司将加强同包括中山大学、北京科技大学、中南大学、湖南大学等在内的科研院校在新材料、新技术研发方面的协同创新，深化产学研资源整合，进一步强化技术布局。同时，公司依托湖南长沙设立的研发中心平台，构建“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双轮驱动的研发体系，持续提升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公司将始终保持对于市场敏锐的洞察力，紧密追踪市场需求与产业趋势，推动技术研发成果的产业化与规模化，推动公司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

三、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组织架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二) 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16 家子公司、孙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智能制造

公司名称	深圳市泛海统联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2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新义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兰竹西路9号6栋太古银德产业园厂房一层-六层（整栋）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统联精密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产品（MIM及非MIM）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发行人提供生产支持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28,035.75	26,815.68
	净资产（万元）	2,614.98	2,815.08
	营业收入（万元）	14,545.78	26,605.66
	净利润（万元）	-365.16	-1,637.96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2、惠州谷矿

公司名称	惠州市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1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训华		
住所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厂房六（B栋整栋）、厂房A（F栋）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产品（非MIM）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发行人提供生产支持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统联精密	153.00	51.00%
	周训华	75.00	25.00%
	肖毅鹏	72.00	24.00%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33,478.22	31,219.23
	净资产（万元）	6,339.82	4,644.52
	营业收入（万元）	16,089.95	35,386.53
	净利润（万元）	1,617.37	3,615.17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3、精密模具

公司名称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5月2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虎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兰竹西路9号6栋太古银德产业园厂房一层南一区、四层南一区		
主营业务	模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为发行人提供模具支持		
股东构成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统联精密	510.00	51.00%
	侯二永	294.00	29.40%
	邱实毅	196.00	19.60%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7,380.72	3,110.61
	净资产（万元）	63.20	188.14
	营业收入（万元）	2,308.39	4,673.45
	净利润（万元）	-165.20	-144.97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4、深圳中研海

公司名称	深圳中研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10月10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由国志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兰竹西路9号6栋银德产业园厂房五层		
主营业务	精密零组件及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统联精密	153.00	51.00%
	由国志	147.00	49.00%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980.81	935.29
	净资产（万元）	-906.74	-933.48
	营业收入（万元）	373.38	606.95
	净利润（万元）	26.74	4.48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5、湖南统联精密

公司名称	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	----------------	--	--

成立时间	2020年8月5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虎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智贤路120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2栋101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统联精密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产品（MIM）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发行人提供生产支持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57,093.45	49,475.73
	净资产（万元）	7,789.01	8,781.24
	营业收入（万元）	1,034.59	524.21
	净利润（万元）	-1,008.43	-1,041.15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6、北京盛金天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盛金天铖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4月19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胜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州）经海五路3号院20号楼2层201-11室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产品的研发		
股东构成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统联精密	510.00	51.00%
	李胜	250.00	25.00%
	北京盛泰合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40.00	24.00%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875.91	693.40
	净资产（万元）	158.86	294.48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135.62	-175.32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7、天津盛金天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津盛金天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4年4月11日		
注册资本	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聂文利		
住所	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高新技术产业区华丰路6号A座1号楼一层1001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北京盛金天铖科技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产品（非MIM）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838.17	715.37
	净资产（万元）	444.22	375.09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130.87	-124.91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8、广东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年9月12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虎		
住所	惠州市惠澳大道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路1号厂房1栋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统联精密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产品（MIM及非MIM）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暂无实际经营		

注：该公司系报告期外新成立。

9、湖南泛海统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泛海统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年1月13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虎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智贤路120号		
股东构成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85.00	57.00%

	李艳霞	125.00	25.00%
	谢志威	90.00	18.00%
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贸易平台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9.98	/
	净资产（万元）	9.00	/
	营业收入（万元）	0.18	/
	净利润（万元）	-1.00	/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不适用

10、湖南泛海统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泛海统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年5月13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虎		
住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东路以南、中轴路以东、东十一线以西车间三101、102房		
股东构成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南统联精密	285.00	57.00%
	张丽霞	115.00	23.00%
	稂娟	100.00	20.00%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表面处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发行人提供生产支持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	/
	净资产（万元）	-	/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	/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不适用

11、湖南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年5月9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易远洲		
住所	湖南省长沙县泉塘街道丁家岭路 79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湖南统联精密持有 100% 股权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产品（轻质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发行人提供生产支持，系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2 月
	总资产（万元）	609.21	/
	净资产（万元）	-18.49	/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18.49	/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不适用	

12、浦特科技（香港）

公司名称	浦特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已发行股本	300.00 万港币		
注册地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33 号中港城 2 座 9 层 05-06 室		
已缴付股本	500,000 港币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统联精密持有 100% 股权		
主营业务	发行人境外贸易平台，主营精密零部件的销售，服务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2 月
	总资产（万元）	24,256.73	32,525.84
	净资产（万元）	6,736.93	5,453.52
	营业收入（万元）	21,041.42	41,890.82
	净利润（万元）	1,308.74	4,436.23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13、泛海统联（香港）

公司名称	泛海统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3 月 23 日		
已发行股本	500.00 万港币		
已缴付股本	3,000 美元		
注册地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33 号中港城 2 座 9 层 05-06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浦特科技（香港）持有 100% 股权		

主营业务	发行人境外贸易平台，主营精密零部件的销售，服务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7,044.53	9,410.29
	净资产（万元）	1,090.23	646.99
	营业收入（万元）	7,482.45	12,424.15
	净利润（万元）	446.85	714.87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14、美国浦特

公司名称	PUT USA Inc.		
成立时间	2018年3月19日		
已发行股本	100万股		
注册地	8407 Central Avenue, Suite 1888, Newark, CA 94560		
已缴付股本	500,000 美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统联精密持有 100% 股权		
主营业务	发行人境外贸易平台，主营精密零部件的销售，服务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211.44	222.55
	净资产（万元）	210.73	222.33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10.71	-83.99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15、越南浦特

公司名称	PUT TECHNOLOGIES VIETNAM CO.,LTD		
成立时间	2024年5月31日		
已发行股本	600 万美元		
已缴付股本	600 万美元		
注册地	富安省富宁县富岩乡富家工业区 CN04 地块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浦特科技（香港）持有 100% 的股权		
主营业务	精密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发行人主要海外生产基地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5,584.21	4,383.25
	净资产（万元）	3,754.55	2,688.92
	营业收入（万元）	38.52	-
	净利润（万元）	-355.68	-185.07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16、日本浦特

公司名称	浦特科技株式会社		
成立时间	2025年1月10日		
已发行股本	500万日元		
注册地	东京都江户川区松岛三丁目14番7-301号若林大厦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浦特科技（香港）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发行人境外贸易平台，从事精密零部件销售，目前暂无实际经营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	/
	净资产（万元）	-3.62	/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3.62	/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不适用

（三）发行人已注销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天津市艾信统联增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注销，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市艾信统联增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3月9日		
注册资本	282万元		
住所	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高新技术产业区弘程道15号4号楼2层		
主营业务	主要为增材制造、精密零部件的研发和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统联精密	174.00	61.70%
	天津君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21.28%
	深圳致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8.00	17.02%

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12月
	总资产（万元）	-	2.04
	净资产（万元）	-	2.04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0.04	-0.50
	审计情况	已经审阅	已经审计

（四）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1、深圳市高新投统联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深圳市高新投统联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GLJX7J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高新投创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5016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6801-01-2204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13日
经营期限	至2029年9月13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出资情况	统联精密的出资比例为51.00%
备案情况	备案编号SXX367，管理人为深圳市高新投创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天津陆石海河鲲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	天津陆石海河鲲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4MA827BE78G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科研西路天津科技广场3号楼1221（天开园）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27,6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3年7月21日
经营期限	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出资情况	统联精密的出资比例为6.52%
备案情况	备案编号SB8444，管理人为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成都陆石星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成都陆石星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CR0QHM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9栋1单元17楼1710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	15,3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3年8月10日
经营期限	至无固定期限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出资情况	统联精密的出资比例为6.54%
备案情况	备案编号SADH50，管理人为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北京酷捷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北京酷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1T6BW4G
法定代表人	肖杰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州）经海五路3号院20号楼2层201-8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25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6月24日

经营期限	至 2050 年 6 月 23 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出资情况	统联精密的出资比例为 14%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杨虎。

截至报告期末，杨虎直接持有公司 34,909,59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9%；并通过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6.58%的股份，通过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5.34%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33.71%的股份（不剔除回购专户影响）。

2025 年 9 月，杨虎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合计减持 3,805,731 股股份，减持完成后其持股数量占减持前公司总股本的 19.41%；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减持 1,001,508 股股份，减持完成后其持股数量占减持前公司总股本的 4.72%。前述减持不会影响杨虎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

杨虎能够对公司董事会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杨虎，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杨虎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1、董事会成员”。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上市以来未发生变更。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虎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虎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2018/9/13	176.1818 万元	杨虎持有 74.00%；深圳致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00%，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会议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业务
2	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2017/11/9	150 万元	杨虎持有 21.50%；深圳致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00%，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会议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业务
3	深圳致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8/20	10 万元	杨虎持有 100.00%	企业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会议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持股平台的普通合伙人，未开展实际业务
4	深圳市美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5/18	500 万元	杨虎持有 99.00%；王小林持有 1.00%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未开展实际业务
5	天津普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2022/2/8	50 万元	杨虎持有 99.00%；深圳致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0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住房租赁；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参见发行人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正常。

(二) 本次发行的相关承诺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有董事 9 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当选时间
杨虎	男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23 年 5 月
郭新义	男	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23 年 5 月
侯灿	女	董事、财务总监	2023 年 5 月
邓钊	男	董事	2023 年 5 月
曹岷	女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杨万丽	女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胡鸿高	男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姓名	性别	职务	当选时间
陈宏亮	男	职工代表董事	2025年9月
侯春伟	男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2025年9月

说明：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2025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将董事会成员由七名增至九名，新增侯春伟为非独立董事，陈宏亮为职工代表董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陈宏亮、侯春伟、杨明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杨虎先生，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7年4月至2003年3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产品专案开发经理；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任阳立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理；2004年4月至2006年4月，任英特尔亚太研发有限公司企业级服务器认证经理；2006年4月至2006年10月，任戴尔（中国）有限公司测试工程部经理；2006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大客户经理；2011年6月-2015年10月，任立德光电（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6月，任泛海统联有限监事；2017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泛海统联有限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4月任泛海统联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统联精密董事长、总经理、研发中心主任。

郭新义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5月至2003年9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品质副理；2003年10月至2007年4月，任佛山市南海中宇渔具有限公司生产营运总监；2007年5月至2009年10月，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厂长、品质总监；2009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广东本邦电器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8月-2016年3月，任深圳市科利基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泛海统联有限生产运营总监；2017年12月至2020年4月，任泛海统联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统联精密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10月至今，兼任统联精密副董事长。

侯灿女士，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12年4月，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3月，任深圳市睿信豪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5年9月，任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商务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泛海统联有限财务负责人兼高级商务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

年4月任泛海统联有限董事、财务负责人；2020年4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4月至今，任统联精密董事、财务总监。

邓钊先生，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16年2月，历任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航天发射技术研究所设计主管、战略规划主管；2016年2月至今，历任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兼任统联精密董事。

曹岷女士，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3年12月至2012年1月，历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财务高级主管、财务经理、财务高级经理、财务副总监；2012年2月至2015年4月，历任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15年5月至今，历任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总裁助理、总法律顾问（兼）；2020年4月至今，兼任统联精密独立董事。

杨万丽女士，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9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联想集团，历任联想集团QDI事业部企划办经理、联想研究院副院长、上海分院院长、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经理、联想集团全球副总裁；2012年5月至2014年9月，任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CEO、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飞马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董事；2020年4月至今，兼任统联精密独立董事。

胡鸿高先生，195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07年5月至今，任复旦大学法务委员会主任、民商法研究中心主任、法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20年4月至今，兼任统联精密独立董事。

陈宏亮先生，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广东本邦电器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2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东莞当纳利印刷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6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

泛海统联有限项目总监；2020年1月至2020年4月，任泛海统联有限项目总监、监事；2020年4月至2025年9月，任统联精密业务总监、监事。2025年9月至今，任统联精密董事长特助、董事。

侯春伟先生，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12年7月，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4月，任天津市中环高科技有限公司北美高级销售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4月，任捷耀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项目总监；2016年6月至2020年1月，任泛海统联有限项目总监；2020年1月至2020年4月，任泛海统联有限项目总监、监事；2020年4月至2025年9月，任统联精密项目总监、监事。2025年9月至今，任统联精密项目董事长特助、董事。

在上述董事会成员中，其中独立董事曹岷、杨万丽和胡鸿高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曹岷为主任委员。

2、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4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当选时间
杨虎	男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23年5月
郭新义	男	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23年5月
侯灿	女	董事、财务总监	2023年5月
黄蓉芳	女	董事会秘书	2024年4月

杨虎先生，详情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郭新义先生，详情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侯灿女士，详情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黄蓉芳女士，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8月至2018年8月，任捷荣技术董事长秘书；2018年8月至2019年4月任捷荣技术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4月至2021年4月任捷荣技术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年1月至2024年4月，任统联精密证券事务代表；2024年4月至2024年8月，任统联精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2024年4月至今，任统联精密董事会秘书。

3、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5 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杨虎	男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侯春伟	男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陈勇	男	核心技术人员
严新华	男	核心技术人员
张新房	男	核心技术人员

杨虎先生，详情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侯春伟先生，详情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陈勇先生，198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工程师；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工艺科科长；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深圳市睿信豪贸易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泛海统联有限工程部经理；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统联精密工程部经理；2021 年 5 月至今，任统联精密装备部副总监。

严新华先生，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科泰（香港）有限公司产品设计工程师；2007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产品开发工程师；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东莞劲胜通信电子精密组件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产品开发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泛海统联有限产品开发经理；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统联精密产品开发经理；2021 年 5 月至今，任统联精密产品开发副总监。

张新房先生，197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重庆四维瓷业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工程师，2006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中级工程师；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深圳市正和忠信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工程主管；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深圳艾利门特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 PE 主管；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技术开

发主管；2019年2月至今，任统联精密技术开发高级经理。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现任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杨虎	董事长 兼总经理	深圳致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郭新义	董事 兼副总经理	深圳市科利基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邓钊	董事	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公司股东天津清启陆石、天津陆石昱航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陆石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公司股东天津清启陆石、天津陆石昱航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股东
		北京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公司股东天津清启陆石、天津陆石昱航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间接股东
		天津陆石小伙伴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天津滨海陆石高成长初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天津陆石华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 合伙人	无其他关联关系
		成都高新陆石启星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川华龙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曹岷	独立董事	深圳长城开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惠州深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深圳市飞马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杨万丽	独立董事	深圳市飞马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陈勇	核心技术人员	深圳勇拓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职务	税前薪酬 (万元)	是否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津贴
杨虎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94.82	否
郭新义	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21.28	否
侯灿	董事、财务总监	110.78	否
邓钊	董事	-	否
曹岷	独立董事	12.00	否
杨万丽	独立董事	12.00	否
胡鸿高	独立董事	12.00	否
陈宏亮	职工代表董事	141.01	否
侯春伟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114.75	否
黄蓉芳	董事会秘书	52.74	否
陈勇	核心技术人员	66.34	否
严新华	核心技术人员	65.01	否
张新房	核心技术人员	39.33	否

注：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取消监事会设置。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
1	杨虎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及通过深圳浦特(合伙)、泛海统联(合伙)、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28.1218%
2	郭新义	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及通过泛海统联(合伙)、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9590%
3	侯灿	董事、财务总监	直接持股及通过泛海统联(合伙)、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4347%
4	邓钊	董事	通过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陆石昱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0.0083%
5	陈宏亮	职工代表董事	通过泛海统联(合伙)、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3703%
6	侯春伟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通过泛海统联(合伙)、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3454%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
7	曹岷	独立董事	-	-
8	杨万丽	独立董事	-	-
9	胡鸿高	独立董事	-	-
10	黄蓉芳	董事会秘书	直接持股、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0117%
11	陈勇	核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及通过泛海统联(合伙)、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2997%
12	严新华	核心技术人员	通过泛海统联(合伙)、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2771%
13	张新房	核心技术人员	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	0.0025%

说明：上表系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股比例。2025 年 9 月，杨虎及其控制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了部分股份；2025 年 9 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就第一期解锁的标的股票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完毕。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会成员为杨虎、郭新义、侯灿、周俏羽、喻立杰、邓钊、曹岷、杨万丽、胡鸿高，其中杨虎为董事长，曹岷、杨万丽、胡鸿高为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事项，周俏羽、喻立杰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025 年 9 月 15 日，经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侯春伟担任公司董事。2025 年 9 月，经职工大会选举通过，同意陈宏亮当选为公司职工董事。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陈宏亮、侯春伟和郭斌，其中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为陈宏亮。

2023 年 5 月 11 日，郭斌届满离任，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喻立杰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喻立杰为监事。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杨明为监事。喻立杰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辞去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取消监事会的设置。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杨虎、郭新义、侯灿。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聘任黄蓉芳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原董事会秘书侯灿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2022 年 6 月，公司新增张新房为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如下：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激励计划草案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首次授予

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年6月8日为首次授予日，以授予价格16.00元/股向符合条件的58名激励对象授予246.1419万股限制性股票。

(3) 预留部分授予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10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以授予价格11.29元/股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75.4013万股限制性股票。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4)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

因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1.29元/股调整为7.88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20.00万股调整为588.00万股。

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6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5)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6)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7)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

2024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8)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9）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

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监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10）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历次归属结果

归属批次	归属数量 (股)	归属人数 (人)	归属后公司总股本 (股)
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	1,447,315	58	158,247,315
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	285,568	31	158,532,883
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1,399,545	57	159,932,428
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	31,118	5	159,963,546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	277,763	30	160,241,309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	28,464	4	161,397,915
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批次）	1,128,142	53	

2、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1）持股计划草案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过户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18人，最终认购份额为8,817,978.20份，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8,817,978.20元，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732,999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4年6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5770934）所持有的732,999股股票已于2024年6月18日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6234800），过户价格为12.03元/股。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732,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

（3）解锁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9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5个月、27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持有人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并依照持有人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员工持股计划已就第一期解锁的标的股票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完毕。

3、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激励计划草案

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

虎先生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虎先生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首次授予

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4 年 6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授予价格 10.70 元/股向符合条件的 9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713,142 股限制性股票。

（3）归属情况

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的相关事宜。本次归属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4）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历次归属结果

归属批次	归属数量 (股)	归属人数(人)	归属后公司总股本 (股)
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	1,240,556	91	161,397,915

说明：本次归属股份 1,240,556 股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份。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监管体制及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生产的精密零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按产品用途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公司所处的具体细分行业为精密零部件制造业。主要由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进行宏观管理和行业自律管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作为行业主管部门，在行业自律方面，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发挥着重要作用。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公司生产的MIM精密零部件产品也属于“四、新材料”之“（一）金属材料”之“4、纳米及粉末冶金新材料制备与应用技术”中的“高精密度金属注射成形（MIM）技术”领域。此外，根据2016年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公司正在研究和储备、并小批量应用的3D打印技术属于“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之“增材制造产业链”。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政策与法规大力支持精密零部件制造行业及消费电子行业的发展，高度关注提振内需工作，通过消费补贴、以旧换新等方式鼓励居民扩大消费，对我国消费电子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内需支持，具体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1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2025年3月	将大力提振消费作为2025年政府工作任务之一。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制定提升消费能力、增加优质供给、改善消费环境专项措施，释放多样化、差异化消费潜力，推动消费提质升级。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3,000亿元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创新和丰富消费场景，加快数字、绿色、智能等新型消费发展。
2	《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通知》	发改委、财政部	2025年1月	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3类数码产品（单件销售价格不超过6000元），按产品销售价格的15%给予补贴，每位消费者每类产品可补贴1件，每件补贴不超过500元。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3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国务院	2024年3月	在汽车、家电产品和家装消费品等领域开展以旧换新行动，以价格实惠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
4	《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2024年3月	出台支持汽车、家居、电子产品、旅游等消费政策，大宗消费稳步回升，生活服务消费加快恢复。
5	《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七部委	2023年7月	加快电子产品技术创新。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推动供给端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促进电子产品消费升级。
6	《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措施》	国家发改委	2023年7月	提升家装家居和电子产品消费，支持可穿戴设备、智能产品消费，打造电子产品消费应用新场景。
7	《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2年12月	积极发展绿色低碳消费市场。健全绿色低碳产品生产和推广机制。促进居民耐用消费品绿色更新和品质升级。大力发展节能低碳建筑。完善绿色采购制度，加大政府对低碳产品采购力度。建立健全绿色产品标准、标识、认证体系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规范发展汽车、动力电池、家电、电子产品回收利用行业。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电子电器行业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	国务院	2022年9月	加大基础电子产业研发创新支持力度。统筹有关政策资源，加大对基础电子产业（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设备、电子测量仪器等制造业）升级及关键技术突破的支持力度。重点支持发展技术门槛高、应用场景多、市场前景广的前沿技术和产品。
9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务院	2022年1月	深化AI/VR等技术融合，扩展公共生活应用场景，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
10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国务院	2020年11月	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产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同各产业深度融合，推动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构建一批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引擎，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

（二）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精密零部件制造行业

精密零部件制造业通过运用精密机械加工技术、成型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等核心技术对终端产品的零件进行设计、生产、加工和销售。精密零部件制造业

具有高精度、高效率、自动化、非标定制化等特征，且制造工艺复杂，涉及材料科学与工程、机械工程、电子工程与计算机科学、设计学、计量学与测试技术等多种学科，目前正朝着超高精密、高性能和高附加值的方向发展。

精密零部件是指经由精密模具设计及制造、精密压铸、精密冲压、机加工等主要工艺流程将材料制成预定设计要求形状或尺寸的部件。精密零部件作为工业领域关键的中间产品，通过对不同类型、规格的材料进行单独设计和研发来适应各终端产品的技术要求，相较于一般的工业制品，既具有产品稳定性强、抗疲劳与抗衰减性能好等优势，又具有专业性强、加工精度高、表面光洁度好等特点。精密零部件通常可分为精密功能件和结构件，是消费电子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结构件主要包括高尺寸精度、表面质量和性能要求的保护性支承性部件，如后盖（外壳）和中框等外部结构件，功能件主要包括实现紧固、密封、导热、缓冲、绝缘、屏蔽、标签等特定功能的内外部部件，可有效解决上游材料厂商的标准化生产和下游整机代工厂和组件生产商需求多样化、定制化之间的矛盾。精密零部件制造涉及的主要工艺通常包括 MIM、CNC 加工、激光加工、线切割、压铸、冲压、精密注塑等。

2、消费电子行业

消费电子行业是经济社会技术集成度最高、技术进步最快的领域之一，技术进步推动新的消费电子产品形态不断出现以及传统消费电子产品的不断升级换代，从而推动消费电子产业的持续发展。消费电子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其战略价值体现在产业链深度协同与需求升级的双向赋能机制。该行业以精密制造为核心驱动力，通过上下游企业的技术整合与流程优化，构建起高效的供应网络。消费电子产品快速迭代周期不仅维持了智能手机等成熟品类的市场活跃度（年换机需求创造超千亿规模），更通过 XR 设备、智能家居等新兴品类拓展消费场景，实现从硬件销售向数字化服务生态的转型，形成供给与需求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

近年来，随着消费电子技术应用的不断创新、消费者需求的多元化、品牌商对产品的不断优化等因素，消费电子产品快速迭代，我国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据智研咨询统计，2024 年我国消费电子市场规模已达 19,772 亿元，较 2018 年的 16,587 亿元增长 19.2%。

消费电子行业正处于快速变革和创新的关键时期,尤其是随着人工智能(AI)技术的迅猛发展。2023年以来,AI技术在消费电子终端设备中的应用加速落地,推动了消费电子行业从弱复苏向成长的转变。随着端侧AI技术在手机、PC、XR、可穿戴设备和物联网(IoT)终端设备中的加速落地,消费电子终端产品将在软件、硬件、产品形态与版本方面持续迭代,新技术和新应用将会带来重新购置升级版设备的需求。据 Fortune Insights 数据显示,2023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规模为7,734亿美元,2024-2032年该市场将以7.63%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从8,151.60亿美元增长到14,679.40亿美元。

3、下游应用行业市场需求状况与发展趋势

(1) 消费电子领域

消费电子产品主要用于满足消费者在生活与工作中对沟通、资讯、事务处理和娱乐等方面的需求,是人类技术进步和需求升级的产物,主要包括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智能手机、智能可穿戴设备等。

传统的消费电子产品通常包括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等硬件设备,新兴消费电子设备包括智能穿戴设备、无人驾驶飞机等。

公司产品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应用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①智能手机

智能手机是移动智能终端中普及率高、形态多样、需求量大的典型产品。2011

年至 2017 年，随着智能手机普及率不断提高，智能手机市场发展迅速。根据 Statista 数据，2011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5.21 亿部，至 2017 年增长至 15.67 亿部，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20.14%。2017 年后，全球智能手机出货市场进入存量时代，行业发展至平稳期。2022 年以来，受消费需求疲软、通胀高企和美联储持续大幅加息等多重因素扰动，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有所下滑。

近年来智能手机市场有所复苏。根据 IDC 公布的数据，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 12.4 亿部，同比增长 6.4%，这标志着在经历了两年的市场下滑后，全球智能手机市场迎来复苏。2025 年第一季度，国内智能手机市场出货量受国补政策推动同比增长 3.3%，达到 7,160 万台，延续了过去五个季度的增长趋势。

随着生成式 AI 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算力需求的不断上升，AI 要实现规模化扩展并发挥最大技术应用潜能，必须依赖云端和终端的协同工作。AI 处理的发展重心正在向手机、PC 等终端载体转移。根据 IDC 预测，新一代 AI 手机出货量有望自 2024 年起开始进入到快速增长阶段，预计 2024 年全球 AI 手机出货量将达 2.34 亿台，2027 年增长至 8.27 亿台，2024-2027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52.32%。国内市场方面，预计 2024 年中国 AI 手机出货量将达 0.4 亿台，2027 年增长至 1.5 亿台，2024-2027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55.36%。

②平板电脑

目前，我国平板电脑的渗透率较高，整体市场发展相对平稳。平板电脑厂商不断提升自身产品在处理器、电池续航等方面的硬件配置，并选用更加轻便的工艺技术来增强产品的不可替代性及使用的便携性。根据 IDC 公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年我国平板电脑市场出货量为 2,985 万台，同比增长 4.3%，市场迎来回暖。随着 2025 年国补政策落地，国内平板电脑市场需求被进一步激发。IDC 数据显示，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第二季度我国平板电脑市场出货量分别为 852 万台、832 万台，分别同比增长 19.5%、15.6%。

未来平板电脑将在 AI 算力的加持下，有望成为专业生产设备，从而促进下一代 AI 平板的出货量的大幅增长，而键盘、手写笔等配件在视觉、传感等新兴交互方式的推动下，也将迎来新的迭代升级。

③智能穿戴设备

智能穿戴产品是通过将传感、识别、通信、多媒体、音频等技术穿戴产品相融合，实现个人娱乐、社交互动、健康检测等功能的智能硬件，包括 TWS 无线耳机，VR/AR 眼镜以及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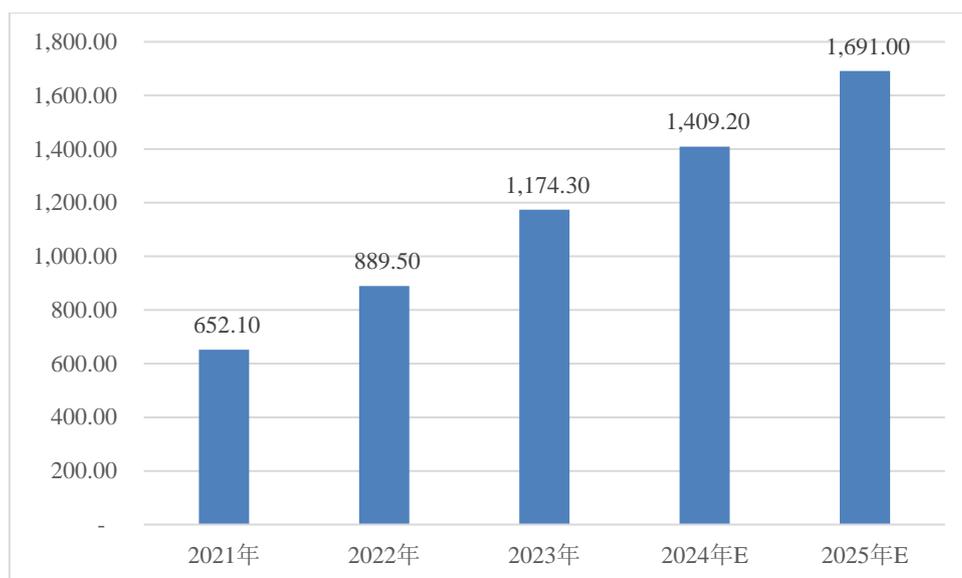
传感器、人工智能等关键技术的协同进步促进了智能穿戴设备功能与性能的显著提升，新一代传感器实现了更精准的数据采集，而 AI 技术的深度融合，则赋予了智能穿戴设备提供个性化服务与智能交互体验的能力。在此技术赋能下，智能穿戴设备市场产品形态也日益多元化，智能耳机、智能眼镜等创新产品不断涌现，精准满足了不同消费群体在各类应用场景下的细分需求，技术进步与产品迭代形成了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促进了智能穿戴市场的发展。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机构数据显示，全球智能穿戴设备市场规模预计从 2024 年的 721 亿美元增长到 2029 年的 1,805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20.15%。

④无人驾驶飞机

无人驾驶飞机，简称“无人机”，是由无线电遥控设备和自带程序控制装置操纵，可进行娱乐性飞行活动以及经营性作业活动的无人载人飞机，具有技术集成度高、灵活性强、成本低等特点，可分为消费级无人机和工业级无人机。消费级的航拍无人机搭载着相机、摄像头等拍摄设备，具有较强的娱乐属性。工业级无人机具有较强的功能性，能够辅助政府、企业工作人员进行巡检、监控、测绘勘测等多种类型的日常作业，主要应用领域包括农林植保、巡检、警用安防等。

近年来，我国无人机民用化进程加快，民用无人机产业快速发展。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5-2030 中国无人机行业市场研究及前景预测报告》显示，2023 年中国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达 1,174.3 亿元，同比增长 32%。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将达 1,409.2 亿元，2025 年达到 1,691 亿元。

中国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⑤运动相机

运动相机是一种用于记录运动过程的相机，通常以第一人称视角进行拍摄，可通过配件固定在自拍杆或身体某部位、头盔、滑板、自行车把手上，多用于户外运动场景，并且能满足画面清晰，色彩保真的基本要求。相比于传统相机，运动相机的视角范围更宽阔，而且具有更强的抗震、防水、防尘、耐热、耐摔等性能。运动相机一般体积相对较小、重量轻且外形简单，便于携带和安装。除户外运动场景的常规应用外，也越来越多在电视台在拍摄综艺节目、纪录片或者赛事直播时得到应用。

根据 Frost&Sullivan 的数据，2023 年全球运动相机市场规模为 314.4 亿元，预计 2027 年增长至 513.5 亿元，预计 2023-2027 年复合增长率为 13.05%。

⑥折叠屏手机

折叠屏手机以不同的折叠方式衍生出差异化产品形态，其主要折叠形态为横折式和竖折式，二者从不同维度拓展了智能手机的使用场景与用户体验。2019 年华为、三星的相继入场正式开启了“折叠元年”，随后各大厂商开始发力，加快折叠屏手机产品迭代和新机上市速度。折叠屏手机的大尺寸屏幕带来更多应用场景，更大的屏幕尺寸在观看短视频、电影、玩游戏较直板机有更好的视觉效果，更大的内容显示空间使得用户拥有更好的阅读体验，多屏交互则可以满足不同场景下的应用操作需求。

折叠屏手机凭借创新性的形态和沉浸式大屏体验，极大程度上满足了用户需求，其作为超级终端的属性日益显著，正逐步成为用户数字化办公与生活的核心载体。根据 IDC 数据，2024 年我国折叠屏手机出货量约 917 万台，同比增长 30.8%，并预计我国折叠屏手机出货量 2024-2028 年的复合增长率将高达 19.8%。据 IT 之家，苹果有望于 2026 年推出折叠 iPhone，有望带动折叠屏手机实现加速放量。

⑦智能家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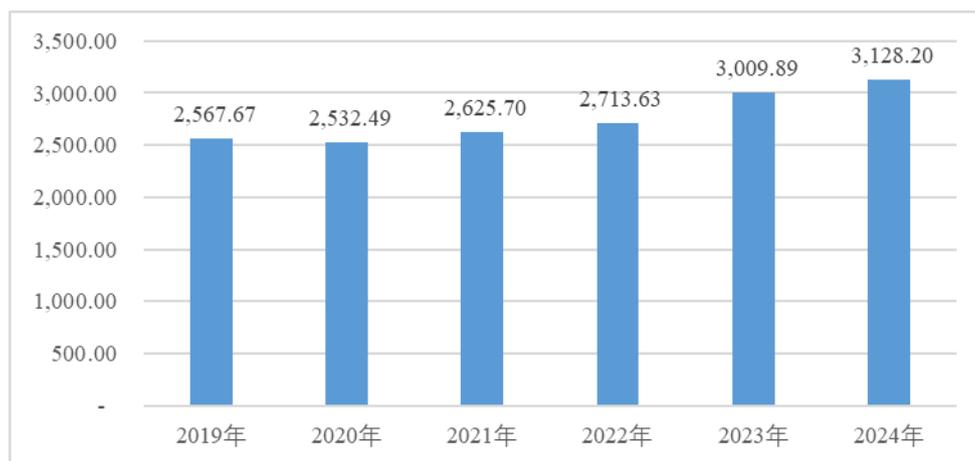
AI 浪潮的席卷，也推动了智能家居市场的再进化。IDC 数据显示，全球智能扫地机器人的市场 2024 年出货 2,060.3 万台，同比增长 11.2%，未来五年复合增长率预计达 7.5%。分区域来看，2024 年中国已经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扫地机器人市场，占全球整体出货的 1/4。并且，随着智能扫地机器人产品在避障、吸力、导航、机械臂等多方面出现了显著的功能参数提升，其全球单品单价也在上涨。

(2) 汽车制造领域

中国汽车行业在过去四十余年间，经历了一场由政策引导、市场驱动的结构性质变迁，实现了从追随者到全球领导者的跨越。早期，中国以市场换技术的战略开启现代化进程，通过设立合资企业奠定了本土制造业的初步基础。2001 年加入 WTO 后市场规模首次迎来井喷式增长。在积极的消费刺激政策下，中国汽车产销量逐渐超越美国，成为全球第一大市场。自 2021 年起，中国汽车工业迎来了以新能源为核心驱动力的全面崛起阶段，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实现指数级跃升。

我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汽车生产国，汽车工业在我国经济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我国汽车生产量为 3,128.2 万辆，同比增长 34.4%，近年来我国汽车产量保持增长态势。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升，我国汽车市场需求将不断增长，精密零部件产品在汽车行业的应用空间将更加广阔。

我国近年来汽车产量（万辆）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中国汽车工业在巩固其全球领导地位的同时，也面临着新的挑战与机遇。一方面，日益增长的贸易保护主义可能对中国汽车的出口构成阻碍。另一方面，行业关注的核心正从电动化转向以自动驾驶、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整车智能生态系统，智能化座舱的建设亦迎合新时代消费者对于智能汽车的定义，上述趋势有望共同持续推动乘用车及新能源车销量的稳步上升。根据盖世汽车研究院数据，2030年中国乘用车市场规模预计超过3,000万辆，其中新能源车乘用车销量预计超过2,100万辆。

(3) 医疗器械领域

医疗器械行业与人类生命健康息息相关，是医疗卫生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高度的战略地位。2017年至2022年，随着全球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慢性病患者率上升以及医疗技术进步，医疗器械市场保持稳健增长态势。根据bcc Research数据，2017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为5,212亿美元，至2022年增长至6,745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5.3%。2022年后，受全球供应链波动、部分地区医疗开支收缩等因素影响，全球医疗器械市场增速有所放缓，行业进入调整期。

近年来医疗器械市场呈现回暖与结构优化趋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公布的数据，2024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达到6,230亿美元，自2020年到2024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复合增长率达到8.1%，其标志着在经历短期调整后，全球医疗器械市场重拾增长动力，其中新兴市场的基层医疗设备普及、发达国家的高端器械升级需求成为主要驱动。2025年第一季度，中国医疗器械市场销售额受国产替代政策深化及创新产品上市推动，同比增长1.9%，达到1,163亿元，预计全

年增长 2%，延续了多个季度的向好态势。

随着人工智能、微创介入技术、高端影像技术等快速发展，医疗器械的精准化、智能化与微创化成为行业升级的核心方向。AI 在医疗器械领域的应用从辅助诊断向手术规划、康复监测等全流程延伸，要实现 AI 医疗技术的规模化落地与临床价值最大化，需依赖算法迭代与设备端算力的协同提升，AI 医疗设备的发展重心正从实验室研发向临床普及加速转移。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预测，新一代 AI 医疗器械（含诊断设备、手术机器人等）的市场规模有望自 2024 年起进入快速增长阶段，预计 2024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达 136.7 亿美元，2033 年增长至 2,557.6 亿美元，2024-2033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38.5%。

（三）行业近三年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MIM、CNC、压铸、冲压、精密切削等技术广泛应用于精密零部件的制造，为下游产品提供了高质量、高精度、高质感的零部件产品。另外，下游终端产品的多样性发展对精密零部件的制造服务商的生产工艺、制程控制及精密技术运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1、精密零部件的未来市场需求增长潜力较大

近年来，在技术创新和市场需求的驱动下，随着 5G、AI、物联网等技术的不断成熟和应用，消费电子行业不仅保持稳定增长，而且迎来更多的创新机遇。从智能手机到智能家居，再到可穿戴设备，各类消费电子产品生产商不断推出新产品，新兴消费类产品层出不穷，新兴消费电子产品的普及率和渗透率持续提升。同时，随着消费者对电子设备运行效率、容量、能耗、体积等要求的不断提高，也使得精密零部件的使用量逐步增加。

此外，随着下游产品的差异性越来越大，产品的功能越来越复杂，以及产品不断更新换代，客户对供应商产品研发实力的要求也持续提升，未来对于精密金属零部件制造商的核心竞争力来说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方面在生产工艺的优化、对产品质量稳定性的控制；另一方面更体现在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即从模具设计开发、模具制造到产品量产交货的及时性，而实现对客户需求的及时响应。

2、消费电子产品轻量化、高性能化的发展趋势将引发轻质材料与先进制造工艺融合的广泛应用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消费者对消费电子产品的质量和精度等要求越来越高。各大厂商也愈发重视客户的产品体验，从外观、材质、性能等多方面不断优化产品设计。而随着主流领域的消费电子产品朝着小型化、便携化、多功能的趋势不断发展，下游厂商对上游产品供应厂商也提出更高的要求，促使其精度和质量标准不断提升。消费电子产品轻薄化和智能化的发展趋势日益凸显。

以可穿戴设备中的智能手表、手环及心率检测仪为例，其在与人体紧密接触的同时，通过各种类型的传感器，对人体数据进行有效感知，并传输至芯片进行分析。因此，可穿戴设备使用的传感器必须具备体积小、质量轻、功耗低、可靠性高等优点。

轻量化材料及其加工制造工艺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应用前景愈发广阔。轻质材料的应用已逐渐成为消费电子结构件轻量化迭代的核心方向之一。精密零部件制造厂商通过钛合金、镁铝合金以及碳纤维为代表的轻质材料，与以半固态压铸、3D 打印为代表先进制造工艺融合协同创新组成的差异化技术解决方案，将满足消费电子产品轻便、高性能、美观的偏好需求。

3、自动化及智能化生产水平将进一步提高

随着全球精密零部件下游领域的不断扩张，产品更新迭代周期的缩短，以及电子设备类产品逐渐向小型化、智能化、高效化的方向发展，对精密零部件生产商来说，在产品精度以及产量方面都提出了较大的挑战，传统的人工制造或半自动制造模式难以满足企业发展需求。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应用有利于制造加工厂商降低劳动成本以及对于专业人员技能的需求，同时还能提高产品的精度以及稳定性，提高生产效率。未来精密零部件生产的自动化及智能化水平将不断提高。

(四) 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及市场集中情况，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主要竞争对手、行业技术壁垒或主要进入障碍

1、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及市场集中情况

我国精密零部件制造企业数量众多，主要分布于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环渤海等市场经济和民营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上述区域集中了全国大部分的精

密制造企业。经过多年沉淀和资本市场的支持，我国精密零部件制造业实力快速提升，已经涌现出一批具有强大竞争力的大规模提供高精密度零部件甚至延伸到组装端的行业领先企业。

从行业集中度来看，精密零部件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其客户群体涵盖汽车、计算机、通信、消费电子、新能源以及医疗器械等诸多行业。由于不同下游应用行业对零部件产品的精密度要求各不相同，而且行业内主要产品多为非标准件，各应用领域产品的加工工艺也存在较大差距，使得行业内企业在各类细分产品上呈现出相对独立的竞争态势，因此整体行业集中度并不高。

从细分领域来看，下游应用企业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体系，对精密零部件产品的精密度和稳定性有着较高要求。少数企业依靠资金优势、研发创新能力、先进的生产工艺与核心技术，以及高精密度、高稳定性的产品，在各自细分领域逐步树立起良好口碑，形成核心竞争力，进而不断提升市场份额，促使特定细分应用领域的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

从产品精密度来看，行业内产品精密度越高，对产品工艺与核心技术的要求也就越高，能够满足下游客户高质量需求的企业在行业内相对稀缺，部分高精行业相关的精密零部件甚至出现供不应求的状况。由此可见，某一应用领域产品的精密度越高，市场竞争程度相应越低。

2、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

近年来，公司围绕着新材料的应用，建立了多样化精密零部件制造能力，覆盖 MIM、CNC 加工、激光加工、线切割、压铸、冲压、精密注塑等工艺。复合工艺的结合使得公司具备了从材料应用、模具设计到零部件生产制造的全流程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精密制造解决方案。

公司开展精密零部件制造所采用的主要工艺及特点如下所示：

工艺名称	工艺特点
MIM	MIM 是一种将传统粉末冶金工艺与现代塑胶注射成形技术相结合而形成的近净成形技术，具有常规粉末冶金工艺工序少、无切削或少切削、经济效益高等优点，适用于大批量生产小型、精密、三维形状复杂以及具有特殊要求的金属零部件的制造。
CNC 加工	机加工是在零件生产过程中，直接用刀具在毛坯上切除多余金属层厚度，使之符合图纸要求的尺寸精度、形状位置、表面质量等技术要求的加工过程。根据

工艺名称	工艺特点
	加工形状和刀具设备的要求不同，机加工可分为车削、铣削、钻削等数控加工。
压铸	压铸是利用高压将金属液高速压入精密金属模具型腔内，金属液在压力作用下冷却凝固而形成铸件。压铸时金属液体受压力高、流速快，产品尺寸稳定、互换性好，生产效率较高、压铸模具使用次数较多，适合批量生产、经济效益好。
冲压	冲压是靠压力机和模具对板材、带材、管材和型材等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的成形加工方法。冲压可得到轻量、高刚性、品质均一的制品，材料利用率高、剪切性及回收性良好，适合批量生产。
激光加工	激光加工通过聚焦高功率激光束照射材料表面，使局部区域迅速升温至汽化或熔化温度，同时借助同轴辅助气体（如氧气、氮气）吹除熔渣，形成切缝。

公司通过积极发展 CNC 加工、激光加工、线切割等精密制造工艺的研发及制造能力，并凭借快速响应能力及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已经获得了国内外一流客户的认可，与国内外消费电子行业头部企业及其 EMS 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不仅获取了持续稳定的订单，提升了对市场趋势的洞察力，也能通过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优化，更好地适应市场的变化。同时，公司能够通过对行业内最佳实践的学习，吸收到先进的管理经验和理念，提升整体竞争力和创新能力。此外，由于这些客户在行业内具备高知名度和影响力，与该等客户的合作也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行业认可度和市场地位，有利于公司拓展更广阔的市场和客户群。

3、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研科技（股票代码 300709.SZ）成立于 2004 年，位于江苏省常州市。精研科技 MIM 产品以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为主，涉及汽车、医疗器械、工具等领域，主要产品有手机卡托、摄像头装饰圈、计算机铰链、汽车涡轮增压器叶片与元件等部件。

(2)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睦股份（股票代码 600114.SH）成立于 1994 年，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是一家以粉末冶金机械零件生产为主业的企业。东睦股份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粉末冶金机械结构零件和软磁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摩托车、工程机械等产业。其中：粉末冶金汽车零件主要用于发动机、变速箱、底盘等主要部件中；粉末冶金家电零件则主要用于空调压缩机和冰箱压缩机；粉末冶

金摩托车零件主要用于摩托车发动机、离合器等部件；公司生产的软磁材料包括合金粉末、铁粉芯、合金磁粉芯等，产品广泛用于纯电动汽车、充电桩、太阳能、UPS、白色家电等领域。

(3)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长盈精密（股票代码 300115.SZ）成立于 2001 年，位于广东省深圳市。长盈精密主要开发、生产、销售电子连接器及智能电子产品精密小件、新能源产品零组件及连接器、消费类电子精密结构件及模组、机器人及工业互联网等。

(4)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福立旺（股票代码 688678.SH）成立于 2006 年，位于江苏省昆山市。其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为 3C、汽车、电动工具等下游应用行业的客户提供精密金属零部件产品。

(5)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领益智造（股票代码 002600.SZ）成立于 1975 年，位于广东省江门市，为全球领先的消费电子精密功能件制造商。其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提供精密功能件、结构件、模组等一站式智能制造服务及解决方案。

4、行业进入壁垒

(1) 市场壁垒

精密零部件行业的下游客户大多属于消费电子、汽车、通讯等行业，该等行业大多已形成完整成熟的供应链，对上游精密零部件制造企业的审核十分严格，要求供应商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较好的生产和品质管控能力以及优质的服务，上述客户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已经使用且质量稳定的产品，也不会轻易放弃与现有供应商的合作关系，这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壁垒。

(2) 技术壁垒

精密零部件行业在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的生产设备种类与生产环节较多，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其所运用的工艺更为繁多，同时需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开发模具、生产产品，不同客户之间及同一客户的不同产品之间的模具参数和产品参数均存在较大差异，其总体技术门槛较高，对加工工艺多样化、加工精密度、

自动化程度、在线自动检测技术先进性等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

精密零部件下游主要应用领域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越来越快，下游品牌客户也需要精密零部件制造企业具备快速开发的能力。此外，行业内的很多工艺流程也在不断完善，通过不断解决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所积累的数据、经验、技术均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壁垒。

(3) 规模及经验壁垒

精密零部件产品应用领域广，具有大规模生产的特点，生产规模大、资金雄厚的企业在原材料采购和生产管理方面具有规模优势。新进入企业若要具备规模化的生产厂房和机器设备等生产要素，以及与之配套的生产管理能力、质量控制能力，均需要大量的资金和一定时间的管理经验、制造经验积累，从而形成行业进入壁垒。

(五) 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及其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精密零部件制造业产业链上游由原材料和生产加工设备组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属材料（如不锈钢、铜材、铝材）或金属粉末、粘结剂、喂料、非金属材料（如塑料、硅胶、石墨、碳纤维）、磁性材料等。生产设备包括 MIM、CNC 加工、线切割、激光加工、冲压所使用的烧结炉、各类 CNC 机床、激光设备、测试设备、冲压机等。上述产业在国内外经过长时间发展已比较成熟，市场化程度高，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的原材料即直接材料在营业成本的占比相对较小，不超过 20%。

精密零部件行业下游主要包括消费电子、汽车、医疗器械等产品制造商和品牌商。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为消费电子行业。消费电子行业具有新产品开发速度快、产品升级迭代快的特点，由于产品定制化程度高，消费电子行业的产品迭代、产品研发将持续推动产品的市场容量扩大。

公司下游行业发展的有关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所属行业发展情况”之“3、下游应用行业市场需求状况与发展趋势”。

（六）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拓市场、管理求效益、创新引领发展的经营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在工艺创新能力、产品布局、生产管控、自动化能力以及客户资源等方面继续保持良好的竞争优势，为公司实现快速发展提供坚实基础与保障，具体核心竞争力表现为：

1、工艺创新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工艺创新。依托科学方法论、优秀技术人员以及科学研究体系，公司的技术水平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并形成了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公司掌握了覆盖材料开发及应用、模具设计及制造、多样化加工工艺开发技术优化与融合及自动化改造升级等方向的多项核心技术，并在主要产品的生产中加以综合运用。强大的工艺创新能力，不仅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推动着公司效率和良率的持续提升，持续巩固公司的技术竞争优势，而且能使公司持续输出有竞争力的差异化技术解决方案，有利于公司在客户进行产品升级或技术迭代的过程中，实现弯道超车，获得比较竞争优势。

2、产品前瞻布局优势

客户精密零部件的需求是多样的。因此，公司围绕着新材料的应用，在能力边界范围内不断拓展多样化精密零部件的精密制造能力，覆盖 MIM、激光加工、线切割、CNC 加工、冲压、精密注塑等。多样化的精密制造工艺相互配合，让公司能够灵活应对各种复杂零部件的研发，满足客户不同层次的定制需求。此外，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的变化，在新型功能性材料、新型轻质材料以及 3D 打印等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方面积极投入，提前进行技术储备和相关业务布局，有利于持续深化公司与客户的协同创新关系，增强与客户的合作粘性，在客户选择的关键环节上取得先发优势。

3、生产管控优势

公司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IATF16949 质量标准体系认证，并建立了覆盖产品设计和开发、供应商管理、原材料检验、生产过程控制、产成品质量检验、客户管理和售后服务全过程的系统化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组建了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的质保团队，对业务全流程进行监督。为继续加强公司生

产管理与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近年来公司在生产流程中，通过设计开发高效的数据管理系统、加大对自动化生产设备的投入等方式，积极推动信息化、自动化升级改造，不断提升产品规模化生产中的效率及良率。在产品性能检测上，公司引进了国内外各种高性能精密检测仪器，保证了产品质量的可靠性与稳定性。得益于严格的生产管控能力，公司的产品能够确保稳定的交付及良好的供货品质，并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基于此，公司也多次获得客户的品质优秀奖或优秀供应商奖。

4、较高的自动化水平

公司在设立之初，即成立了专门化的自动化团队。公司的自动化以工艺流程的优化及合理化为基础。目前，公司的主要制程工序都已实现自动化，并在持续的技术迭代中逐步向全制程自动化、智能化升级。公司凭借较高的自动化水平，可以确保公司相关制程环节始终处于可实现的最佳状态，既突破了人手的限制，也减少人为操作带来的误差和不稳定性，助力公司实现高精度、高稳定性的生产过程控制以及高效的连续生产。

5、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现已与国内外消费电子行业头部企业及其 EMS 厂商等行业内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通过工艺创新、快速响应、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及时交付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上述企业高度重视研发能力和供应链稳定性，公司构建的技术与市场协同进化的业务拓展机制，有利于公司在客户需求迭代的过程中获得更多业务机会。并且，由于公司的客户群体在行业内具备高知名度和影响力，与其合作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认可度和市场地位并拓展更广阔的市场。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高精度、高密度、形状复杂、外观精美的精密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围绕新材料的应用，公司在能力范围内持续拓展多样化精密零部件制造能力，逐步打造精密零组件综合技术解决方案平台。目前，公司具有 MIM、CNC 加工、激光加工、线切割、压铸、冲压、精密注塑等多样化精密零

部件制造能力。此外，公司结合未来行业的发展趋势，在钛合金等新型轻质材料及 3D 打印等新技术的应用方面，积极进行技术储备与产能布局。

公司的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医疗和其他工具等领域。目前，以收入来源来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型消费电子领域，涉及折叠屏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智能触控电容笔、智能穿戴设备、航拍无人机、运动相机等。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凭借具有综合竞争力的差异化精密零部件技术方案以及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与国内外消费电子行业头部企业及其 EMS 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在行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声誉。

公司以 MIM 工艺为起点，在能力边界内持续拓展多样化的精密零部件加工工艺，建立并不断完善覆盖材料、模具、工艺、设备、自动化的全链条技术体系。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投入以及和国内一流高等院校展开的产学研合作，公司稳步提升工艺创新能力，保持行业领先性，巩固核心竞争力，并逐步向多样化的精密零部件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医疗和其他工具等领域。目前，以收入来源来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型消费电子领域，涉及折叠屏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智能触控电容笔、智能穿戴设备、航拍无人机、运动相机等，具体产品类型包括：

(1) 折叠屏手机：支撑件、活动杆、定位块、轴盖等铰链相关的精密零部件；

(2) 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源支撑件、音量支撑件、摄像头支架、Lightening 和 TypeC 电源接口件等精密零部件；

(3) 智能触控电容笔：套筒、插头、穿线长管、装饰环等精密零部件；

(4) 智能穿戴设备：

耳机：耳机、充电盒外壳、翻盖转轴、电源支撑件等精密零部件；

智能眼镜：铰链、镜框、支撑架、镜腿、导光柱等精密零部件；

此外，还有智能手表表壳、智能戒指内外壳、头戴式耳机配件等精密零部件；

(5) 无人机：转轴支架、云台配重块等精密零部件。



图：公司主要产品及涉及下游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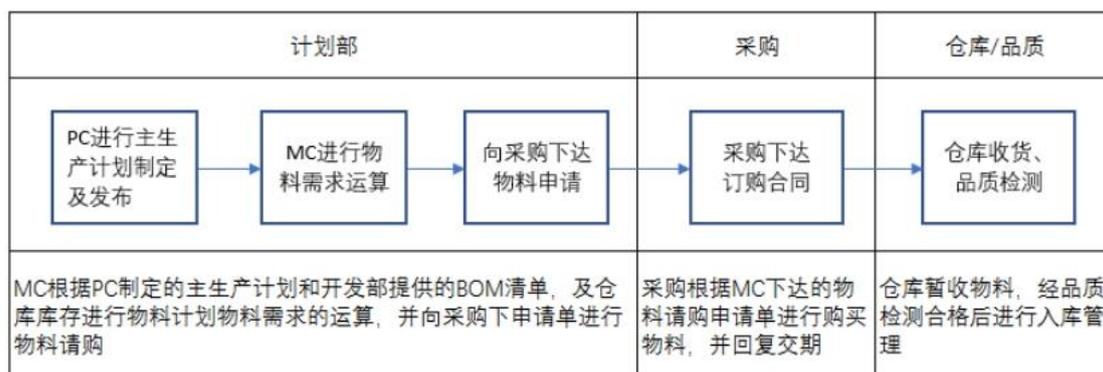
(二)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生产物资采购、外协加工服务采购以及其他物资采购等三大类。生产物资主要包括金属棒材（钢材、铝材）、金属粉末、粘结剂、喂料、塑料粒子以及吸塑盘、包装盒等包装材料，氮气、氩气等生产辅助物资，以及水、电等能源物资。外协加工服务主要为非核心工序的加工服务。其他物资主要为生产设备、仪器、工装模具、治具等。公司根据生产需求自主采购，并由计划部负责对采购需求进行控制与管理。

(1) 生产物资采购

公司对生产所需物料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根据客户需求安排订单物料采购，具体采购流程如下：①计划部下设的生产控制岗（PC）依客户需求及内部产能状况制定主生产计划，物料控制岗（MC）根据生产计划、物料清单（BOM）、物料交期及库存量制定相关物料需求计划。②MC 提出物料请购申请并填写物料请购申请单，经计划部经理和运营负责人审批后提交采购签字确认。③采购接到物料请购申请单转换成采购订单，下单给相应供应商并回复MC 物料交期，同时要求供应商按公司要求完成备料及生产，按时、按量送货至指定仓库。④仓库依据供应商送货单暂收供应商来料，通知品质作来料检验并开立来料检验报告，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2) 外协加工服务采购

公司的产品主要涉及 MIM、CNC、线切割、激光加工、精密注塑等工艺，具有生产流程长，制程环节多的特点。以 MIM 工艺为例，需实施的标准工序包括模具设计、模具制造、喂料制造、注射成形、脱脂、烧结、整形，并且根据客户定制化产品需求，可能还会涉及 CNC、线切割、镭雕、喷砂、抛光、电泳、PVD、DLC 等后制程工序。

公司主要的外协加工需求情况：

第一类为客户指定供应商委外加工的工序，如 PVD、DLC、热处理等涉及外观的制程，终端客户为了保证最终外观效果的一致性，要求指定供应商进行外协加工承接；第二类为需要较高环保审批要求的加工制程，如电泳、电镀、喷涂、镀膜、清洗、钝化等后制程工序，需要较高的环保审批要求，公司未申请相关生产资质，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第三类为报告期内因注塑制品产能不足，委托第三方加工。

外协加工的采购方式和流程同样采用“以产定购”的模式，供应商根据公司的需求及产品要求对委外物料进行加工作业。公司采购部、计划部及品质保证部实时掌控委外产品交付状况、生产进度与品质状况，必要时提供产品检验规范、相关作业指导等技术资料或技术支持，以协助外协供应商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品质及开发人员根据情况也会到外协供应商进行监督及指导，确保满足公司生产及服务需求。

(3) 其他物资采购

公司对设备等其他物资的采购亦采用“以产定购”的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的产品研发周期均为半年到一年，而产品持续的销售时间在两年左右，需求较为稳定且对时间周期、需求数量有一定的预测性。

在产品开发过程中，由公司项目部对接、紧密跟进和了解产品的开发进度、客户需求，定期提供和更新产品的量产爬坡计划和产能需求。在项目量产阶段，由业务部门持续跟进已量产项目的销售情况，根据客户提供的需求预测转化为公司内部的交付预测。

公司计划部作为需求归口和资源调配部门，定期汇总项目部和业务部传递的需求，并将两者汇总成公司内部的产能规划，根据定期进行的交付预测，核算不同时点的设备需求，再根据不同设备的采购周期，提前准备采购申请单，经过审核签署后进行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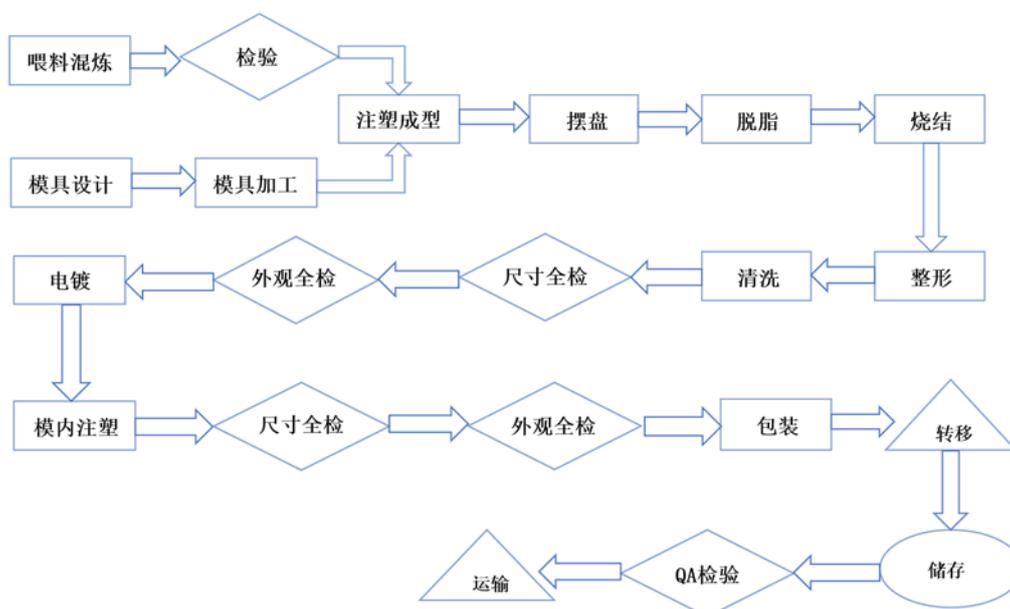
公司采用的设备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标准设备，基本都采用国内外一流品牌的设备，采购形式为直接采购。第二类为定制化、自动化的设备，此类设备主要根据工程部团队的研发需求由装备部或设备合作厂商进行定制化的开发和采购。

2、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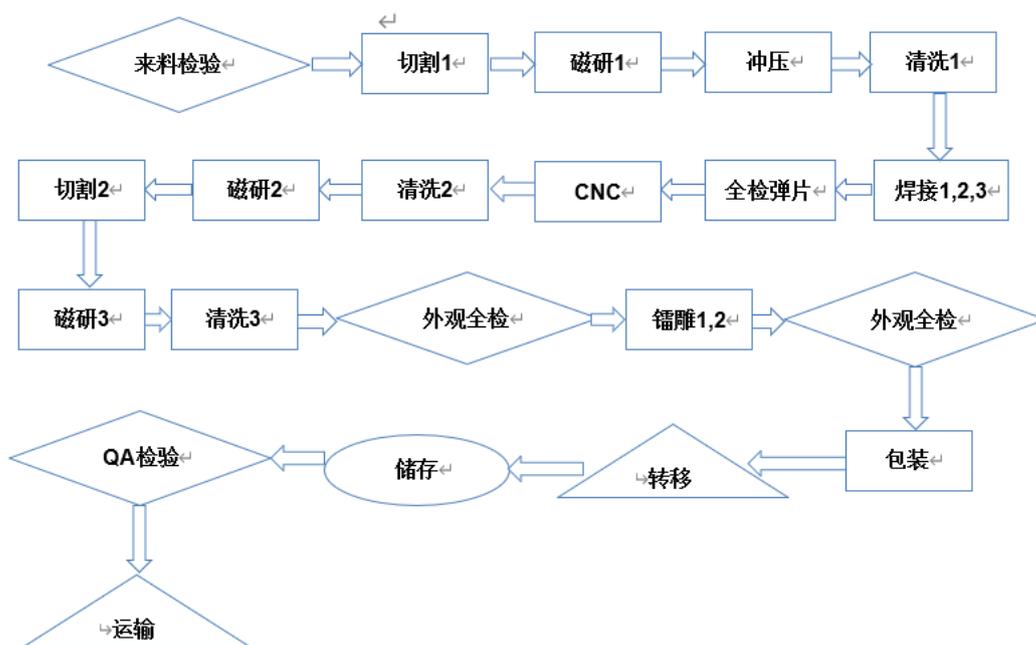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精密零部件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不同客户、不同应用终端、不同的产品型号对产品的需求各不相同。因此，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定制化生产模式。业务部将客户的需求转化为内部订单，计划部结合产品需求、生产周期、产能情况等要素排配生产计划并交由生产部进行实施，由品质保证部对产品进行全流程检验，确保产品品质满足客户需求。整个生产过程中，业务部、计划部、生产部、品质保证部等部门良好的跨部门协作，确保了品质稳定、交期可靠的生产达成及客户需求达成。

公司生产的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公司根据产品要求制定符合其特点的生产工艺流程，其生产工艺存在较大差异，但主要涉及 MIM、CNC 及激光加工等核心工艺，下面以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例列示生产工艺流程：

(1) 采用 MIM 工艺的 DP29 产品



(2) 采用 CNC 工艺及激光加工的 DP34-1 产品



3、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围绕客户的需求和对新技术的探索投入研发。结合客户对定制化产品的需求，公司将研发成果直接应用或指导生产，能有效缩短新产品开发、生产周期，帮助公司获得更多市场份额。公司持续保持对市场需求的敏感度，通过对行业新技术的探索，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也有利于发现和拓展新的业务机会。

这种研发带动销售、销售保障研发的循环模式，使得公司能够保持竞争优势，持续为客户提供更具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不仅保证了公司稳定的盈利水平，也推动了公司持续创新发展。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根据终端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研发，公司在通过终端客户的产品验证、认可后进行量产。公司直接客户则主要为终端品牌商指定的产业链的组装制造服务商。根据直接客户的订单或需求计划，公司交付定制化产品，再由直接客户集成后销售给终端品牌商。

（三）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片、万个、小时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MIM 产品 (注)	标准产能 (注1)	10,085	20,141	18,863	20,236
	标准产量 (注2)	7,596	16,396	16,651	19,542
	产能利用率	75.32%	81.41%	88.27%	96.57%
其他金属 工艺制品 及塑胶 制品	理论工时	1,619,809.61	3,113,568.65	1,681,706.78	1,109,368.11
	实际工时	1,579,313.79	2,897,627.98	1,393,958.24	1,011,031.43
	产能利用率 (注3)	97.50%	93.06%	82.89%	91.14%

注：1、因生产工艺的特点，MIM 产能主要取决于烧结环节。由于各类产品在尺寸大小上存在一定差异，为便于统计整体产能并核算产能利用率，公司设定一个标准件（体积为 10mm*20mm*5mm），按照每炉次能够生产的标准件数量作为标准产出量进行产能统计（该产能扣除了保养、清洗、调试、研发打样等非正常规划工时的影响以及进炉、出炉耗用工时的影响后，计算出的每年实际的合格品产能）。每个产品每炉次的生产数量与标准产出量的比值作为产能当量系数。

2、为了产能利用率的可比性，MIM 产品以烧结环节的标准产量和标准产能进行对比。标准产量系按烧结环节的实际产量并以当量系数进行折算而形成。

3、其他金属工艺制品及塑胶制品工序较为复杂，部分产品在生产环节同时涉及 CNC、激光加工、车铣等多道核心工序，需先后使用到数控机床、激光切割设备等机器进行加工，因此，其采用“实际工时/理论工时”计算反映产能利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及产销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个

项目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MIM 产品	产量（注）	4,088.74	9,053.45	9,636.63	12,672.12
	销量	4,111.49	9,426.60	9,700.86	12,269.90
	产销率	100.56%	104.12%	100.67%	96.83%
其他金属工艺 制品及塑胶 制品	产量	8,893.37	18,022.10	6,217.60	4,179.95
	销量	9,244.96	16,511.68	6,372.58	3,626.57
	产销率	103.95%	91.62%	102.49%	86.76%

注：此处的 MIM 产品的产量与上述产能利用率计算过程中的标准产量有差异，此处为经烧结后制程加工后的实际产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保持在正常合理的范围区间。

2、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排名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年 1-6月	1	第一名	12,485.31	31.05%
	2	第二名	5,841.47	14.53%
	3	第三名	3,527.41	8.77%
	4	第四名	3,132.61	7.79%
	5	第五名	2,337.87	5.81%
	合计			27,324.68
2024年	1	第一名	22,815.34	28.03%
	2	第二名	16,862.23	20.71%
	3	第三名	9,029.73	11.09%
	4	第四名	5,686.38	6.98%
	5	第五名	4,108.09	5.05%
	合计			58,501.77
2023年	1	第一名	10,500.56	18.69%
	2	第二名	10,494.22	18.68%
	3	第三名	8,221.24	14.64%
	4	第四名	8,123.85	14.46%
	5	第五名	3,844.75	6.84%
	合计			41,184.62

年度	排名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年	1	第一名	15,065.42	29.62%
	2	第二名	10,303.15	20.26%
	3	第三名	5,644.83	11.10%
	4	第四名	3,736.44	7.35%
	5	第五名	3,246.89	6.38%
			合计	37,996.73

注：客户销售额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口径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销售客户的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超过50%的情形。

3、报告期内境内外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销	28,860.89	72.74%	54,309.78	67.69%	33,806.20	60.68%	33,354.05	66.08%
内销	10,817.24	27.26%	25,919.70	32.31%	21,901.67	39.32%	17,121.99	33.92%
合计	39,678.12	100.00%	80,229.48	100.00%	55,707.87	100.00%	50,476.03	100.00%

公司外销结构件产品主要销往境内保税区的EMS厂商，EMS厂商进一步组装成消费电子产品后出口，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抵御关税政策变动风险。但如果中美贸易摩擦加剧或是消费电子产品关税成本增加，进口国终端品牌商可能会重整供应链，关税成本也可能传导至上游供应商，进而对公司获取的订单量和获利能力产生影响。

（四）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情况

1、主要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主要为生产所用材料（包含原材料、辅料、包材、工具等）和委外加工费，其中生产所用的主要材料为喂料、型材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情

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材料采购	6,571.22	16,951.18	7,359.29	8,714.41
其中：喂料	439.71	1,599.04	1,174.21	2,335.22
型材	1,960.04	6,020.41	2,362.25	3,388.68
委外加工	6,887.60	13,303.93	10,417.37	9,795.39

2、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材料及委外加工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5年1-6月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1,262.40	9.38%
深圳市正和忠信股份有限公司	1,233.71	9.17%
深圳市正和楚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521.95	3.88%
深圳市嘉丰立科技有限公司	486.92	3.62%
东莞市赢心科技有限公司	469.91	3.49%
合计	3,974.89	29.53%
2024年度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4,834.03	15.98%
深圳市正和楚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404.79	7.95%
深圳市正和忠信股份有限公司	1,778.54	5.88%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189.41	3.93%
深圳市同华实业有限公司	1,148.55	3.80%
合计	11,355.32	37.53%
2023年度		
深圳市同华实业有限公司	2,611.11	14.69%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1,990.19	11.20%
深圳市宏祥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920.83	5.18%
广东省鸿晟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841.26	4.73%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628.59	3.54%
合计	6,991.98	39.33%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2 年度		
深圳市同华实业有限公司	3,780.34	20.42%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342.75	12.66%
巴斯夫	1,865.95	10.08%
纳峰真空镀膜（上海）有限公司	820.04	4.43%
广州众山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682.86	3.69%
合计	9,491.94	51.28%

发行人子公司精密模具的少数股东侯二永持有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东莞市典誉精密模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70%、100%的股权，并担任前述 2 家供应商的经理及其执行董事。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任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公司采购总额 50%的情况。

3、主要能源耗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耗用的能源情况如下：

单位：万千瓦时、立方米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电	1,736.56	3,597.11	2,580.63	2,377.92
水	40,587.84	115,576.55	126,593.40	151,019.80

报告期内公司耗电量总体呈增长态势，系公司 MIM 产品、其他金属工艺制品及塑胶制品的总产量的增长导致。报告期内的耗水量总体呈下降态势，其原因为发行人子公司湖南统联精密为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前次募投项目在建设施工阶段耗水量较大，随着工程逐步完工，相应耗水量逐步减少。

（五）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地区、行业的各项法律法规，建立了安全生产、职业卫

生、消防与环境保护责任制及各项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各项法律法规，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环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废与噪声。公司采取的环保措施及对环境的影响情况如下：

（1）废水及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市政污水处理厂，由其处理后排放；工业废水主要通过循环废水净化系统处理后回收利用。

（2）废气及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废气主要包括颗粒物、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硫化物；废气主要通过工业有机废气净化装置及油雾过滤器等设施进行处理。

（3）噪声及治理措施

对于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公司主要通过加强减震设备、建筑隔声等措施处理，噪声经处理后可以达到相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及治理措施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经具有经营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产生的危险废物经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公司未在环境保护方面发生过重大事故，除子公司惠州谷矿受到非重大的环保处罚外，公司未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规定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依据 2019 年 12 月 20 日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发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的规定，统联精密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实行登记管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均按要求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六）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随着全球 AI 应用终端市场迎来爆发式增长，精密制造行业进入深度技术变革与产业升级周期，所有行业参与者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面对新旧更替的技术时代以及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

一方面，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创新改变世界，精密成就美好”的使命不动摇，坚持“成为世界一流的精密零组件制造商”的目标不动摇，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的发展路线不动摇，坚持“守正、向善、务实、奉献”的核心价值观不动摇。另一方面，公司顺应时代发展的趋势，公司积极布局人工智能等新兴应用领域，积极探索钛合金等新型轻质材料以及 3D 打印等新技术的应用，积极拓展国内和国外两个市场，积极拥抱全球优质的技术创新型客户，以多元协同的业务布局，推动公司在技术迭代和需求升级中持续创造价值。同时，强化底线思维，保持现金流在动态环境中的稳定性与持续性，为公司的生存能力、战略选择及核心竞争力提供基础支持，保持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围绕自身战略和市场需求，聚焦精密制造，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主线，稳步推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1、以新材料及新工艺的应用为切入点，在 AI 驱动的产业变革中抢占先机

在 AI 浪潮的推动下，终端设备轻量化、集成化、功能复合化的发展趋势愈加明显，公司将持续加大对钛合金等新型轻质材料应用及 3D 打印技术的研发投入，以差异化的技术解决方案为突破点，为公司在 AI 技术驱动的产业变革中抢占先机，推动产品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促进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及保持稳定的盈利能力。

2、以开放的心态及多样性思维，构建多元化协同发展格局

公司将以开放的心态及多样化的思维，拥抱市场的各种可能性。在稳步拓展多样化的精密零部件制造能力的同时，公司通过走技术攻关路线，与海内外更多优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不断丰富客户结构；推动产品进入更多应用领域，拓展产业边界并打开市场空间，稳步构建多元化协同发展格局。

3、积极推进客户新增需求释放，加快新增产能效益转化

公司将通过行业发展趋势的深度把握，精准洞察客户需求的潜在痛点与未来方向，通过有竞争力的差异化技术解决方案，深化与战略客户的协同创新，嵌入客户的产品研发与升级周期，从而有效激发并承接新增需求的集中释放。同时，以即将释放的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进行产能准备，全力打通从订单、研发、采购到生产、物流的全价值链数据流，通过精益管理持续优化生产节拍与物料流转，最大限度减少交付周期与运营损耗，确保每一单位的新增产能，都能迅速转化为满足客户需求的高质量产品，并快速形成规模销售与现金回报，真正实现“产能落地即创效”，驱动公司盈利能力提升。

4、推行事业部制，叠加智能化、数字化赋能，实现全链条的降本增效

结合公司产能规模和管理半径扩大的实际情况，公司在内部按照业务模块与产能布局，推行事业部制，减少管理层级，提高管理效率。同时，完善内部运营及生产制造管理的系统化及信息化建设，并通过算力本地化部署，实现智能计算工具与内部数据的打通，助力公司研发、制造、运营等方面的智能化、数字化水平的提升，进而提升公司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提高技术解决方案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提升运营决策效率与科学性，实现全链条降本增效。

5、精细化现金流管理，平衡内部经营与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

除了通过持续的工艺创新保持公司稳定的盈利能力之外，公司还将通过以下措施保持现金流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内部推行预算制，合理规划资本开支；利用多元化金融工具，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持续拓展低成本资金来源，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同时，加强对汇率波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能力，持续加强对国际市场汇率走势的前瞻性分析，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策略，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

九、与产品有关的技术情况

（一）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研发费用	5,015.02	9,755.31	8,264.72	6,055.61
占营业收入比例	12.47%	11.98%	14.71%	11.91%

（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

公司研发工程中心是公司内部新产品和技术研发与生产转化基地，实行主任责任制，中心由多个职能部门构成，覆盖核心研究领域，包括项目部、开发部（产品开发、技术开发、新材料开发）、装备部（设备设计及研发）、工程部以及品质保证部（DQE、实验室）。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317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超过20%。公司的研发团队拥有一批具有丰富的行业研发经验的高素质研发人员。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注重技术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一方面通过不断选拔优秀的高校毕业生和专业对口的中、高级人才，形成阶梯型人才结构，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人才基础。另一方面，按不同专业岗位，分期分批安排员工外出培训或请专家进行内部培训，不断加强员工自身技术能力和专业素质。同时，为贯彻公司发展战略，激发研发中心人员的创造性和能动性，提高设计开发的效率和质量，公司形成了一套较为系统完备的激励制度。

（三）公司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长期的技术、工艺积累，以行业及技术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在新材料开发、新产品研发、新工艺创新、自动化设备设计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的创新成果，形成了覆盖材料开发及应用、模具设计及制造、多样化加工工艺开发、技术优化与融合及自动化设备研发等方向的多项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1、材料开发及应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对于喂料技术的持续研究，公司深入了解粘结剂配比对喂料流变行为的影响并获取了大量试验参数，不仅在316L、304L以及17-4PH常规喂料上具备了自制能力，同时可以根据定制化产品的特殊需求灵活调配喂料的流动性以满足特殊产品生产和工艺的需求，此外，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在新材料开发及应用方面也积极投入和布局。目前，公司

喂料调配技术方面的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1	超高强度合金钢-折叠转轴件MIM喂料开发及制备技术	转轴件使用的超高强度合金钢含有大量的钴元素。由于钴的熔点很高，不易在高温熔炼雾化过程均匀分散，容易形成高钴区，常规雾化法获得此组分粉末成本极高且难度较大。该技术通过对于不同材料的物性分析及科学分类，采用雾化法和物理法相结合的方式，获得钴镍合金母粉末，并通过对原粉末组分的改变，加工出均匀的高强度粉末及喂料。采用该技术制备的喂料经过MIM技术加工形成高强度的合金钢产品，可以满足折叠屏客户铰链对产品的超高强度要求。
2	钛合金粉末注射成形喂料开发及制备技术	钛金属活性很高，容易与碳、氧和氮等反应，生成TiC、TiO ₂ 、TiN等化合物，使其烧结密度难以提高，从而影响产品的力学性能。此技术在喂料制备过程使用了保护气体，同时通过实验选用合适的抗氧化剂避免喂料中钛合金粉末氧化及高分子材料粘结剂降解老化等问题，进而避免了钛合金中氧、碳的含量增加。在后续加工过程中，以惰性气体保护式脱脂，确保脱脂过程无氧化及增碳，后续采用间断的真空及分压烧结使得钛合金中合金粉末与氧/碳的反应得以控制，最终烧结完成后获得组织均匀、高性能的钛合金烧结制件。
3	粉末注射成形β型钛合金喂料开发及制备技术	由于金属钛活性高，极易与微量的碳或氧形成化合物从而抑制合金化，传统获得β钛合金工件都是通过真空熔炼再经惰性气氛保护式加工，成本极高。在无β型钛合金粉末状态下采用α+β基础母粉调制，即采用球化钛合金粉末（α+β）添加金属钒以离心混合的方式获得新的钛合金母粉，通过注射成形、脱脂和烧结最终获得β钛合金，使其具有高抗拉性能和高延伸率，满足3C领域β钛合金使用要求。
4	超复杂异形结构件喂料改良技术	MIM工艺在生产超复杂异形结构件时，技术瓶颈之一就是粉末填充的饱满度以及均匀性。该技术通过对喂料中多种粘结剂流变行为与粉末粒度之间的匹配关系进行交叉实验，获得适合超复杂异形结构件的喂料方案，并结合模具设计方案进行优化，不但减少开发验证时间，而且能获得品质良好的注塑件，极大提高了最终产品的烧结件的良率。
5	喂料的绿色回收使用技术	由于喂料的核心成分金属粉末和粘结剂，在成型过程中，其基本物理和化学性质没有发生不可逆的、破坏性的改变，注塑后的生坯，其成分与原始喂料完全相同。因此，理论上来说，不合格的生坯经回收后可重复利用。但是由于喂料在注塑过程中受到注塑炮筒的高温融化及螺杆的较大剪切力，致使喂料中的高分子粘结剂出现一定程度的老化甚至部分分解，从而影响回收料的重复利用。该技术利用热失重分析法掌握了喂料使用次数和粘结剂老化分解关系，通过对喂料中粘结剂组分损失进行补偿，从而保证回收料性能的稳定和纯度，提高了喂料的使用次数，在有效降低成本的同时减少工业固废的产生，实现喂料的绿色回收利用。

2、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技术

公司拥有业界顶尖的高速铣削加工技术（HSM）、零损耗超火花放电加工技术（EDM）及超精密电火花镜面加工技术，综合模具制造精度可达±0.002mm。

公司所积累的精密模具设计和制造技术，被应用到公司的主营业务中，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1	微型内缩抽芯机构在微小精密件模具上的设计与应用技术	<p>针对尺寸微小，精度要求高、形状复杂，特别针对于侧面的复杂结构产品，需要在不足 1mm*10mm 有限的模具位置中稳定进行侧抽芯出模的情况，存在模具抽芯结构复杂，加工难度高，难以稳定生产的情况。</p> <p>该项技术通过对抽芯结构进行了创新型优化，增加设计了辅助抽芯机构同时对上下模的抽芯动作进行驱动及复位，辅以小型顶出机构，确保产品的垂直顶出。涉及到的运动零部件全部进行表面处理，提高耐磨性，增加部件的使用寿命。</p> <p>微型内缩式抽芯机构技术最终能打破斜顶抽芯的局限性，提升模具加工工艺的便捷性，确保模具精度，满足模具稳定生产和寿命需求。</p>
2	模具多重精密定位的设计及加工技术	<p>常用的模具在设计和制造过程中，通用的定位精度为 0.01mm~0.02mm 之间，产品容易因为模具定位差异出现错位，披锋等品质问题。特别针对于 MIM 高精度零部件，模具的定位精度差异对最终产品的品质外观效果有明显的影响。</p> <p>该项技术通过优化模具结构，将定位结构从封闭式变更成开放式结构，并采用精密零部件模组化+整体式多重定位方式，提升模具定位精度，稳定性和可调节性，同时变更加工工艺，提高精度，最终模具加工工艺得以简化，同时，定位精度提高至±0.005mm 以内，进而提升了 MIM 产品的外观和尺寸品质。</p>
3	弧形弯曲薄壁零件的模具脱模结构设计及加工技术	<p>弧形弯曲薄壁零件，产品设计存在如下问题：1、产品弧度大，圆弧线长 75mm 以上，模具难以抽芯；2、结构复杂，侧面存在较长距离的开孔，常用的解决方案需要增加机加工工序辅助 MIM 工艺成形；3、产品壁厚较薄，不足 0.75mm，产品在注塑成形过程中存在容易开裂的问题。</p> <p>该项技术通过模具材料验证，选取了高韧性，耐磨的模具材料，辅以热处理进行材料性能提升，通过分流道胶料流速的限速控制进胶速度，同时设计了较为巧妙的弧形抽芯机构和运动轨迹，最终达成了产品的一次性稳定成形，对比常用的解决方案，减少了辅助机加工工序，进一步提升了效率和良率，成本优势和效率得到大幅度提高，具备大批量量产的稳定性能，积累了针对弧形弯曲薄壁零件的模具解决方案。</p>
4	精密微型产品的模具顶出机构设计及加工技术	<p>金属粉末注射成形通常应用于生产形状复杂、尺寸小，精密密度高的产品，顶出机构及顶针设计尺寸较为微小，在高速高压的注塑环境下，容易产生顶针变形，影响产品品质及生产稳定性。</p> <p>该项技术打破常规的模具设计规范，优化顶出结构加工工艺，调整小直径顶针的配合间隙，给予顶针可靠的侧面支撑，压缩并控制顶针变形量在 0.01mm 以内，解决了产品的外观缺陷，保证了注塑的稳定生产。</p>
5	异形高光外观面一次成形的模具设计与加工技术	<p>针对异形高光的外观面，行业内通常采用的工艺是机加工辅助 MIM 工艺完成产品成形，但选用该工艺存在工艺路线长，生产效率低下，制造成本高等问题。</p> <p>该项技术通过反复验证选取合理的模具和热处理工艺，针对性地设计辅助冷流道出模的进胶系统，同时对 MIM 碰穿镶件的设计方案进行优化，调整模具加工材料和加工参数，对不同斜度的曲面进行补正，解决了外观形状失真形态的不良，通过 MIM 一次成形直接达到产品的工艺要求，减少了一道机加工工艺，有效提升了产品生产效率和良率。</p>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6	3D 打印在模具冷却水路的设计及应用技术	传统模具冷却水路系统多采用机加工等加工工艺，设计制造有一定的局限性，存在冷却效率低、热能分布不均造成产品变形、成型周期难以缩短、定制化难等问题。该项技术结合 3D 打印的高设计自由度，突破传统加工工艺的限制，为模具冷却系统的自由成型、快速制造提供新的解决方案。通过模具研发、3D 打印工艺及新材料开发的技术结合，探索轻量化方法并建立设计数据库，可以实现复杂水路一体化成型，适配金属、高分子等多种材料及各类复杂设计的产品，并能有效降低模具费用，缩短产品冷却周期，进而降低产品成本。
7	复杂薄壁连接器的精密模具设计及加工技术	高精度连接器产品存在薄壁、利角等复杂结构，尺寸精度及粗糙度要求高，相应模具零件存在微型沟槽、利角等微小且复杂的加工难点。该项技术通过定制化加工工艺，结合创新电极材料，在零件复杂结构及薄壁处进行特殊设计及尺寸预留、配合采用不同的加工参数对不同结构进行精密加工，解决超薄精密零件易变形、尺寸难管控问题，实现连接器模具的高精度（ μm 级）、高复杂度、高耐腐蚀性、和高耐磨性。

3、多样化加工工艺开发

公司在能力边界范围内，逐步形成了覆盖 MIM、CNC 加工、线切割、激光加工、精密注塑等工艺的多样化精密零部件制造能力。公司在多样化加工工艺开发的核心技术包括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1	环形器腔体自铆结构金属注射成形技术	传统的环形器腔体是采用 CNC 工艺加工和螺纹手动锁紧的组装结构，此种方式下加工效率低、材料利用率低、成本高昂。该项技术对环形器腔体产品的结构设计进行变更，以自铆结构替代螺纹锁紧，并以 MIM 的金属注射成形工艺实现了环形器腔体的批量化生产，避开传统加工的束缚，满足了大批量均质化生产的要求。此方案助力客户进一步优化了产品设计方案，最终将产品单重降低 30%，体积缩小 15%，生产效率更是较之传统工艺提升 4 倍。为保证最终产品能达到高精度、高延展和信号传输冷热冲击稳定和相关品质要求，该项技术对金属注射喂料也进行了创新，通过自主研发高延展、高磁饱和性能材料成功解决了铆压易致开裂和磁饱和性不足的问题，达到延伸率 $\geq 45\%$ 和磁饱和率 1.8~1.9T，并得以批量稳定生产。
2	模内注射柔性定位封胶技术	以金属粉末注射成形加工产品为主体，进行模内注塑包胶加工的生产，对金属件和塑胶料结合部位的精密度及配合间隙要求很高。特别针对微小型，结构复杂，精密度要求高的产品，如在注塑时模具和金属件间配合间隙大于 0.02mm，产品则容易产生毛边，如模具和铁件间配合间隙过小或者定位不准则又容易压伤模具或产品。此项技术创新开发了一种新型的柔性自动定位封胶模具机构，通过微型辅助动力系统，精确的控制压力来带动实现上下模侧滑块同步水平精准启动和停止运动，最终完成定位和准确封胶。微型辅助动力系统带动滑块运动的距离会随金属件尺寸自动进行匹配调整，从而杜绝了模具压伤和毛边的产生，更有效的保证了产品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品质，也省去了多重工序冗余动作，从而大幅的提升效率。
3	金属粉末近净成形内腔倒扣技术	针对外壁高光、内腔周圈有倒扣且倒扣上有细微特征设计的产品，结构复杂，无法使用传统的模具、CNC、EDM 等工艺实现，虽然通过 3D 打印技术可以成形产品特征，但表面粗糙度和细微特征精细度无法满足要求。 此项技术创新性地采用设计过渡型特征镶件，通过模内镶嵌注射成形方式来完成产品生坯的生产，然后再通过酸脱脂去除过渡型特征镶件从而得到最终兼具高光外观效果和内部细微倒扣结构特征的产品。
4	金属粉末注射成形无镍双相包裹材料及工艺技术	根据金属元素在不同气氛烧结条件下出现不同金相的原理展开研究，通过调整与优化喂料中金属元素的选择和配比，并以复合烧结的工艺进行烧结处理，最终研发出产品内部具有强磁性的 α 相铁素体，外围致密包裹具有耐强腐蚀性的 γ 相奥氏体组织，形成了一项金属注射成形无镍双相包裹材料及工艺技术。 此项技术结合喂料配比的调整及烧结工艺的优化，达到了无镍且强磁吸力的性能，耐盐雾测试达到 72 小时以上，满足了产品的定制化性能要求。
5	超薄外壳成形及类陶瓷釉下彩效果制造技术	此项技术通过结构设计及工艺创新实现了一项超薄外壳的金属注射成形及表面类陶瓷釉下彩效果，解决了三项技术难题，实现了技术的突破创新： ①大面积超薄外壳成形。产品外壳设计尺寸大于 90mm* 20mm* 10mm，为了控制产品重量，外壳厚度设计为仅 0.55mm 的薄壁，对喂料的流动性要求很高，市场常规的喂料型号难以满足于此类产品生产。此项技术通过调整喂料中粘结剂配比使得喂料在具有适宜浓稠度的情况下保证较高的熔融指数，同时优化金属粉末颗粒形状和粒度来保证成形金属粉末分布的均匀性，从而保证了最终生坯的品质； ②烧结高密度高光效果。此项技术采用了合适形态和颗粒度配比的气雾化粉末，添加少量低熔点金属元素，实现生坯的低含氧量及高振实密度。通过低熔点金属元素的液相烧结提升表层致密性。同时调整烧结工艺参数，避免金属表面封孔时在产品内部产生气孔； ③表面类陶瓷釉下彩效果。通过对金属注射烧结件进行抛光、底漆及特殊表面光油处理实现了类陶瓷釉下彩效果。 此项技术解决了外壳超薄，使用陶瓷材料难以成形的问题，产品兼具了类陶瓷釉下彩的表面效果。
6	金属粉末注射成形自润滑耐磨损工艺技术	针对高速运动装置中产品耐磨损和自润滑功能的要求，通常通过材料的多孔隙来储存润滑油，在产品运动过程中受热膨胀释放润滑油，起到减少磨损和降噪的效果，在产品停止运动冷却后，润滑油在毛细力的作用下回存到孔隙中。常用的加工方式，如机加、锻造、冲压等工艺都难以达到材料多孔隙要求，粉末冶金（PM）是非常合适的加工方式，但无法满足产品复杂的结构需求。 此项技术通过对低振实密度粉末的开发，并结合高保压烧结方式得到均匀、通透的空隙，实现自润滑轴承的孔隙率稳定达到 15~20%，大大突破了目前金属注射成形孔隙率为 1~5%的限制。通过调整元素和配比的合金粉末喂料使产品提升了 30%的耐磨性能。同时满足了产品复杂结构设计，耐磨损和自润滑的需求。
7	金属薄片自动	传统的焊接是采用手动装夹物料及手持式盖板组装结构，不仅效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焊接技术	率低，而且容易造成焊接精度不高、产品贴合度不良及产品性能不合格等问题。此项技术先通过对金属薄片精准地定位处理，并以固定方式对其他物料进行自动化输送，再引用自动化结构实现全流程自动焊接，从而避开人手的束缚，有效解决金属薄片与管材内壁之间贴合不够紧密、加工时间长、效率低等问题，有效提高了焊接操作的一致性和精准度，大大地提升了产品性能的稳定性，提高了生产良率和效率。
8	CNC 管材、棒材的自动装载、定位及加工技术	在传统管材、棒材的机加工过程中，产品通过人工从在机床内进行取放，成本高，效率低下，且需要重复定位。该项技术结合管材和棒材的形状特点，设计并定制自动上料机构，结合定制化的物料装载装置以及辅助夹持机构，实现管材、棒材的自动上料和自动装夹，避免重复定位，实现连续自动加工，进而达到加工效率的提升。
9	SLM 金属 3D 打印轻量化技术	SLM 技术通过创新设计与精密制造的结合，为金属零部件轻量化提供了高效解决方案。基于有限元分析和优化算法（如变密度法），在满足力学性能的前提下最小化材料用量。利用晶格结构设计和仿生结构设计，结合轻质材料（钛合金，铝合金等）实现高强度-轻量化协同。

4、自动化设备开发技术

公司通过开展生产设备的自动化设计、开发与改造，极大地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均质性，从产品交期和质量上更好地为客户提供服务。公司自动化设备开发技术包括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1	MIM 生坯加工与自动分类转移技术	常规 MIM 生坯加工与物料摆盘多采用人工处理，导致生产制造工序繁琐，对人力资源占用极大。该项技术，实现了与注塑机的联机自动化生产，自动去除水口并且采用专用刀具加工水口至产品根部，结合去毛刺模组实现自动去除产品棱边毛刺，加工完的产品按穴号进行自动摆盘。实现去水口、铣水口、去毛刺、摆盘等多工序的连续自动化生产，从而减少了人力投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2	物料的自动摆盘及转移的生产技术	对待烧结产品从注射周转盘转移至烧结治具，多采用人工摆盘的方式，摆盘过程中，效率低，人工耗损大。该技术通过直线模组、凸轮分割器、翻转机构和摆盘机构的协作，实现了物料的摆盘和转移的整个过程的自动化生产，从而节省人力，且杜绝了人工操作过程中易导致的散料，并提高了转盘效率。
3	不锈钢精密零部件视觉与机器人联动矫形技术	常规对不锈钢精密零件尺寸矫正多采用在液压机上安装整形模具，并人工将产品送入整形模具内操机的方式进行，此方式生产效率低、成本高，且人员在操机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该项技术采用视觉定位与机器人联动将产品自动送入整形模具内进行尺寸矫正，实现了不锈钢精密零部件变形矫正的自动上下料及异常自动检测，整个生产过程安全可靠，保证了产品精度，提高产能、降低成本。
4	磁力研磨后磁针与产品自动	磁力研磨装置是利用磁场带动磨料旋转进而摩擦工件，其采用的磨料一般尺寸较小，适用于精密细小零件或不规则工件的研磨，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分离的技术	但完成研磨后，工件与磨料的分离困难，工时耗费大。此项技术对磁力研磨装置进行技术改良，增设筛选、升降、收料等机构，从而自动实现工件与磁力钢针的分离，消除了人工作业，提高了生产效率。
5	小型精密零部件高精度镭雕扫码与自动上下料技术	镭雕扫码是利用激光在产品表面雕刻标识后进行扫码识别的过程。传统镭雕扫码通常通过人工操作，不仅效率低、易受疲劳影响导致漏检错检，且成本比较高。该项技术，采用多工位并行，通过视觉定位及高精度运动控制，解决了光线干扰、产品定位等问题，实现上料、镭雕打码、扫码确认、下料装盘等多工序的连续自动化生产。无人化的全自动扫码，作业全程稳定高效，在实现更高精度的同时降本增效。
6	精密零部件自动攻牙检牙一体化技术	该项技术采用磁悬浮轨道特有的高强度合金材料，开发融合多物理场传感的自适应攻丝系统,并通过内置微型力传感器和振动传感器以及建立反馈机制，实现攻牙和自动检测的一体化。该技术不仅可实现全自动上料与取料、利用磁悬浮高精度传输产品，在生产过程中，还可实现攻牙前润滑处理、多工位攻牙处理、铁屑自动回收及成品摆放等功能，并可在不同产品之间实现任意切换。通过实时捕捉攻丝过程中的扭矩波动、主轴振动特征，实现攻丝参数的毫秒级动态调整，解决传统固定参数加工导致的螺纹撕裂、积屑等问题,实现攻丝路径偏差的提前修正(补偿精度 $\pm 0.005\text{mm}$)，同时优化攻检工序衔接节奏。大大提高攻牙效率和良率。
7	自动检测设备(AIM)技术	该项技术采用高性能的 CCD、激光位移传感器、高精度的光栅尺，结合智能软件算法和复杂的运动控制系统，实现生产过程实时监控、微米级精度测量、检测过程中自动上下料、多工位高效同步检测、自动输出测量结果及统计分析报告，真正做到客观的、可量化、可追溯、全检式的质量控制，最大程度上减少人为因素的干扰，提升检测的效率、准确率，并为工艺优化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持。

5、技术优化与融合

公司具备 MIM、CNC 加工、线切割、激光加工、精密注塑、3D 打印等多样化的精密零部件加工能力，同时，掌握抛光、研磨、喷砂、攻牙等各种类型精密零部件后处理辅助工艺。公司设置了专职的工程部通过对上述工艺加工能力及技术进行优化及融合，以实现集合多种复杂工艺技术的挑战性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1	小尺寸腔体结构矫正与加工技术	公司对小尺寸腔体结构变形矫正早先采用四面内缩式滑块整形，因产品尺寸规格小，内缩式滑块机构零件尺寸小，结构薄弱，易故障损耗，批量生产成本极高。该技术设计采用内腔仿形软性支撑机构，在活动过程中，通过外部动力机构带动软性支撑机构的尺寸变化，经过整形机保压，将腔体变形矫正，实现批量化生产，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2	小孔径内壁及小尺寸异形孔壁抛光技术	传统自动抛光设备一般用于抛光大平面，对孔壁的抛光难以实现，尤其是小孔径或者异形内壁则基本都是采用手动抛光的方式，品质难以控制，且效率极低。该技术自主研发自动抛光设备，通过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三工件夹持组件及定位件和抵持件实现了待抛工件的自动定位、预设压力和自转从而自动抛光工件孔壁，通过联动装置设计，使得抛光头在抛光时可沿轴向来回移动，从而改善抛光效果，抛光后小孔径内壁粗糙度由抛光前的 Ra1.2 提升到抛光后粗糙度 Ra0.1。该项技术满足了对产品内壁粗糙度的高要求，获得多项专利授权。
3	不锈钢精密零件小孔径牙纹加工技术	常规对不锈钢精密小孔径牙纹多采用机加工的生产的方式，其生产效率低，加工成本高，设备价格高昂，常用的高精度设备多采用进口设备。该项技术通过定制化设备研发改造，辅助定制化操作系统及专用治具，完成了机加工工序的替代。通过较低的设备投入，实现不锈钢精密零件小孔径牙纹多产品连续加工，降低成本、提高产能。
4	针对喷砂工艺缺陷的改良技术	喷砂工艺是利用砂料对工件表面的冲击作用使得工件表面获得不同清洁度和粗糙度的加工过程。喷砂治具的优劣会直接影响到喷砂的效果及作业效率。该技术设计了易于拆装夹的喷砂治具，并选用具有弹性的保护垫，使产品在喷砂过程中能够稳定的定位，同时对产品形成有效的保护，且避免工件受力变形。 针对喷砂设备，通过在喷砂室的侧壁上设置烘烤装置，以实现对接砂口喷出的砂料同步进行烘烤，加快砂料的烘干，延长砂料连续使用时间，且有助于工件喷砂效果的均匀。
5	D形产品表面处理抛光技术	传统的 D 型产品是通过旋转的抛光轮对工件摩擦进行干式抛光，主要痛点是粉尘大，有爆炸火灾等风险且效率良率低；该项技术采用创新地在 D 型产品中采用双面平磨工艺，辅助定制化的上料及加工装置，实现产品旋转上料和连续加工，加工装置能带动产品在机台内实现 360°自由旋转，有效避免产品变形，实现表面抛光镜面效果，无粉尘且无爆炸火灾等安全风险。良率和效率得以有效提高。
6	连续冲压模和 MIM 整形相结合的应用技术	传统 MIM 的整形主要是单工位操作，使用多套模具、多台整形设备和多人操作，耗时较长，且容易出现放置不到位的情况。该项技术通过合理分析过盈量对回弹和尺寸稳定性的影响，分解整形工步，通过连续整形模具的使用，结合视觉系统和自动化辅助设备，实现送料精度 $\pm 0.02\text{mm}$ 。在定位准确的前提下，采用连续冲压整形替代传统单步整形，实现多道整形工序的一次性整合加工及高效的自动化流水线作业，减少了人工的投入，缩短了加工时间，并建立了防错和预警机制，大幅度减少异常的发生，显著提升了良率和效率。
7	网状薄壁 MIM 件模内注塑技术	该项技术通过高精度夹具及视觉定位对嵌件偏移量进行控制，在模具进行定制化表面处理增强塑料与嵌件结合力，优化模具冷却系统，选用合适收缩率的材料防止热变形，将模具拆分成标准模块，达成快速换模以满足小批量不同结构形状产品的定制需求。通过嵌入式注塑将网状薄壁 MIM 制金属端子/电子元件嵌入塑料基体，实现一体化制造成型，替代传统 MIM 连接器后续的复杂组装工序，有效提升可靠性，提高设计自由度。

十、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状况

1、固定资产整体状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6,119.03	812.55	-	25,306.48	96.89%
机器设备	60,614.30	16,645.51	-	43,968.79	72.54%
运输工具	1,135.02	510.36	-	624.66	55.04%
其他设备	1,282.68	723.25	-	559.43	43.61%
合计	89,151.02	18,691.67	-	70,459.36	79.03%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有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m ² ）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他项权利
1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 101	46,671.65	湘（2024）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4 号	工业用地/工业	至 2070.08.05	无
2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 栋 101	13,432.34	湘（2024）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7288 号	工业用地/工业	至 2070.08.05	无
3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3 栋 101	4,474	湘（2024）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463 号	工业用地/工业	至 2070.08.05	无
4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 301	759.29	湘（2024）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3 号	工业用地/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5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 103	259.85	湘（2024）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6 号	工业用地/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6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 104	252.43	湘（2024）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7 号	工业用地/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序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m ²)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他项权利
7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 栋-102	108.89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7290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8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 106	103.91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5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9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 栋 102	91.67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7292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0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 栋-103	80.7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7291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1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 102	66.89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9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2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4 栋 101	38.5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917 号	工业用地/ 工业	至 2070.08.05	无
13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 105	37.21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8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4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5 栋 101	35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995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5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 栋屋顶层 01	14.43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5392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6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 栋-104	14.06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7289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7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 栋屋顶层 01	9.41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7287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18	湖南统联精密	岳麓区智贤路 120 号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6 栋 101	9	湘 (2024)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96037 号	工业用地/ 公用设施	至 2070.08.05	无

序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m ²)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他项权利
19	越南浦特	Part of Lot CN04, Phu Gia industrial cluster, Phu Nham commune, PhuNinh district, Phu Tho.	地块面积: 16,342 平方米; 房屋建筑物面积: 7,392.1 平方米	地块编号:1;地图编号:60/2025/TDDC-TCb	industrial cluster land	/	无

3、租赁房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外子公司、孙公司承租的房产共 29 处（不含发行人子公司之间的转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 (m ²)	用途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1	统联精密	深圳市佰邦实业有限公司	2,070	工业加工及员工办公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中路 282 号 A 栋 1 楼及附属钢构	2025.02.01-2027.01.31
2	统联精密	深圳市佰邦实业有限公司	1,935	工业加工及员工办公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中路 282 号 B 栋 1 楼、B 栋 1 楼附属钢构	2025.02.01-2027.01.31
3	统联精密	深圳市佰邦实业有限公司	337.5	员工住宿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中路 282 号宿舍 C 栋 4 楼 405-408 及 6 楼宿舍 601、602	2025.02.01-2027.01.31
4	统联精密	深圳市佰邦实业有限公司	1,029	办公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中路 282 号 D 栋写字楼	2025.02.01-2027.01.31
5	统联精密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372.11	生产、仓储、办公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的 D 栋 3 楼	2023.10.09-2028.10.08
6	统联精密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宿舍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的 H 栋 3 楼宿舍，(8351、8352、8353、8355、8358、8361、8363、8366、8369、8382)	2023.10.09-2028.10.08
7	智能制造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30,874.35	工业厂房	深圳市坪山新区出口加工区锦祥三路 2 号银德产业园第六栋	2018.12.01-2028.11.30
8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333.60	五金制品加工生产(仓储)	惠州市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正集源产业中心厂房六一楼	2020.09.01-2025.08.31
9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186.06	五金制品加工生产(仓储)、办公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的 B 栋 2 楼	2025.01.01-2029.06.18
10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372.11	五金制品加工生产(仓储)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的 B 栋 3 楼整层	2024.07.11-2029.06.18
11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333.64	五金制品加工生产(仓储)、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的 B	2025.01.01-2029.06.18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m ²)	用途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办公	栋4楼	
12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333.6	惠州市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正集源产业中心厂房六五楼	惠州市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正集源产业中心厂房六五楼	2020.09.01-2025.08.31
13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650	生产用地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正集源智能手机产业中心)F栋仓库	2020.09.01-2025.08.31
14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8,436	工业生产、办公、宿舍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F栋1楼	2024.11.01-2029.06.18
15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33.6	仓库	惠州市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园区I栋1楼危化品仓	2022.05.01-2025.08.31
16	惠州谷矿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22.3	空压机、氮气罐、排污处理厂	惠州市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园区F栋一楼后方区房屋	2025.01.01-2029.06.18
17	惠州谷矿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1,347.74	生产、仓储、办公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G栋、H栋6层、危化仓104号、危化仓106号、雨棚I栋靠围墙边	2023.06.19-2029.06.18
18	惠州谷矿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5	经营、生产、仓储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的雨棚靠围墙边25平米空地(G栋)	2024.07.03-2029.06.18
19	惠州谷矿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	宿舍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H栋4楼、8楼宿舍	2023.10.09-2029.06.18
20	惠州谷矿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539.6	生产、仓储、办公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G栋C区G-1、G栋外围沉淀池、危化仓107号	2024.01.11-2029.06.18
21	惠州谷矿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372.11	生产、仓储、办公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D栋5楼	2024.01.31-2029.06.18
22	惠州谷矿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861	五金制品加工生产(仓储)	惠州市新圩镇长布村村民小组园区A栋1楼办公室东区	2025.01.01-2029.06.18
23	惠州谷矿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4,916.8	生产、仓储、办公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惠阳联创科技园区G栋A2区、雨棚厂房	2023.10.9-2029.6.18
24	天津盛金天铖	天津晶东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260.95	工业生产、办公	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高新技术产业区华丰路6号A座1号楼	2024.04.11-2027.04.10
25	湖南谷矿	长沙亚大信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54.66	工业	长沙市长沙县泉塘街道丁家岭路79号	2025.06.15-2028.06.15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m ²)	用途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26	湖南新材料	长沙亚大信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94.78	工业	长沙市长沙县泉塘街道丁家岭路 79 号	2025.08.01-2028.08.01
27	越南浦特	VIGLACERA 机械施工公司	5,905	生产	越南富寿省富寿社河禄乡富河工业园 1 号工厂及仓库区的 1C 工厂及 2C 办公楼	2025.01.01-2027.12.31
28	浦特科技(香港)	WIDE HARVEST INVESTMENT LIMITED 廣滔投资有限公司	—	办公	T2 09/F 05-06, Floor 09, Joxcr 02, China Hong Kong Cily, 33 Canton Road, Tsiz Sha Tius, Kowloon	2024.02.05-2026.02.04
29	美国浦特	SBS Development, LLC	41.43	办公	8407 Central Ave Newark CA 94560	2025.09.01-2026.08.31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房产存在以下情况：

(1) 序号 1-4 的房产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明，序号 15、17、20 项中存在合计 298.14 m²的仓库系出租方搭建，亦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明。

序号 1-4 项租赁房产及所在土地因历史遗留问题均未取得产权证明，但已按照规定申报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根据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发布的《深圳市宝安 401-12&13 号片区[观澜老中心地区南片]法定图则》确认，序号 1-4 项租赁房产所在土地的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并备注“现状保留”。

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虎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出具的确认函，确认：“若泛海统联及其子公司租赁存在法律瑕疵的房产导致租赁合同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致使泛海统联及其子公司需要另行租赁其他生产经营场地而进行搬迁、或被强制拆迁、或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泛海统联及其子公司的搬迁费用、因经营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泛海统联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序号 15、17、20 中存在合计 298.14 m²的仓库系出租方搭建，亦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明，不属于惠州谷矿主要生产经营场地，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序号 1-4 项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明的租赁房产、序号 15、17、20 项中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明的租赁仓库，均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2) 除序号 7 的租赁房产外，其余境内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九条等规定，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不会导致合同无效，但存在因未及时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而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而被主管机关处罚，与出租方之间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相关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的情况，不影响该等房屋租赁合同的有效性，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序号 8、12、13、15 的租赁房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已届期，发行人子公司惠州谷矿正在与出租方沟通续租事宜。

(二) 无形资产

1、专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拥有 67 项专利，具体如下：

(1) 境内专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	统联精密	喷砂治具	外观设计	2016305398960	2016.11.07	原始取得	无
2	统联精密	检测设备	外观设计	2016305418983	2016.11.08	原始取得	无
3	统联精密	抛光设备	外观设计	2017300227433	2017.01.20	原始取得	无
4	统联精密	用于自动抛光设备的工件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6208375490	2016.08.03	受让取得	无
5	统联精密	自动抛光设备	实用新型	2016208311732	2016.08.03	受让取得	无
6	统联精密	自动抛光设备	实用新型	2016208369771	2016.08.03	受让取得	无
7	统联精密	自动抛光设备	实用新型	2016208369837	2016.08.03	受让取得	无
8	统联精密	喷砂治具	实用新型	2016212059941	2016.11.07	原始取得	无
9	统联精密	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2016212105545	2016.11.08	原始取得	无
10	统联精密	用于抛光设备的抛光头夹持机构	实用新型	2017200756855	2017.01.20	原始取得	无
11	统联精密	抛光设备	实用新型	2017200803165	2017.01.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2	统联精密	磁力研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00822255	2017.01.20	原始取得	无
13	统联精密	喷砂治具	实用新型	2017203374975	2017.04.01	原始取得	无
14	统联精密	自调节 CNC 治具	实用新型	2017204245172	2017.04.21	原始取得	无
15	统联精密	喷砂治具	实用新型	2017204245187	2017.04.21	原始取得	无
16	统联精密	喷砂机	实用新型	2017204869532	2017.05.04	原始取得	无
17	统联精密	取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17204869405	2017.05.04	原始取得	无
18	统联精密	模具架	实用新型	2017204869528	2017.05.04	原始取得	无
19	统联精密	一种智能仿形切除治具	实用新型	2021202410260	2021.01.28	原始取得	无
20	统联精密	一种用于烧结环形制品的承载治具	实用新型	2021230970695	2021.12.10	原始取得	无
21	统联精密	金属粉末射出成型的控碳烧结装置	实用新型	2022221393937	2022.08.15	原始取得	无
22	统联精密	自动抛光设备	发明	201610629799X	2016.08.03	受让取得	无
23	统联精密	磁力研磨装置	发明	2017100447983	2017.01.20	原始取得	无
24	统联精密	一种滚筒式冶金粉末混料装置	发明	2017101767245	2017.03.23	受让取得	无
25	统联精密	一种多工位自定心夹具	发明	2017107945369	2017.09.05	原始取得	无
26	统联精密	一种钣金曲面缺陷检测工具	发明	2018113768296	2018.11.19	原始取得	无
27	统联精密	一种 MIM 直接成型内部倒扣的方法	发明	2019103208235	2019.04.20	原始取得	无
28	统联精密	一种高锰氮无镍不锈钢的真空固溶方法	发明	2020103366157	2020.04.24	原始取得	无
29	统联精密	一种无镍双相不锈钢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0105682750	2020.06.19	原始取得	无
30	统联精密	一种超低碳铁镍合金的烧结方法	发明	2020106825056	2020.07.15	原始取得	无
31	统联精密	一种牙齿矫正器的材料、制作工艺及牙齿矫正器	发明	2021104183904	2021.04.19	原始取得	无
32	统联精密	一种钛合金金属粉末注射成型喂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106562996	2021.06.11	原始取得	无
33	统联精密	一种金属粉末注射成型工艺制备镜面抛光产品的方法	发明	2021108557155	2021.07.2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34	统联精密、惠州谷矿	一种导磁与非导磁双材料金属粉末注塑成型工艺	发明	2021108564977	2021.07.28	原始取得	无
35	统联精密	一种粉末注射成型β型钛合金喂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2101532039	2022.02.18	原始取得	无
36	智能制造	用于注塑机模内注塑的自动上下料装置及注塑机系统	实用新型	202121268910X	2021.06.08	原始取得	无
37	智能制造	一种用于薄壁结构的遮蔽烧结治具	实用新型	2022218947985	2022.07.21	原始取得	无
38	智能制造	一种固溶承载治具	实用新型	2024209816866	2024.05.08	原始取得	无
39	智能制造	金属粉末注塑成型喂料、金属粉末注塑成型方法和非晶态手术夹	发明	2021107742197	2021.07.08	原始取得	无
40	智能制造	无磁高氮锰不锈钢喂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113406634	2021.11.12	原始取得	无
41	智能制造	一种承烧治具及基于承烧治具制备微型连接器的方法	发明	2022102619896	2022.03.16	原始取得	无
42	精密模具	一种稳定产品尺寸的模具顶出结构	实用新型	2017206712314	2017.06.09	原始取得	无
43	精密模具	一种MIM模具的碰穿镶件	实用新型	2017207320813	2017.06.21	原始取得	无
44	精密模具	一种前模斜抽机构	实用新型	2017207319055	2017.06.21	原始取得	无
45	精密模具	一种辅助冷主流道出模的冷料井结构	实用新型	2017207589745	2017.06.27	原始取得	无
46	精密模具	一种可调整冷分流道胶料流速的截流机构	实用新型	2017207550976	2017.06.27	原始取得	无
47	精密模具	一种注塑模具与注塑机射嘴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7212039374	2017.09.20	原始取得	无
48	精密模具	一种精密模具直顶机构	实用新型	2018211743497	2018.07.24	原始取得	质押
49	惠州谷矿	一种高效金属板折弯装置	实用新型	2020209762798	2020.06.02	受让取得	无
50	惠州谷矿	一种金属材料加工用上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0214517141	2020.07.21	受让取得	无
51	惠州谷矿	一种复合金属溅射镀膜和压铸功能的金属加工设备	实用新型	2020219781564	2020.09.10	受让取得	无
52	惠州谷矿	一种金属外壳钣金焊接加工设备	实用新型	2020225727891	2020.11.10	受让取得	无
53	惠州谷矿	一种用于金属镜面抛光的超声波加工	实用新型	2020225748116	2020.11.10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设备					
54	惠州谷矿	一种金属配件加工用防尘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20226107379	2020.11.12	受让取得	无
55	惠州谷矿	一种金属配件加工用喷塑设备	实用新型	202022607660X	2020.11.12	受让取得	无
56	惠州谷矿	一种金属表面拉丝打磨设备	实用新型	2020226500014	2020.11.17	受让取得	无
57	惠州谷矿	一种用于真空吸附治具的排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23226150118	2023.09.26	原始取得	无
58	惠州谷矿	一种双重防污过滤桌	实用新型	2023226272219	2023.09.27	原始取得	无
59	惠州谷矿	管型材料类加工装置和方法	发明	2023100363112	2023.01.09	原始取得	无
60	惠州谷矿	双面磨芯棒快锁结构及锁止方法	发明	2023117277754	2023.12.14	原始取得	无
61	深圳中研海	手持红外热像仪	外观设计	2020305059934	2020.08.31	原始取得	无
62	深圳中研海	车载空气除菌器	外观设计	2020305085515	2020.09.01	原始取得	无
63	深圳中研海	车载空气除菌器	实用新型	2021201356894	2021.01.19	原始取得	无
64	智能制造	一种烧结承载治具	实用新型	2024214010188	2024.06.19	原始取得	无
65	惠州谷矿	用于产品内腔表面的流体抛光装置	实用新型	2024222247053	2024.09.10	原始取得	无
66	惠州谷矿	一种用于金属薄片的自动焊接装置及其焊接方法	发明	2025103366639	2025.03.21	原始取得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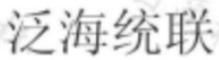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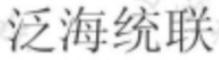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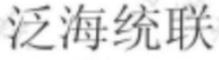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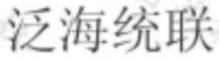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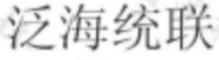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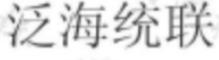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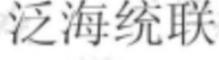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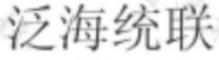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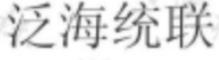
除发行人子公司精密模具拥有的 1 项专利因借款作为质押担保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不存在其他质押、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 境外专利

权利人	国家/地区	专利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统联精密	美国	US11,692,233 B2	2041 年 4 月 23 日+236 天	原始取得

2、商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5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有效期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1	统联精密		2021.03.14-2031.03.13	48534730	9类 科学仪器	原始取得
2	统联精密		2021.03.14-2031.03.13	48516865	35类 广告销售	原始取得
3	统联精密		2021.03.14-2031.03.13	48521074	10类 医疗器械	原始取得
4	统联精密	Pacific Union	2018.10.14-2028.10.13	24331016	11类 灯具空调	原始取得
5	统联精密	Pacific Union	2018.09.07-2028.09.06	24289387	7类 机械设备	原始取得
6	统联精密	Pacific Union	2018.08.14-2028.08.13	24330537	10类 医疗器械	原始取得
7	统联精密		2018.07.21-2028.07.20	24331315A	40类 材料加工	原始取得
8	统联精密		2018.07.21-2028.07.20	24330428A	10类 医疗器械	原始取得
9	统联精密		2018.06.07-2028.06.06	24329706	10类 医疗器械	原始取得
10	统联精密		2018.05.28-2028.05.27	24330945	11类 灯具空调	原始取得
11	统联精密		2018.05.28-2028.05.27	24331013	40类 材料加工	原始取得
12	统联精密		2018.05.28-2028.05.27	24330967	35类 广告销售	原始取得
13	统联精密		2018.05.28-2028.05.27	24329832	11类 灯具空调	原始取得
14	统联精密		2018.05.21-2028.05.20	24329884	9类 科学仪器	原始取得
15	统联精密		2018.05.14-2028.05.13	24289093	7类 机械设备	原始取得

发行人拥有的商标不存在质押、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3、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共计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	惠州谷矿	金属材料硬度检测软件V1.0	2021SR1245184	2020.04.13	原始取得	无

4、域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备案证号	备案日期
1	统联精密	pu-sz.com	粤 ICP 备 19079590 号-1	2019.07.24

十一、特许经营权和经营资质情况

（一）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二）经营资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经营资质证照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有效期/发证日
1	统联精密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244206579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2.12.19 - 2025.12.19
2	统联精密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CN22/00000200/ CN22/00000200.0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3.24 - 2028.3.23
3	统联精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CN22/00000181/ CN22/00000181.0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3.15 - 2028.3.14
4	统联精密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CN21/3040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3.26 - 2027.3.25
5	统联精密	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	IECQ-H SGSCN 24.005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07.31 - 2027.07.30
6	统联精密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粤深药监械经营 许 20230594 号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05.08 - 2028.05.07
7	统联精密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粤食药监械生产 许 20204133 号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11.09 -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有效期/ 发证日
					2025.11.08
8	统联精密	医疗器械注册证	粤械注准 20202071758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11.02 - 2025.11.01
9	统联精密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粤深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890 号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2.02
10	统联精密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500950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深圳龙华）	2020.08.25
11	统联精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160K7X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6.10.19 -长期
12	智能制造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CN22/00000200.0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03.24 - 2028.03.23
13	智能制造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CN22/00000181.0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3.15 - 2028.3.14
14	智能制造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5323S30389R0M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04.21 - 2026.04.20
15	智能制造	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	IECQ-H SGSCN 24.0052-0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07.31 - 2027.07.30
16	智能制造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17423IS10120R0S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04.11 - 2026.04.10
17	智能制造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03977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深圳坪山）	2019.01.07 -长期
18	智能制造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561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9.01.14 -长期
19	湖南统联精密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75385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长沙市岳麓区）	2020.09.17-长期
20	湖南统联精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12503030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04.11 - 2028.04.10
21	湖南统联精密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122503010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04.11 - 2028.04.10
22	深圳中研海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501994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深圳坪山）	2022.04.14-长期
23	惠州谷矿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244012583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2.12.22 - 2025.12.22
24	惠州	质量管理体系	CN23/0000346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	2024.06.26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有效期/发证日
	谷矿	认证		限公司	- 2026.07.01
25	惠州谷矿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CN23/00003462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06.26 - 2026.07.01
26	湖南统联科技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301960FK2	星沙海关	长期有效

十二、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十三、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境外拥有 5 家境外公司，其中越南浦特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浦特科技（香港）、泛海统联（香港）为贸易平台，美国浦特及日本浦特报告期内未有实际从事业务。

越南浦特系发行人在越南的生产基地，其不属于重要子公司。越南浦特房屋与土地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一）主要固定资产状况”之“2、房屋及建筑物”；越南浦特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子公司情况”之“15、越南浦特”。

十四、报告期内分红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事宜进行了如下约定：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稳定增长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和具体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且超过五千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2、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在保证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间隔

在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形式和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会审议决定。

股东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当公司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可不进行利润分配：

(1) 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者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 资产负债率高于百分之七十；

(3)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或者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

(4) 公司认为不适宜利润分配的其他情形等。

(四)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会提出，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其中应包含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

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中应说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涉及利润分配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股东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交流平台、公司网站、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渠道与公众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充分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与诉求,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者证券事务代表及时将有关意见汇总并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上说明。

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或者董事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者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比例和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五)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

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其中包括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需在股东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公司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该次股利分配已于2025年7月实施完毕。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该次股利分配已于2024年7月实施完毕。

2023年11月16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该次股利分配已于2023年12月实施完毕。

2023年5月11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该次股利分配及转增股本已于2023年5月实施完毕。

2、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351.34	7,841.30	2,912.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99.14	4,195.38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2,550.48	12,036.68	2,912.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3.31	5,877.16	9,490.35
现金分红总额/当期净利润	34.17%	204.80%	30.68%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7,499.16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10.2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94%

（三）现金分红的能力及影响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0,864.32 万元、56,171.88 万元、81,409.52 万元和 40,208.0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9,490.35 万元、5,877.16 万元、7,463.31 万元和 487.31 万元。公司收入规模呈现整体上升趋势，利润水平有所波动，公司具有较强的现金分红能力。

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影响公司现金分红的因素主要包括公司的收入规模、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发展所处阶段、资本性支出需求、未来发展规划、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

（四）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1、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市后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进行现金分红的金额达到《公司章程》要求的标准；公司现金分红相关事项由董事会拟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会议、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合规。

2、现金分红与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建设项目支出等业务的实际需求，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的要求，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综合考虑，实施相关现金分红计划。现金分红与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相匹配。

综上，公司实际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与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较匹配。

十五、最近三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及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情况

最近三年内，公司未发行过任何形式的公司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47.12%。

（二）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是否足以支付各类债券一年的利息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7,294.29 万元、5,250.35 万元和 7,160.03 万元，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6,568.22 万元。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按募集资金 59,500 万元（含本数）计算，参考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以下分析所涉及的数据及口径若无特别说明，均依据的是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公司披露的经审阅的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告，按合并报表口径披露。

公司在确定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时，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具体从性质和金额两个方面来考虑。从性质来看，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金额方面，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情况。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5]518Z16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就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数据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容诚阅字[2025]518Z0019 号《审阅报告》。

以下财务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803.76	50,941.58	59,366.32	37,08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51.37	8,750.58	-	35,114.78
衍生金融资产	7.28	-	-	-
应收票据	143.27	3.42	4.25	89.34
应收账款	29,098.89	27,015.51	26,111.91	18,501.65
预付款项	525.06	107.17	60.49	92.47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	1,575.49	931.53	1,405.08	1,017.64
存货	19,401.36	19,780.66	16,459.62	13,094.06
合同资产	182.21	182.21	-	-
其他流动资产	5,158.42	4,228.06	2,927.24	1,559.62
流动资产合计	113,647.11	111,940.72	106,334.91	106,555.1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289.72	5,330.87	5,426.76	5,074.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27.52	3,508.72	1,556.10	1,052.13
固定资产	70,459.36	69,142.92	53,399.48	23,010.80
在建工程	9,131.91	5,816.75	10,106.85	14,174.91
使用权资产	7,141.86	6,858.71	10,125.96	6,992.74
无形资产	3,111.75	3,197.00	2,624.29	2,718.07
商誉	-	-	59.18	59.18
长期待摊费用	4,307.50	4,873.75	3,930.26	3,08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23.13	6,552.46	6,339.58	5,111.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8.27	855.73	2,553.41	1,223.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671.02	106,136.92	96,121.87	62,502.94
资产总计	226,318.13	218,077.64	202,456.78	169,058.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3.57	10,529.94	5,106.49	14,467.67
应付账款	19,871.50	21,778.26	25,008.13	11,762.32
衍生金融负债	1.08	-	-	-
合同负债	685.62	569.95	757.89	172.07
应付职工薪酬	1,433.16	1,923.99	1,341.30	1,351.60
应交税费	1,424.70	1,068.37	591.09	859.75
其他应付款	4,772.58	2,135.72	1,935.96	75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86.22	12,229.22	11,998.80	2,419.58
其他流动负债	141.92	61.32	8.67	120.84
流动负债合计	58,820.35	50,296.76	46,748.34	31,908.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558.28	27,625.00	23,155.00	4,094.75
租赁负债	5,632.33	5,660.28	5,908.36	6,055.04
递延收益	346.15	162.13	82.68	69.73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0.25	5,031.38	5,922.02	5,076.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227.02	38,478.79	35,068.06	15,296.25
负债合计	100,047.37	88,775.55	81,816.41	47,205.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24.13	16,024.13	15,853.29	11,200.00
资本公积	97,195.20	95,200.07	91,521.79	92,222.92
减：库存股	8,365.83	4,394.52	4,195.38	-
其他综合收益	423.12	265.46	34.66	31.03
盈余公积	2,815.62	2,815.62	2,228.41	1,949.53
未分配利润	15,994.33	17,858.36	14,127.58	16,13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086.58	127,769.12	119,570.34	121,540.75
少数股东权益	2,184.19	1,532.96	1,070.03	312.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270.76	129,302.08	120,640.37	121,852.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6,318.13	218,077.64	202,456.78	169,058.09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208.08	81,409.52	56,171.88	50,864.32
二、营业总成本	39,065.03	69,122.36	48,038.42	40,220.57
营业成本	27,279.79	50,236.81	33,797.88	29,340.42
税金及附加	516.58	534.57	388.77	193.49
销售费用	606.28	963.76	608.38	794.60
管理费用	5,126.79	8,146.14	5,393.34	4,752.57
研发费用	5,015.02	9,755.31	8,264.72	6,055.61
财务费用	520.57	-514.24	-414.67	-916.12
其中：利息费用	898.99	1,786.39	1,447.15	1,241.48
利息收入	401.57	1,449.15	1,602.17	584.12
加：其他收益	329.77	825.88	699.37	302.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1	58.34	395.75	1,399.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15	-95.89	351.98	-25.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7	31.65	-85.87	114.78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43	-118.19	-338.19	-391.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3.44	-4,066.48	-1,805.41	-1,430.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70.07	-13.77	11.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03	8,748.29	6,985.33	10,648.70
加：营业外收入	8.34	23.45	122.23	809.25
减：营业外支出	39.22	126.38	29.98	89.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15	8,645.35	7,077.59	11,368.22
减：所得税费用	-833.24	-373.24	245.67	1,751.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1.38	9,018.60	6,831.92	9,617.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1.38	9,018.60	6,831.92	9,617.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31	7,463.31	5,877.16	9,490.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07	1,555.29	954.76	126.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67	230.80	3.64	49.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67	230.80	3.64	49.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9.05	9,249.39	6,835.55	9,66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4.98	7,694.10	5,880.80	9,539.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4.07	1,555.29	954.76	126.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47	0.37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47	0.37	0.6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53.45	84,104.47	52,623.71	46,259.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68.25	5,344.41	2,664.69	4,149.68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86	5,386.74	2,379.12	1,92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48.56	94,835.62	57,667.53	52,33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93.15	44,637.65	21,646.11	20,870.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04.06	17,827.96	14,359.35	12,604.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6.37	2,172.63	2,476.25	1,825.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8.30	7,786.29	5,284.97	3,98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31.88	72,424.53	43,766.69	39,28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6.68	22,411.09	13,900.84	13,048.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99.60	20,835.87	108,065.66	137,829.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5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18.33	26.0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99.60	20,841.43	108,184.00	137,979.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35.73	27,637.52	28,946.73	25,60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17.35	29,388.27	75,278.89	177,375.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9.8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2.88	57,025.78	104,225.62	202,98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3.28	-36,184.35	3,958.38	-65,001.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42.62	1,365.51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	25,446.06	34,517.29	18,540.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	27,588.68	35,882.80	18,620.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81.06	12,938.58	17,348.90	10,743.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84	5,548.30	8,849.04	2,303.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76	1,176.00	245.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0.95	2,627.69	7,843.69	6,36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06.85	21,114.57	34,041.63	19,413.50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15	6,474.11	1,841.17	-793.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92	688.23	562.63	904.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2.54	-6,610.92	20,263.02	-51,84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37.69	57,348.61	37,085.59	88,92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25.15	50,737.69	57,348.61	37,085.5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认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

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	泛海统联科技有限公司
3	PUT USA Inc.
4	深圳市泛海统联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5	浦特科技有限公司
6	惠州市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7	深圳中研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	湖南泛海统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9	天津市艾信统联增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0	北京盛金天钺科技有限公司
11	天津盛金天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2	PUT TECHNOLOGIES VIETNAM CO.,LTD
13	湖南泛海统联科技有限公司
14	浦特科技株式会社
15	湖南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
16	湖南泛海统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组织架构和对其他企业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子公司情况和（三）发行人已注销的子公司情况”。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及审议程序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	执行解释15号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公司对解释16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解释16号发布之日起执行。	执行解释16号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公司对解释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已执行追溯调整。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执行解释17号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及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公司自2024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执行解释18号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5-6-30/ 2025年1-6月	2024-12-31/ 2024年度	2023-12-31/ 2023年度	2022-12-31/ 2022年度
流动比率（倍）	1.93	2.23	2.27	3.34
速动比率（倍）	1.51	1.75	1.86	2.8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21%	40.71%	40.41%	27.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31%	29.19%	26.68%	18.2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74	7.97	7.54	10.8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15%	0.18%	0.13%	0.1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72	2.91	2.39	3.21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3	2.52	2.07	2.4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7.31	7,463.31	5,877.16	9,490.3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9.36	7,160.03	5,250.35	7,294.29
利息保障倍数（倍）	9.06	12.43	11.40	15.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6	1.40	0.88	1.1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3	-0.41	1.28	-4.63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下同）：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分别以合并及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股东权益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计提减值准备前），2025年1-6月数据经年化处理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计提跌价准备前），2025年1-6月数据经年化处理
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9.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折旧与摊销)/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
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1.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要求计算如下：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2025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8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01	0.01
202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5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0	0.46	0.45
202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8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7	0.33	0.33
202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4	0.46	0.46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6	-276.42	-13.72	-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63	479.14	619.60	1,086.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2.23	185.88	43.77	1,539.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2	-96.59	92.21	-17.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42	31.45	40.06	4.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33	90.35	119.06	39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9	-70.16	36.04	20.26
合计	277.96	303.28	626.81	2,196.06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13,647.11	50.22%	111,940.72	51.33%	106,334.91	52.52%	106,555.15	63.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671.02	49.78%	106,136.92	48.67%	96,121.87	47.48%	62,502.94	36.97%
资产总计	226,318.13	100%	218,077.64	100%	202,456.78	100%	169,058.09	1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总体增长，其中流动资产占比下降、非流动资产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使用 IPO 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投入导致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增加。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1,803.76	45.58%	50,941.58	45.51%	59,366.32	55.83%	37,085.59	3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51.37	5.06%	8,750.58	7.82%	-	-	35,114.78	32.95%
衍生金融资产	7.28	0.01%	-	-	-	-	-	-
应收票据	143.27	0.13%	3.42	0.00%	4.25	0.00%	89.34	0.08%
应收账款	29,098.89	25.60%	27,015.51	24.13%	26,111.91	24.56%	18,501.65	17.36%
预付款项	525.06	0.46%	107.17	0.10%	60.49	0.06%	92.47	0.09%
其他应收款	1,575.49	1.39%	931.53	0.83%	1,405.08	1.32%	1,017.64	0.96%
存货	19,401.36	17.07%	19,780.66	17.67%	16,459.62	15.48%	13,094.06	12.29%
合同资产	182.21	0.16%	182.21	0.16%	-	-	-	-
其他流动资产	5,158.42	4.54%	4,228.06	3.78%	2,927.24	2.75%	1,559.62	1.46%
流动资产合计	113,647.11	100%	111,940.72	100%	106,334.91	100%	106,555.15	1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其他货币资金和银行存款，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8.72	0.02%	8.45	0.02%	7.68	0.01%	7.62	0.02%
其他货币资金	13,334.49	25.74%	-	-	-	-	-	-
银行存款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38,460.55	74.24%	50,933.13	99.98%	59,358.64	99.99%	37,077.97	99.98%
合计	51,803.76	100.00%	50,941.58	100%	59,366.32	100%	37,085.59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80%、55.83%、45.51%和 45.58%。2025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定期存款、外币汇率掉期保证金和回购专用账户货币资金等。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35,114.78 万元、0 万元、8,750.58 万元和 5,751.37 万元。其主要由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构成，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

(3) 衍生金融资产

2025 年 6 月末，公司衍生金融资产为外币汇率掉期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 7.28 万元。

(4)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3.27	-	4.25	83.64
商业承兑汇票	-	3.60	-	6.00
减：坏账准备	-	0.18	-	0.30
合计	143.27	3.42	4.25	89.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小，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构成。

(5)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余额	30,680.06	28,463.93	27,491.40	19,482.78
坏账准备	1,581.16	1,448.42	1,379.49	981.13
应收账款净额	29,098.89	27,015.51	26,111.91	18,501.65

① 应收账款账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426.55	99.17%	28,136.33	98.85%	27,393.00	99.64%	19,472.15	99.95%
1至2年	157.36	0.51%	239.19	0.84%	98.41	0.36%	3.45	0.02%
2至3年	13.24	0.04%	88.41	0.31%	-	-	7.18	0.04%
3至4年	82.91	0.27%	-	-	-	-	-	-
合计	30,680.06	100.00%	28,463.93	100.00%	27,491.40	100.00%	19,482.78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99.95%、99.64%、98.85%和99.17%，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占比较小。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实力较强的消费电子领域知名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②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净额	29,098.89	27,015.51	26,111.91	18,501.65
同期营业收入	40,208.08	81,409.52	56,171.88	50,864.32
应收账款净额/同期营业收入	36.19%	33.18%	46.49%	36.37%

注：2025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净额与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已年化。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36.37%、46.49%、33.18%

和 36.19%。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逐期上涨，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

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情况如下：

序号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	金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
2025-6-30			
1	第一名	10,105.81	32.94
2	第二名	4,244.96	13.84
3	第三名	2,155.00	7.02
4	第四名	1,998.57	6.51
5	第五名	1,674.29	5.46
合计		20,178.64	65.77
2024-12-31			
1	第一名	8,343.64	29.31
2	第二名	4,289.80	15.07
3	第三名	2,096.09	7.36
4	第四名	1,840.06	6.46
5	第五名	1,473.95	5.18
合计		18,043.54	63.39
2023-12-31			
1	第一名	9,928.05	36.11
2	第二名	4,923.74	17.91
3	第三名	3,369.78	12.26
4	第四名	2,718.89	9.89
5	第五名	1,071.47	3.90
合计		22,011.93	80.07
2022-12-31			
1	第一名	6,472.89	33.22
2	第二名	3,802.85	19.52
3	第三名	1,910.98	9.81
4	第四名	1,446.35	7.42
5	第五名	1,235.79	6.34
合计		14,868.85	76.31

注：上述客户排名均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口径统计。

④ 可比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公司名称	计提方式						
	0-6月	6-12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精研科技	5%		10%	20%	50%	80%	100%
东睦股份	5%		10%	30%	50%	100%	
长盈精密	3.19%、 3.90%	16.55%	69.18%	100%			
福立旺	5%		10%	30%	注		
领益制造	5%		10%	20%	50%	50%	100%
发行人	5%		10%	20%	50%	80%	100%

注：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取自2024年年度报告，福立旺2024年年度报告未披露3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6)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92.47万元、60.49万元、107.17万元和525.06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09%、0.06%、0.10%和0.46%，占比相对较低。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研发费用和采购款。

截至2025年6月末，预付款项中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占预付款项 余额比例
1	第一名	预付研发费用	163.27	31.10%
2	中山大学	预付研发费用	69.63	13.26%
3	广东新意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6.00	12.57%
4	深圳市海通博康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46.71	8.90%
5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预付融资租赁款	30.00	5.71%
合计			375.61	71.54%

(7) 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余额	1,758.46	1,079.72	1,527.13	1,194.30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坏账准备	182.97	148.19	122.05	176.67
其他应收款净额	1,575.49	931.53	1,405.08	1,017.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出口退税款等，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保证金及押金	795.65	691.11	897.32	637.39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	0.21	1.51	0.02
出口退税款	576.06	46.58	400.63	438.69
往来款项及其他	386.75	341.81	227.67	118.21
合计	1,758.46	1,079.72	1,527.13	1,194.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内容	金额 (万元)	占比(%)
2025-6-30				
1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576.06	32.76
2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31.56	13.17
3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90.53	10.84
4	湖南省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155.13	8.82
5	CONGTYTHICONGCOGIOIVIGLACERA	押金及保证金	102.94	5.85
合计			1,256.22	71.44
2024-12-31				
1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31.56	21.45
2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90.99	17.69
3	湖南省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155.13	14.37
4	CONGTYTHICONGCOGIOIVIGLACERA	押金及保证金	106.74	9.89
5	美云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6.00	6.11
合计			750.42	69.51
2023-12-31				
1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400.63	26.23
2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31.56	15.16
3	广东联创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1.74	13.21

序号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内容	金额 (万元)	占比(%)
4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73.95	11.39
5	深圳市华汇联合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	9.82
合计			1,157.88	75.82
2022-12-31				
1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438.69	36.73
2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31.56	19.39
3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	16.75
4	惠州市立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28.04	10.72
5	深圳市百邦物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8.31	4.88
合计			1,056.59	88.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大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出口退税款及保证金押金构成。

(8) 存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存货余额	21,397.62	21,695.23	18,150.99	14,461.21
存货跌价准备	1,996.26	1,914.57	1,691.38	1,367.15
存货净值	19,401.36	19,780.66	16,459.62	13,094.0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净值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2.29%、15.48%、17.67% 和 17.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2,710.99	12.67%	2,680.88	12.36%	2,132.94	11.75%	2,405.70	16.64%
在产品	3,626.03	16.95%	4,646.84	21.42%	4,420.68	24.36%	2,800.05	19.36%
库存商品	3,381.97	15.81%	6,351.59	29.28%	5,400.25	29.75%	3,178.22	21.98%
委托加工物资	1,275.00	5.96%	882.64	4.07%	632.58	3.49%	455.15	3.15%
发出商品	3,227.16	15.08%	1,725.46	7.95%	1,527.03	8.41%	953.07	6.59%
低值易耗品	198.27	0.93%	245.21	1.13%	370.74	2.04%	230.52	1.59%
半成品	6,978.20	32.61%	5,162.62	23.80%	3,666.79	20.20%	4,438.50	30.69%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21,397.62	100.00%	21,695.23	100.00%	18,150.99	100.00%	14,461.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07.39	15.40%	137.10	7.16%	226.73	13.41%	81.34	5.95%
在产品	100.67	5.04%	110.51	5.77%	-	-	-	-
库存商品	218.75	10.96%	216.23	11.29%	192.62	11.39%	51.80	3.79%
委托加工物资	60.89	3.05%	121.21	6.33%	-	-	-	-
发出商品	20.80	1.04%	4.35	0.23%	-	-	-	-
低值易耗品	33.55	1.68%	35.23	1.84%	77.15	4.56%	35.68	2.61%
半成品	1,254.20	62.83%	1,289.95	67.38%	1,194.88	70.65%	1,198.32	87.65%
合计	1,996.26	100.00%	1,914.57	100.00%	1,691.38	100.00%	1,367.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及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均增加，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存货相应增加，同时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方法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也有所增加。

（9）合同资产

2025年6月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182.21万元，主要系销售自制设备形成的设备质保金。

（10）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055.39	98.00%	4,207.58	99.52%	2,904.56	99.23%	1,559.62	100.00%
企业所得税	103.03	2.00%	20.48	0.48%	22.68	0.77%	-	-
合计	5,158.42	100.00%	4,228.06	100.00%	2,927.24	100.00%	1,559.62	100.00%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企业所得税构成。2023年起，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 IPO 募投项目相关的长期资产采购增加，相应的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5,289.72	4.69%	5,330.87	5.02%	5,426.76	5.65%	5,074.78	8.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27.52	3.31%	3,508.72	3.31%	1,556.10	1.62%	1,052.13	1.68%
固定资产	70,459.36	62.54%	69,142.92	65.15%	53,399.48	55.55%	23,010.80	36.82%
在建工程	9,131.91	8.10%	5,816.75	5.48%	10,106.85	10.51%	14,174.91	22.68%
使用权资产	7,141.86	6.34%	6,858.71	6.46%	10,125.96	10.53%	6,992.74	11.19%
无形资产	3,111.75	2.76%	3,197.00	3.01%	2,624.29	2.73%	2,718.07	4.35%
商誉	-	-	-	-	59.18	0.06%	59.18	0.09%
长期待摊费用	4,307.50	3.82%	4,873.75	4.59%	3,930.26	4.09%	3,084.79	4.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23.13	6.68%	6,552.46	6.17%	6,339.58	6.60%	5,111.89	8.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8.27	1.76%	855.73	0.81%	2,553.41	2.66%	1,223.64	1.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671.02	100.00%	106,136.92	100.00%	96,121.87	100.00%	62,502.94	1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系对深圳市高新投统联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联营企业投资，投资本金为 5,1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深圳市高新投统联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9.72	5,330.87	5,426.76	5,074.78
合计	5,289.72	5,330.87	5,426.76	5,074.78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变动主要系采用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变动所致。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北京酷捷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165.11	182.09
西安富勒尔科技有限公司	-	-	-	870.04
天津陆石海河鲲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34.70	1,795.59	891.44	-
成都陆石星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2.82	1,013.13	499.55	-
合计	3,727.52	3,508.72	1,556.10	1,052.13

公司对天津陆石海河鲲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陆石鲲宇”）投资本金为 1,800.00 万元、成都陆石星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陆石星辰”）投资本金为 1,000.00 万元、北京酷捷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本金为 550.00 万元。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和资源，拓宽投资方式和渠道，以把握相关创新应用领域的投资机会，优化公司投资结构。

（3）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5,306.48	35.92%	22,876.75	33.09%	21,510.56	40.28%	-	-
机器设备	43,968.79	62.40%	45,096.06	65.22%	30,505.46	57.13%	22,377.82	97.25%
运输工具	624.66	0.89%	681.39	0.99%	601.25	1.13%	386.99	1.68%
电子设备及其他	559.43	0.79%	488.72	0.71%	782.21	1.46%	245.98	1.07%
合计	70,459.36	100.00%	69,142.92	100.00%	53,399.48	100.00%	23,010.80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其账面价值呈逐年增长趋势，

主要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所需，不断加大厂房及机器设备投入所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为 79.03%，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6,119.03	812.55	-	25,306.48	96.89%
机器设备	60,614.30	16,645.51	-	43,968.79	72.54%
运输工具	1,135.02	510.36	-	624.66	55.04%
其他设备	1,282.68	723.25	-	559.43	43.61%
合计	89,151.02	18,691.67	-	70,459.36	79.03%

公司固定资产整体状况良好。

(4)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在安装设备	6,252.44	1,960.27	9,572.02	2,644.46
湖南统联精密厂房建设工程	2,864.90	3,841.90	524.73	11,526.87
零星装修工程	14.58	14.58	10.10	3.58
合计	9,131.91	5,816.75	10,106.85	14,174.91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在安装设备、湖南统联精密厂房建设工程。2022 年末至 2024 年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逐年减少主要系湖南统联精密厂房建设工程逐步转固所致；2025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有所增加，主要系 IPO 募投项目投产需求而新增机器设备所致。

(5)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房屋及建筑物	6,625.13	6,290.66	6,228.55	6,495.89
机器设备	516.73	568.04	3,897.41	496.85
合计	7,141.86	6,858.71	10,125.96	6,992.74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权资产主要系由房屋及建筑物租赁及机器设备租赁构成。其中租赁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系坪山工厂、惠州工厂租赁的厂房；租赁机器设备变化主要系因公司非 MIM 业务快速增长，为提高生产能力，公司于 2023 年租入一批 CNC 加工中心设备，并于 2024 年结束该批设备租赁，通过自购设备方式来满足生产需求。

（6）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2,925.66	94.02%	2,959.90	92.58%	2,466.20	93.98%	2,519.14	92.68%
专利权	1.88	0.06%	1.88	0.06%	2.22	0.08%	2.57	0.09%
办公软件	184.21	5.92%	235.23	7.36%	155.87	5.94%	196.36	7.22%
合计	3,111.75	100.00%	3,197.00	100.00%	2,624.29	100.00%	2,718.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公司无形资产状况良好，各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况。

（7）商誉

①商誉形成过程

2017 年 7 月 30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收购精密模具 51% 的股权，2017 年 8 月 14 日，统联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与统联精密有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商誉 59.18 万元。

②商誉减值测试

2024 年度，公司聘请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精密模具认定的商誉所在资产组进行估值。采用收益法估算的精密模具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1,820 万元，计提商誉减值 59.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精密模具	2,001.72	1,820.00	59.18	5 年	预计 2025 年至 2029 年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6.17%	折现率 9.32%	评估

(8)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装修及修缮工程	1,312.36	1,236.87	1,165.04	1,086.27
模具、治具及其他	2,995.15	3,636.89	2,765.21	1,998.52
合计	4,307.50	4,873.75	3,930.26	3,084.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装修、模具和治具，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增加，系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生产用模治具的金额随之增加。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704.41	277.18	1,548.17	249.50	811.01	125.42	1,012.90	159.87
存货跌价准备	1,975.09	419.53	1,899.93	409.70	1,691.38	301.31	1,367.15	217.2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59	1.44	9.59	1.44	-	-	-	-
可抵扣亏损	17,791.34	4,020.95	15,846.09	3,444.22	17,841.85	3,254.53	12,837.01	2,541.22
递延收益	346.15	53.77	162.13	26.31	82.68	14.93	69.73	10.46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1,850.62	344.23	2,066.13	412.13	2,275.39	354.59	1,423.54	215.05
股权激励	6,373.50	956.03	3,517.29	527.59	4,152.09	622.81	1,270.74	199.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41	0.66	43.90	6.58	17.91	2.69
租赁负债	7,157.38	1,449.84	6,864.95	1,480.90	7,466.89	1,659.41	7,639.71	1,766.00
衍生金融负债	1.08	0.16	-	-	-	-	-	-
合计	37,209.17	7,523.13	31,918.68	6,552.46	34,365.20	6,339.58	25,638.67	5,111.89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可抵扣亏损、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股权激励及租赁负债等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产生。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23.64 万元、2,553.41 万元、855.73 万元和 1,978.27 万元，主要系由预付设备及工程款构成。

(二) 负债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8,820.35	58.79%	50,296.76	56.66%	46,748.34	57.14%	31,908.87	67.60%
非流动负债	41,227.02	41.21%	38,478.79	43.34%	35,068.06	42.86%	15,296.25	32.40%
合计	100,047.37	100.00%	88,775.55	100.00%	81,816.41	100.00%	47,205.1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应付账款及银行借款等负债有所增加。

1、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5,503.57	9.36%	10,529.94	20.94%	5,106.49	10.92%	14,467.67	45.34%
应付账款	19,871.50	33.78%	21,778.26	43.30%	25,008.13	53.50%	11,762.32	36.86%
衍生金融负债	1.08	0.00%	-	-	-	-	-	-
合同负债	685.62	1.17%	569.95	1.13%	757.89	1.62%	172.07	0.54%
应付职工薪酬	1,433.16	2.44%	1,923.99	3.83%	1,341.30	2.87%	1,351.60	4.24%
应交税费	1,424.70	2.42%	1,068.37	2.12%	591.09	1.26%	859.75	2.69%
其他应付款	4,772.58	8.11%	2,135.72	4.25%	1,935.96	4.14%	755.04	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86.22	42.48%	12,229.22	24.31%	11,998.80	25.67%	2,419.58	7.58%
其他流动负债	141.92	0.24%	61.32	0.12%	8.67	0.02%	120.84	0.38%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合计	58,820.35	100.00%	50,296.76	100.00%	46,748.34	100.00%	31,908.87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质押借款	-	4,020.97	98.92	-
保证借款	5,503.57	5,007.58	5,007.58	5,008.27
信用借款	-	1,501.39	-	9,459.41
合计	5,503.57	10,529.94	5,106.49	14,467.67

2025年6月末，公司的短期借款系其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借款及应计利息。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材料款	6,539.08	6,411.75	5,507.32	2,554.51
工程款、设备款	5,374.28	8,412.79	12,668.34	3,523.14
委外加工费	7,693.62	6,613.16	6,244.43	5,268.33
其他	264.52	340.56	588.04	416.34
合计	19,871.50	21,778.26	25,008.13	11,762.32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待支付给供应商的工程款、设备款、材料款及委外加工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持续推进IPO募投项目建设，应付工程、设备采购款增加。同时随公司业务规模总体增长，应付材料款项、委外加工费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634.94	93.78%	19,200.36	88.16%	24,803.87	99.18%	11,565.59	98.33%
1年以上	1,236.56	6.22%	2,577.90	11.84%	204.27	0.82%	196.73	1.67%
合计	19,871.50	100.00%	21,778.26	100.00%	25,008.13	100.00%	11,762.32	100.00%

报告期内，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金额占比较低。2024年末、2025年6月末，账龄在1年以上应付账款金额增加主要系应付IPO募投项目建筑施工方湖南省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工程款，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5-6-30				
序号	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主要款项性质
1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1,388.99	6.99%	材料
2	深圳市正和忠信股份有限公司	1,190.50	5.99%	委外加工费
3	湖南省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991.31	4.99%	工程设备
4	东莞市正和楚基科技有限公司	544.93	2.74%	委外加工费
5	深圳市嘉丰立科技有限公司	540.10	2.72%	材料
合计		4,655.82	23.43%	/
2024-12-31				
序号	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主要款项性质
1	湖南省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2,850.57	13.09%	工程设备
2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28.62	9.31%	材料
3	深圳市正和忠信股份有限公司	847.22	3.89%	委外加工费
4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769.00	3.53%	材料、委外加工费
5	MY EONG SUNG VINA COMPANY LIMITED	631.41	2.90%	购买厂房
合计		7,126.83	32.72%	/
2023-12-31				
序号	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主要款项性质
1	湖南省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4,111.46	16.44%	工程设备
2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1,760.34	7.04%	材料

3	广东钶锐镗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53.60	7.01%	工程设备
4	深圳市华汇联合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1,410.83	5.64%	工程设备
5	深圳市同华实业有限公司	1,287.96	5.15%	委外加工费
合计		10,324.19	41.28%	/

2022-12-31

序号	单位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主要款项性质
1	深圳市同华实业有限公司	1,516.54	12.89%	委外加工费
2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927.65	7.89%	材料
3	湖南省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918.62	7.81%	工程设备
4	深圳市华汇联合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569.51	4.84%	工程设备
5	纳峰真空镀膜（上海）有限公司	395.14	3.36%	委外加工费
合计		4,327.45	36.79%	/

(3) 衍生金融负债

2025年6月末，公司衍生金融负债金额为1.08万元，系公司购买的外币汇率掉期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4)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172.07万元、757.89万元、569.95万元和685.62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54%、1.62%、1.13%和1.17%，占比较小。公司合同负债主要系公司预收货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1,351.60万元、1,341.30万元、1,923.99万元和1,433.16万元，主要为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企业所得税	891.63	663.52	244.72	479.95
增值税	405.15	267.91	94.53	287.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3	31.03	5.61	21.52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附加)	23.95	22.16	4.01	15.3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4.26	63.02	217.59	39.78
印花税	25.73	20.64	24.62	15.40
水利基金	0.46	0.09	-	-
合计	1,424.70	1,068.37	591.09	859.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构成。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股利	2,351.34	-	-	-
往来款及其他	1,296.47	1,056.80	1,676.42	563.85
保证金及押金	-	-	40.00	40.00
物业租金及水电费	242.97	197.12	219.55	151.19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	881.80	881.80	-	-
合计	4,772.58	2,135.72	1,935.96	755.04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股利、往来款项以及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2024年6月，公司收到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881.8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股利金额为2,351.34万元，系公司2024年度尚未派发的现金股利。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	742.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651.87	10,208.43	7,517.95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34.35	2,020.79	4,480.85	1,677.08
合计	24,986.22	12,229.22	11,998.80	2,419.58

(9)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20.84 万元、8.67 万元、61.32 万元和 141.92 万元，主要系由待转销项税额及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等构成，其占流动负债的比例较低。

2、非流动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30,558.28	74.12%	27,625.00	71.79%	23,155.00	66.03%	4,094.75	26.77%
租赁负债	5,632.33	13.66%	5,660.28	14.71%	5,908.36	16.85%	6,055.04	39.59%
递延收益	346.15	0.84%	162.13	0.42%	82.68	0.24%	69.73	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0.25	11.38%	5,031.38	13.08%	5,922.02	16.89%	5,076.73	33.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227.02	100.00%	38,478.79	100%	35,068.06	100%	15,296.25	100%

(1) 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信用借款	53,210.15	37,833.43	30,672.95	4,094.75
小计	53,210.15	37,833.43	30,672.95	4,094.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651.87	10,208.43	7,517.95	-
合计	30,558.28	27,625.00	23,155.00	4,094.75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长期借款余额有所增长。2023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公司根据经营需求，新增了银行长期借款；同时，考虑到优化债务结构，将短期借款置换为长期借款所致。

(2) 租赁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租赁付款额	5,937.45	6,370.39	6,479.42	6,757.8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5.12	710.10	571.06	702.81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小计	5,632.33	5,660.28	5,908.36	6,055.0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主要系由租赁厂房、设备等形成。

(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9,414.91	3,409.80	21,406.38	3,760.47	25,366.77	4,450.21	19,375.71	3,482.83
使用权资产	6,139.53	1,213.85	5,857.96	1,241.53	6,768.65	1,471.81	6,859.83	1,576.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7.52	56.63	163.13	24.47	-	-	0.04	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51	8.88	19.63	4.91	-	-	114.78	17.22
衍生金融资产	7.28	1.09	-	-	-	-	-	-
合计	25,974.75	4,690.25	27,447.11	5,031.38	32,135.41	5,922.02	26,350.36	5,076.73

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因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及租赁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形成。其中公司根据相关税务政策，就购买的部分机器设备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而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由此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4)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69.73 万元、82.68 万元、162.13 万元和 346.15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指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指标情况如下：

指标	2025-6-30/ 2025年1-6月	2024-12-31/ 2024年1-12月	2023-12-31/ 2023年1-12月	2022-12-31/ 2022年1-12月
流动比率（倍）	1.93	2.23	2.27	3.34
速动比率（倍）	1.51	1.75	1.86	2.88

指标	2025-6-30/ 2025年1-6月	2024-12-31/ 2024年1-12月	2023-12-31/ 2023年1-12月	2022-12-31/ 2022年1-12月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21%	40.71%	40.41%	27.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31%	29.19%	26.68%	18.21%
利息保障倍数（倍）	9.06	12.43	11.40	15.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34 倍、2.27 倍、2.23 倍和 1.93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2.88 倍、1.86 倍、1.75 倍和 1.51 倍，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导致流动负债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92%、40.41%、40.71%和 44.21%。公司总体的负债率较低，且息税前利润足以偿还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获取现金能力均较好，为公司偿付债务提供了良好保障。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精研科技	1.65	1.26	1.87	1.46	1.67	1.36	1.30	1.00
东睦股份	1.77	1.25	1.76	1.10	1.65	1.05	1.29	0.79
长盈精密	1.06	0.66	1.04	0.61	1.01	0.61	1.01	0.58
福立旺	1.21	0.80	1.51	1.05	2.06	1.73	1.35	1.01
领益智造	1.51	1.08	1.62	1.19	1.45	0.95	1.47	1.02
平均值	1.44	1.01	1.56	1.08	1.57	1.14	1.28	0.88
中位数	1.51	1.08	1.62	1.10	1.65	1.05	1.30	1.00
发行人	1.93	1.51	2.23	1.75	2.27	1.86	3.34	2.88

注：数据来源于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比较如下：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精研科技	41.07%	34.68%	36.36%	46.24%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东睦股份	54.74%	56.78%	56.89%	55.70%
长盈精密	59.04%	58.72%	66.99%	66.40%
福立旺	51.61%	54.99%	51.47%	36.03%
领益智造	56.41%	55.99%	50.76%	52.32%
平均值	52.57%	52.23%	52.50%	51.34%
中位数	54.74%	55.99%	51.47%	52.32%
发行人	44.21%	40.71%	40.41%	27.92%

注：数据来源于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上述偿债能力指标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指标如下：

指标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72	2.91	2.39	3.21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3	2.52	2.07	2.41

注：2025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为年化后数据，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

2、与可比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精研科技	3.19	2.92	3.26	2.85	3.04	2.66	3.09	3.44
东睦股份	3.75	3.95	3.85	3.54	3.55	3.15	3.64	3.32
长盈精密	5.45	3.71	5.31	3.65	4.29	2.96	4.59	2.99
福立旺	2.64	2.36	2.49	2.67	2.27	2.76	2.57	2.76
领益智造	3.95	6.14	4.14	5.90	3.61	4.69	3.63	5.01

公司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 周转率
平均值	3.80	3.81	3.81	3.72	3.35	3.24	3.50	3.50
中位数	3.75	3.71	3.85	3.54	3.55	2.96	3.63	3.32
发行人	2.72	2.53	2.91	2.52	2.39	2.07	3.21	2.41

注：2025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为年化后数据，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下游产品应用领域、客户群体及产品类型等因素存在差异所致。

（五）财务性投资分析

1、财务性投资的认定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7) 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的报表项目列示分析如下：

项目	金额 (万元)	主要内容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51.37	公司基于对货币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等目的，所购买的安全性高、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如结构性存款	否
衍生金融净资产	6.19	外币汇率掉期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其他应收款	1,575.49	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往来款等	否
其他流动资产	5,158.42	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	否
长期股权投资	5,289.72	对深圳市高新投统联智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	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27.52	对北京酷捷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陆石海河鲲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都陆石星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	是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8.27	主要为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否

综上所述，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9,017.24 万元，并考虑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公司已投入及拟投入的，已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财务性投资金额 2,000 万元，前述财务性投资合计为 11,017.24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24,086.58 万元的比例为 8.88%，占比较小，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况，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七、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览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40,208.08	81,409.52	44.93%	56,171.88	10.43%	50,864.32
营业毛利	12,928.28	31,172.71	39.33%	22,374.00	3.95%	21,523.90
营业利润	279.03	8,748.29	25.24%	6,985.33	-34.40%	10,648.70
净利润	1,081.38	9,018.60	32.01%	6,831.92	-28.96%	9,617.09

报告期内，2022年-2024年公司营业毛利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2023年营业利润较2022年减少原因系2023年研发等费用投入增加，以及投资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减少所致。2025年1-6月营业利润较低，主要系综合毛利率下降和期间费用增加。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9,678.12	98.68%	80,229.48	98.55%	55,707.87	99.17%	50,476.03	99.24%
其他业务收入	529.96	1.32%	1,180.04	1.45%	464.01	0.83%	388.29	0.76%
合计	40,208.08	100.00%	81,409.52	100.00%	56,171.88	100.00%	50,864.32	100.00%

公司一直致力于成为精密零部件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涵盖MIM产品、其他金属工艺制品及塑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MIM产品	12,375.21	31.19%	31,868.43	39.72%	32,119.08	57.66%	33,337.30	66.05%
其他金属工艺制品及塑胶制品	26,726.16	67.36%	45,974.86	57.30%	22,772.46	40.88%	16,422.37	32.53%
模治具及设备	576.75	1.45%	2,386.18	2.97%	816.33	1.47%	716.36	1.42%
合计	39,678.12	100.00%	80,229.48	100.00%	55,707.87	100.00%	50,476.03	100.00%

公司积极拓展 CNC、激光加工、线切割等精密制造工艺的研发及制造能力，凭借快速响应能力及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对多种生产工艺产品的需求。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金属工艺制品及塑胶制品的收入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呈现快速上升趋势。

(2) 按销售地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销	28,860.89	72.74%	54,309.78	67.69%	33,806.20	60.68%	33,354.05	66.08%
内销	10,817.24	27.26%	25,919.70	32.31%	21,901.67	39.32%	17,121.99	33.92%
合计	39,678.12	100.00%	80,229.48	100.00%	55,707.87	100.00%	50,476.03	100.00%

公司外销结构件产品主要销往境内保税区的 EMS 厂商，EMS 厂商进一步组装成消费电子产品后出口。

(3) 按季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照季度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7,395.76	43.26%	12,988.39	15.95%	6,907.78	12.30%	9,755.08	19.18%
第二季度	22,812.32	56.74%	23,559.44	28.94%	13,917.81	24.78%	12,337.25	24.26%
第三季度	-	-	22,652.54	27.83%	15,965.39	28.42%	13,674.88	26.89%
第四季度	-	-	22,209.16	27.28%	19,380.91	34.50%	15,097.11	29.68%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40,208.08	100.00%	81,409.52	100.00%	56,171.88	100.00%	50,864.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季度营业收入金额较低，主要受春节假期影响。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26,859.23	98.46%	49,471.77	98.48%	33,478.75	99.06%	28,877.29	98.42%
其他业务成本	420.56	1.54%	765.04	1.52%	319.13	0.94%	463.12	1.58%
合计	27,279.79	100.00%	50,236.81	100.00%	33,797.88	100.00%	29,340.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总体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直接材料	3,698.11	13.77%	9,459.65	19.12%	4,639.47	13.86%	5,287.28	18.31%
直接人工	4,170.52	15.53%	8,903.46	18.00%	6,475.80	19.34%	5,563.12	19.26%
制造费用	12,535.42	46.67%	18,598.06	37.59%	12,971.47	38.75%	10,186.91	35.28%
委外加工	6,455.18	24.03%	12,510.60	25.29%	9,392.01	28.05%	7,839.98	27.15%
合计	26,859.23	100.00%	49,471.77	100.00%	33,478.75	100.00%	28,877.2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委外加工费用，其中直接材料占比低于20%。

（2）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MIM产品	8,317.87	30.97%	18,463.34	37.32%	19,262.64	57.54%	18,404.34	63.73%
其他金属工艺制品及塑胶制品	17,884.74	66.59%	28,521.85	57.65%	13,541.32	40.45%	9,847.07	34.10%
模治具及设备	656.61	2.44%	2,486.59	5.03%	674.79	2.02%	625.88	2.17%
合计	26,859.23	100.00%	49,471.77	100.00%	33,478.75	100.00%	28,877.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与产品收入结构及变动情况总体匹配。

(四) 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2,818.89	99.15%	30,757.71	98.67%	22,229.12	99.35%	21,598.74	100.35%
其他业务毛利	109.39	0.85%	415.00	1.33%	144.88	0.65%	-74.84	-0.35%
合计	12,928.28	100.00%	31,172.71	100.00%	22,374.00	100.00%	21,523.90	100.00%

2、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类别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MIM产品	4,057.34	32.79%	13,405.10	42.06%	12,856.44	40.03%	14,932.96	44.79%
其他金属工艺制品及塑胶制品	8,841.41	33.08%	17,453.01	37.96%	9,231.14	40.54%	6,575.30	40.04%
模治具及设备	-79.86	-13.85%	-100.40	-4.21%	141.54	17.34%	90.47	12.63%
合计	12,818.89	32.31%	30,757.71	38.34%	22,229.12	39.90%	21,598.74	42.79%

2022-2024年，公司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小，受不同类别产品收入占比波动有所变化；2025年1-6月，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低毛利率产品销

售收入占比较 2024 年有所增加。

（五）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606.28	1.51%	963.76	1.18%	608.38	1.08%	794.60	1.56%
管理费用	5,126.79	12.75%	8,146.14	10.01%	5,393.34	9.60%	4,752.57	9.34%
研发费用	5,015.02	12.47%	9,755.31	11.98%	8,264.72	14.71%	6,055.61	11.91%
财务费用	520.57	1.29%	-514.24	-0.63%	-414.67	-0.74%	-916.12	-1.80%
合计	11,268.66	28.03%	18,350.97	22.54%	13,851.77	24.66%	10,686.66	21.01%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相对稳定，其中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较高。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44.90	40.39%	407.52	42.28%	304.95	50.12%	333.35	41.95%
业务费用	99.54	16.42%	187.12	19.42%	167.92	27.60%	260.46	32.78%
股份支付费用	229.27	37.82%	293.12	30.41%	108.10	17.77%	175.38	22.07%
差旅费	10.98	1.81%	31.31	3.25%	16.68	2.74%	9.08	1.14%
其他费用	21.59	3.56%	44.70	4.64%	10.73	1.76%	16.33	2.06%
合计	606.28	100.00%	963.76	100.00%	608.38	100.00%	794.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费用和股份支付费用。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同比有所增长，主要受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总体保持稳定。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866.41	36.41%	2,799.65	34.37%	1,950.14	36.16%	1,863.57	39.21%
股份支付费用	700.95	13.67%	1,160.94	14.25%	1,182.51	21.93%	731.64	15.39%
中介机构费	445.57	8.69%	775.08	9.51%	454.53	8.43%	453.01	9.53%
折旧与摊销	754.16	14.71%	1,257.09	15.43%	410.85	7.62%	303.39	6.38%
使用权资产摊销	268.69	5.24%	354.16	4.35%	345.45	6.41%	448.99	9.45%
业务招待费	270.54	5.28%	377.33	4.63%	227.42	4.22%	242.04	5.09%
差旅费	89.36	1.74%	219.70	2.70%	178.24	3.30%	97.53	2.05%
租赁费	133.8	2.61%	291.50	3.58%	117.60	2.18%	133.81	2.82%
办公费	96.45	1.88%	145.37	1.78%	87.40	1.62%	62.13	1.31%
其他费用	500.87	9.77%	765.33	9.39%	439.20	8.14%	416.47	8.76%
合计	5,126.79	100.00%	8,146.14	100.00%	5,393.34	100.00%	4,752.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以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中介机构费和折旧与摊销为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提升，职工薪酬逐年增加；2024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费用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子公司湖南统联精密实施的IPO募投项目建设的房屋及建筑物于2023年底转为固定资产，尚未投入生产使用部分的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771.47	55.26%	5,636.42	57.78%	4,539.86	54.93%	3,537.51	58.42%
直接投入	536.68	10.70%	1,343.89	13.78%	1,243.79	15.05%	737.35	12.18%
股份支付费用	773.74	15.43%	1,217.15	12.48%	892.20	10.80%	439.31	7.25%
折旧与摊销	348.6	6.95%	508.63	5.21%	608.91	7.37%	286.34	4.73%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燃料动力	119.83	2.39%	393.37	4.03%	373.89	4.52%	287.59	4.7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3.87	2.27%	213.26	2.19%	265.78	3.22%	186.13	3.07%
办公差旅及租赁费	185.4	3.70%	367.61	3.77%	212.51	2.57%	145.37	2.40%
委托研发	125.97	2.51%	4.40	0.05%	77.67	0.94%	266.18	4.40%
其他费用	39.45	0.79%	70.59	0.72%	50.11	0.61%	169.83	2.80%
合计	5,015.02	100.00%	9,755.31	100.00%	8,264.72	100.00%	6,055.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股份支付费用、折旧与摊销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为了保持产品的技术竞争优势，加大了研发投入，对应产生的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和股权激励相关费用有所增加。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898.99		1,786.39		1,447.15		1,241.48	
减：利息收入	401.57		1,449.15		1,602.17		584.12	
加：汇兑损益	27.06		-902.68		-315.54		-1,624.31	
其他支出	-3.91		51.20		55.89		50.83	
合计	520.57		-514.24		-414.67		-916.12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的利息收入主要系资金存款产生的利息，汇兑损益主要系公司外销收入以美元进行定价和结算产生。

（六）利润表其他主要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69	38.46%	143.09	26.77%	186.21	47.90%	82.86	42.82%
教育费附加	85.15	16.48%	61.51	11.51%	79.80	20.53%	35.49	18.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77	10.99%	40.79	7.63%	53.20	13.68%	23.66	12.23%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印花税	42.48	8.22%	87.49	16.37%	68.12	17.52%	50.85	26.28%
车船税	1.00	0.19%	1.57	0.29%	1.43	0.37%	0.63	0.33%
房产税	117.30	22.71%	172.89	32.34%	-	-	-	-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57	2.82%	26.93	5.04%	-	-	-	-
水利基金	0.62	0.12%	0.31	0.06%	-	-	-	-
合计	516.58	100.00%	534.57	100.00%	388.77	100.00%	193.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呈上升趋势。2024年度，公司房产税占比较高，主要系湖南统联精密自建厂房缴纳房产税所致。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个税返还	28.65	12.73	7.42	4.17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29.51	313.45	89.95	-
政府补助	271.61	499.69	601.99	297.95
合计	329.77	825.88	699.37	302.12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主要系政府补助、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定期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	90.93	-	-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68.72	61.05	571.27	1,424.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15	-95.89	351.98	-25.2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	2.24	-527.50	-
合计	29.01	58.34	395.75	1,399.25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系定期存款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权益法核算的长

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2023 年度，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负，系公司购买外汇掉期及期权产品产生的损失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073.44	-3,997.71	-1,805.41	-1,430.6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9.59	-	-
商誉减值损失	-	-59.18	-	-
合计	-1,073.44	-4,066.48	-1,805.41	-1,430.6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2024 年度商誉减值损失系对合并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1.17	0.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1.17	0.08
无需支付的款项和其他	8.34	23.45	121.06	59.17
政府补助	-	-	-	750.00
合计	8.34	23.45	122.23	809.25

2022 年度，政府补助产生的营业外收入金额为 750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 IPO 辅导、改制和上市补助。

6、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66	6.35	1.12	12.84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66	6.35	1.12	12.84
公益性捐赠支出	7.00	83.86	15.00	47.69
其他	13.55	36.18	13.85	29.19
合计	39.22	126.38	29.98	89.73

（七）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6	-276.42	-13.72	-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63	479.14	619.60	1,086.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2.23	185.88	43.77	1,539.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2	-96.59	92.21	-17.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42	31.45	40.06	4.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33	90.35	119.06	39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9	-70.16	36.04	20.26
合计	277.96	303.28	626.81	2,196.0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构成。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也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八、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0,208.08	81,409.52	56,171.88	50,864.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万元）	39,153.45	84,104.47	52,623.71	46,259.3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97.38%	103.31%	93.68%	90.95%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基本匹配，表明公司在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注重控制回款风险，保证企业能够持续稳定发展。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0,870.22 万元、21,646.11 万元、44,637.65 万元和 18,393.15 万元，随经营规模扩大整体呈增长趋势。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率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316.68	22,411.09	13,900.84	13,048.10
净利润（万元）	1,081.38	9,018.60	6,831.92	9,61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6.77	2.48	2.03	1.3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净利润金额，主要系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公司营运管理高效，经营现金流质量较好。

（二）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99.60	20,835.87	108,065.66	137,829.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56	-	-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18.33	26.0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99.60	20,841.43	108,184.00	137,979.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35.73	27,637.52	28,946.73	25,60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17.35	29,388.27	75,278.89	177,375.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9.8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2.88	57,025.78	104,225.62	202,98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3.28	-36,184.35	3,958.38	-65,001.6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5,001.61万元、3,958.38万元、-36,184.35万元和-12,943.28万元。影响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包括公司投资各类理财产品的现金流收支，以及建设IPO募投项目、采购设备导致的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

（三）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42.62	1,365.51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	25,446.06	34,517.29	18,540.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	27,588.68	35,882.80	18,620.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81.06	12,938.58	17,348.90	10,743.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84	5,548.30	8,849.04	2,303.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76	1,176.00	245.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0.95	2,627.69	7,843.69	6,36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06.85	21,114.57	34,041.63	19,41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15	6,474.11	1,841.17	-793.2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收到的现金和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向股东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在

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与长期租赁有关的现金等构成。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5,606.11 万元、28,946.73 万元、27,637.52 万元和 13,735.73 万元，主要是购买设备和建设厂房等产生的现金流出，公司的资本性支出围绕主营业务进行。

通过持续的资本性支出，公司的产能将得以扩大，研发能力和科技创新水平持续提高，产品迭代和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善，为公司经营收入的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得以巩固和提升。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支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内容、支出目的及资金需求的解决方式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的相关内容。

（三）重大资本性支出与科技创新之间的关系

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主要投向科技创新领域，通过持续的资本性支出投入，顺应精密零部件及消费电子行业持续发展和创新态势，提升公司核心技术转化能力和多产品线定制化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满足下游市场增长的需求，为公司的持续发展经营奠定了基础。

公司资本性支出不涉及跨行业投资。

十、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体现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与产品有关的技术情况”之“（三）公司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对发行人的影响”部分。

(二)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的目标
1	半固态压铸技术研究及应用	测试验证阶段	相较于传统液态压铸，实现铸件内部孔隙率降低，改善铸件性能；减少压铸件的变形，减少铸件机械加工量，提升铸件良率；减小模具热冲击幅度，延长压铸模具寿命。
2	阵列激光 3D 打印技术研发	测试验证阶段	通过对阵列激光相关参数的研究与试验，解决多激光器设备体积大、成本高的问题，实现打印速度提升的同时，进一步降低了打印成本。
3	无支撑 3D 打印技术研发	测试验证阶段	通过优化打印的工艺及激光器扫描路径，实现小角度悬垂面无支撑或少支撑打印，保证良好的悬垂底面的表面质量。
4	铝合金粉末注射成型技术研发	验证优化阶段	攻克铝合金粉末注射成型中烧结难以致密的技术难题，满足精密零部件轻量化以及性能提升的要求。
5	多面体非对称类 MIM 件制造技术的研发	验证优化阶段	通过工艺优化，提升非对称结构的关键尺寸精度以及表面粗糙度，提高产品良率。
6	微型金属 3D 打印设备技术研发	验证优化阶段	解决打印过程中小直径金属丝送丝等关键技术问题，实现微型金属 3D 打印产品的高精度和生产稳定性。
7	磁悬浮攻检牙智能装备技术开发	小批量验证阶段	通过增加磁悬浮功能模块、结合软件系统升级优化等方式，实现攻检牙装备的功能升级和智能化，兼容多类型产品。
8	MIM 成型精密微细内螺牙工艺研究	实验阶段	通过建立“喂料流变-模具补偿-烧结变形”模型、开发专用细粉粘结剂体系，确保螺纹精度与一致性，实现收缩精确补偿、微螺纹脱模零损伤近全致密烧结的目标。
9	固溶时效处理对高强度合金钢组织及性能影响的研究	实验阶段	通过建立固溶时高强度合金钢微组织变化映射关系数据库与性能预测模型，从而获得不同合金钢的最佳热处理工艺参数，使其综合性能满足精密零部件的高性能要求，形成一套从理论基础到工艺实践的全阶段研发成果。
10	超薄壁件高速成型与强度协同增强技术研发	实验阶段	针对超薄壁件成型困难，零件易变形的难点，开发先进的模具结构，并精确控制注塑和烧结工艺的技术参数，确保零件的尺寸精度、整体外观美观度和力学性能，提升工艺的稳定性及可靠性。
11	高精密度转轴结构的阻尼技术研发	实验阶段	针对高精密度转轴结构，通过工艺优化，实现高标准的阻尼系数，并且达到 10 万次开合无明显磨损或卡顿；确保在极端温度条件下仍能工作正常，阻尼波动<5%。
12	液态金属高精度成型及高效机加工的研究	实验阶段	重点解决液态金属在高精度成型、表面质量控制、高效机加工三大环节的技术瓶颈，实现成型精度、加工效率提升和成本降低。
13	3D 随型水路对精密注塑工艺的影响研究	实验阶段	通过研究 3D 随型水路对精密注塑件成型质量的影响，提升精密注塑件的良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能耗，实现降本增效。
14	低应力注塑工艺对光学级表面质量的控制研究	实验阶段	通过对工艺参数、环境变量和尺寸控制等进行严格控制，加工出高表面质量（表面粗糙度、形状精度）和光学性能的光学元件，精准抑制内应力生成并复制纳米级表面从而达到更高光学要求。
15	低碳注塑工艺的研究	实验阶段	通过优化和迭代注塑机冷却与加热系统，实现生产能耗和物耗的降低，在保障性能的条件下降低成本，提升效率和良率。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的目标
16	TC4钛合金 SLM 成形工艺及多孔结构设计性能研究	小批量验证阶段	通过多功能集成设计,使产品兼具轻量化与高效散热功能效果,同时结合结构的优化和强化,提升 TC4 多孔材料性能。
17	半固态成型金属件性能提升轻量化研究	测试验证阶段	通过建立温度与工艺参数的影射数据库以及性能预测模型,验证半固态体固相率最大的方案,提升金属件的抗折弯抗性能以及抗拉强度,实现金属件的轻量化与性能提升。
18	产品模内切模具技术研发	测试验证阶段	通过核心结构创新,实现模具空间占用减少,切刀响应时间缩短,切口平整,解决应力痕问题。针对薄壁产品,通过扇形浇口模内切技术,减少流道冷却时间,避免外观不良。实现模具寿命的延长,精度与稳定性升级。
19	金属合金压铸模具设计研发	测试验证阶段	通过对金属合金(如铝合金、镁合金)的压铸模具型腔结构创新设计,结合导热材料,提升模具使用时的温度分布均匀性,减少因局部过热导致的模具开裂问题;提升金属液体在模具型腔内的填充速度、均匀度,减少铸件内部的气孔、缩松等缺陷;通过模具材料优化以及涂层保护,提升模具硬度、耐摩擦系数以及抗腐蚀性能,实现模具寿命以及性能的提升,铸件质量和生产效率有显著优势。

(三) 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及安排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工作,经过多年的实践与积累,已建立了一套以自身研发实力为基础、以客户市场需求为导向技术创新机制,为公司的技术进步和工艺水平提升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科技创新水平以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之“(二)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 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二) 重大仲裁、诉讼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纠纷事项。

(三)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和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及技术储备而确定，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业务及资产的整合计划。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科技创新情况的变化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及技术储备而确定，有利于公司保持并进一步提升自身的生产实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合规经营情况

(一)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惠州谷矿、精密模具及深圳中研海存在被主管行政部门罚款的情形，具体如下：

时间	监管类别	处罚、监管单位	事项	处罚、监管措施	行政处罚文号
2024/9	行政罚款	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惠阳分局	监管单位现场检查时发现惠州谷矿厂区内雨水管网处有乳白色废水并通过管网流至外环境。经核查系惠州谷矿员工误将废切削液倾倒至厂房洗手台导致流入雨水管网所致。	决定对惠州市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罚款 5.5 万元	惠市环（惠阳）罚[2024]61 号
2023/7	行政罚款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精密模具未按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要求安排需要复查的 2 名劳动者进行复查。	警告，决定对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罚款 9000 元	深坪卫职罚[2023]10-4 号
2022/8	行政罚款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未按时申报或虚假申报居住登记信息。	决定给予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罚款 500 元的行政处罚，并责令改正	深坪公（龙田）行罚决字[2022]34150 号
2022/8	行政罚款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未按时申报或虚假申报居住登记信息。	决定给予深圳中研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罚款 500 元的行政处罚，并责令改正	深坪公（龙田）行罚决字[2022]34238 号

针对前述行政处罚事项，惠州谷矿、精密模具及深圳中研海已经完成相关整改，并缴纳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等规定并结合《行政处罚决定书》内容，均未认定上述行政违法行为属于从重的情形，且上述违法行为未造成严重环境污染、火灾或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危害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

规行为。

惠州谷矿、精密模具、深圳中研海已取得各自所在地出具的公共信用信息合法合规证明，确认：惠州谷矿、精密模具、深圳中研海在相应报告出具期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二、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且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杨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为持股平台或未实际开展业务的公司，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本次发行对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所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虎已就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事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统联精密及其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统联精密及其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统联精密及其子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

三、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统联精密及其子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四、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统联精密及其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停止生产相关竞争产品、停止经营相关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统联精密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相关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统联精密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产品及/或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五、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统联精密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四、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杨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企业，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

业情况”。

2、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除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浦特科技（合伙）、泛海科技（合伙）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人才一号基金、深创投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人才一号基金直接持有发行人 6.09% 的股份，深创投直接持有发行人 0.87% 的股份，人才一号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红土人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所控制公司，因此人才一号基金和深创投二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发行人 6.96% 的股份

4、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杨虎	董事长、总经理
郭新义	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侯灿	董事、财务总监
邓钊	董事
曹岷	独立董事
杨万丽	独立董事
胡鸿高	独立董事
陈宏亮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侯春伟	监事
杨明	监事
黄蓉芳	董事会秘书

说明：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25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将董事会成员由七名增至九名，新增侯春伟为非独立董事，陈宏亮为职工代表董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陈宏亮、侯春伟、杨明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5、发行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北京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邓钊持有其 94%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2	天津陆石小伙伴科技有限公司	邓钊持有其 99.0099%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3	北京陆石控股有限公司	邓钊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4	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邓钊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5	天津滨海陆石高成长初创科技有限公司	邓钊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6	成都高新陆石启星科技有限公司	邓钊担任其执行董事
7	四川华龙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邓钊担任其董事
8	天津陆石君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9	天津陆石方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0	天津陆石同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1	天津陆石阳光小伙伴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2	天津陆石君益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3	杭州陆石魔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4	天津陆石远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5	天津陆石启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6	天津陆石华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7	天津陆石同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8	天津陆石思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19	天津陆石众鑫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0	天津陆石星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1	天津陆石之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2	天津陆石君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3	天津宇航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4	天津滨海陆石动力高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5	天津陆石群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6	天津陆石昱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7	北京陆石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8	天津陆石恒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29	成都陆石星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0	天津陆石海河鲲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1	天津清启陆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2	嘉兴华屹昕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3	天津陆石聚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4	天津陆石恒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5	天津陆石嘉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6	天津陆石玖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7	天津陆石恒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8	天津陆石航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39	天津陆石泓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40	天津陆石泓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41	天津陆石启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42	天津陆石思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钊实际控制的企业

6、其他关联自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7、关联自然人实际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截至报告期末，关联自然人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

他组织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立德科贸（香港）有限公司	王小林系杨虎的配偶，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并担任董事
2	深圳市小康之源科技有限公司	滕辉系杨虎哥哥的配偶，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深圳市粤鑫电子有限公司	滕辉系杨虎哥哥的配偶，持有该公司 98%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	深圳市科利基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袁凤娥系郭新义配偶，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	深圳市杰邦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袁凤娥系郭新义配偶，持有该公司 38%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	深圳市富镒鑫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郭淑琴系郭新义的妹妹，持有该公司 98%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	深圳市创芯达致科技有限公司	郭淑琴系郭新义的妹妹，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	珠海海珠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陈静系侯灿配偶的妹妹，持有该公司 43%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9	深圳勇拓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陈勇系侯灿配偶，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10	深圳市勇拓智创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陈勇系侯灿配偶，直接和间接持有该主体 98%的财产份额
11	国汽（北京）智能网联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侯然系邓钊的配偶，担任该公司董事会秘书
12	天津市电线二厂有限公司	孔巧义系邓钊母亲，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邓全胜系邓钊父亲，持有该公司 10%股权

8、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富智康企业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杨虎、郭新义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4 年 10 月辞去职务
2	STS SOLUTION PTE. LTD	杨虎曾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并担任董事，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注销
3	周俏羽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已于 2023 年 5 月届满离任
4	深圳瑞波光电子有限公司	周俏羽担任该公司董事
5	深圳市极致汇仪科技有限公司	周俏羽担任该公司董事
6	标贝（青岛）科技有限公司	周俏羽担任该公司董事
7	郭斌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已于 2023 年 5 月届满离任
8	西安蓝深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郭斌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3 年 4 月辞去职务
9	瑞数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郭斌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3 年 8 月辞去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职务
10	西安知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郭斌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3 年 5 月辞去职务
11	喻立杰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已于 2023 年 5 月届满离任；后担任公司监事，于 2024 年 5 月辞去职务
12	浙商创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喻立杰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13	深圳易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喻立杰担任该公司董事
14	深圳市紫光照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喻立杰担任该公司董事
15	深圳市凯卓立液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喻立杰担任该公司董事
16	深圳市拓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喻立杰担任该公司董事
17	浙江氢途科技有限公司	喻立杰担任该公司董事
18	深圳海清智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喻立杰担任该公司董事
19	天津爱思达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邓钊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于 2022 年 8 月辞去职务
20	天津陆石华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钊曾实际控制该企业，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21	天津陆石启航科技有限公司	邓钊曾担任该公司经理、执行董事，已于 2023 年 6 月辞去职务
22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邓钊担任其董事，已于 2024 年 9 月辞去职务
23	天津携车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邓钊担任其董事，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辞任

9、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侯二永	其持有发行人子公司精密模具 29.40%的股权，并在精密模具实际任职
2	东莞市典誉精密模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侯二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该公司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存在交易。
3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侯二永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该公司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存在交易。
4	周训华	其持有发行人子公司惠州谷矿 25%的股权，并担任惠州谷矿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	由国志	其持有发行人子公司深圳中研海 49%的股权，并担任深圳中研海的总经理。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东莞市典誉精密模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35.58	139.73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9.43	140.50	57.65	-
合计		279.43	140.50	93.23	139.73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常性关联销售金额较小，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27%、0.17%、0.17%以及0.69%，系向关联方销售定制化的精密模具。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东莞市典誉精密模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加工	-	34.71	625.14	491.00
东莞市典誉精密模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1.57	3.45	9.58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加工	287.00	701.53	-	-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3.43	451.60	-	-
合计		390.43	1,189.41	628.59	500.58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常性关联采购金额较小，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71%、1.86%、2.73%以及1.43%，系委托关联方对注塑制品进行注塑加工和向关联方采购塑胶制品。

3、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租金	6.40	12.80	8.54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租用2台注塑成型机，月租金为5,335元/月/台。

4、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担保的情况如下：

(1) 融资租赁担保

债权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租金金额(元)	租赁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债务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台新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方龙喜、康晓宁、杨虎	统联精密	3,734,814.00	2019/05/09	2021/04/09	是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杨虎、王小林、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175,000.00	2019/03/25	2023/02/08	是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杨虎、王小林、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3,347,200.00	2019/03/29	2023/02/28	是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康晓宁、杨虎、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6,597,854.86	2019/03/29	2023/03/29	是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康晓宁、杨虎、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2,656,318.00	2019/05/31	2023/04/30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联精密、方龙喜、杨虎、康晓宁	精密模具	482,931.00	2019/06/26	2023/05/26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联精密、方龙喜、杨虎、康晓宁	精密模具	283,471.00	2019/06/26	2023/05/26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方龙喜、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	统联精密	507,591.00	2019/06/26	2023/05/26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联精密、方龙喜、杨虎、康晓宁	精密模具	629,910.00	2019/06/28	2023/05/28	是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郭新义、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1,537,680.00	2019/04/03	2023/07/06	是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郭新义、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1,598,610.00	2019/04/03	2023/07/07	是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郭新义、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1,167,095.00	2019/04/03	2023/07/07	是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郭新义、康晓宁、杨	统联精密	620,580.00	2019/04/03	2023/07/07	是

债权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租金金额(元)	租赁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债务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郭新义、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529,274.00	2019/04/03	2023/07/07	是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方龙喜、郭新义、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	统联精密	428,400.00	2019/04/03	2023/07/07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方龙喜、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	统联精密	1,195,600.00	2019/10/21	2023/09/21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联精密、方龙喜、杨虎、康晓宁	精密模具	1,942,280.00	2020/02/26	2023/10/20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方龙喜、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	统联精密	2,400,280.00	2020/01/09	2023/12/09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方龙喜、康晓宁、杨虎、精密模具	统联精密	500,960.00	2020/04/08	2024/03/08	是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杨虎、精密模具	统联精密	1,212,640.00	2020/04/30	2025/03/30	是

(2) 借款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借款总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是否已清偿完毕	担保期限
杨虎、王小林	统联精密	保证	500.00	2020/07/08	2021/07/07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杨虎、康晓宁、方龙喜	统联精密	保证	600.00	2020/04/01	2021/04/01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杨虎、王小林	统联精密	保证	500.00	2020/02/24	2021/02/24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 借款反担保

反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反担保借款总额（万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是否已清偿完毕	担保期限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	保证	2,000.00	2025/06/27	2026/06/22	否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	保证	1,500.00	2025/06/27	2026/06/22	否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2,000.00	2024/09/02	2025/08/28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5,000.00	2023/07/04	2024/06/28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3,000.00	2024/06/20	2025/06/15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5,000.00	2022/04/29	2023/04/24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智能制造、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800.00	2021/03/31	2022/03/31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800.00	2021/03/01	2022/03/01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500.00	2020/07/06	2021/07/05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杨虎、王小林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500.00	2020/02/24	2021/02/24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杨虎、王小林、康晓宁、方龙喜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联精密	保证	800.00	2019/11/29	2020/11/29	是	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工资薪酬	492.96	823.72	433.52	495.09

6、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2023年6月8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800万元认缴天津清研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其中，天津陆石海河鲲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当期总认缴规模25,000万元，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认缴其7.20%的认缴出资额；成都陆石星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当期总认缴规模15,000万元，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其6.67%的认缴出资额。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参照关联方披露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限 公司	315.76	158.77	65.15	-
	东莞市典誉精密模具塑 胶科技有限公司	-	-	40.20	136.40
	合计	315.76	158.77	105.35	136.4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典誉精密模具有 限 公司	388.66	769.00	-	-
	东莞市典誉精密模具塑 胶科技有限公司	-	-	216.51	251.88
	合计	388.66	769.00	216.51	251.88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发生的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交易金额分别占当期营业成

本、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相关交易基于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系正常的市场行为，符合发行人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相关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平等互利原则，具有公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分别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以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利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的影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交易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9,5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49,083.17	46,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	13,000.00
合计		62,083.17	59,500.00

注：上述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已扣除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公司已投入及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 2,000 万元。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到位，距离本次再融资预案董事会决议日（2025 年 7 月 16 日）已超过十八个月。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十八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可不受上述限制，但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六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优先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和适用简易程序的，不适用上述规定”，公司本次再融资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对融资间隔期的要求。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专业从事高精度、高密度、形状复杂、外观精美的精密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医疗和其他工具等领域。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坚持“成为世界一流的精密零组件制造商”的目标，同时，公司要顺应时代发展的趋势，积极布局人工智能等新兴应用领域，积极探索钛合金等新型轻质材料以及半固态压铸、3D 打印等新技术的应用，积极拓展国内和国外两个市场，积极拥抱全球优质的技术创新型客户，以多元协同的业务布局，推动公司在技术迭代和需求升级中持续创造价值。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系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本次募投项目通过引入半固态压铸和 3D 打印等先进制造技术及智能化的生产设备，重点开展镁铝合金、钛合金、碳纤维等轻质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快速响应包括可折叠电子产品、AI PC、智能眼镜等新型消费电子产品对精密结构件的定制化需求，有利于公司提升研发实力、推动技术能力跃升、强化客户粘性、丰富公司产品线形成新的业务增长极。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围绕公司现有业务展开，与现有业务及未来发展战略之间具有较强的协同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本化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9,5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募投项目中拟投入募集资金涉及的非资本性支出的情况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	项目投资构成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是否资本性支出
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场地租赁费	1,000.00	否
	场地装修费	3,000.00	是
	设备购置费	40,869.66	是
	预备费	300.00	否
	铺底流动资金	1,330.34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	否
合计		59,500.00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为 15,630.34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6.27%，未超过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湖南谷矿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丁家岭路 79 号。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49,083.17 万元，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金额为 46,500.00 万元。本项目通过引入半固态压铸、3D 打印等先进制造工艺体系，重点开展镁铝合金、钛合金、碳纤维等轻质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以此打造适配新型智能终端轻量化需求的零组件整体解决方案，并不断推进和完善公司多样化精密零部件平台建设。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AI 驱动智能终端形态革新，结构件产能升级助力消费电子产业突破

随着生成式 AI 技术的快速演进，消费电子厂商正加速推进其在终端侧的深度部署，驱动行业掀起新一轮硬件创新浪潮。以手机、PC、智能穿戴设备为代表的消费电子产品，正经历从传统单一功能形态向形态革新与场景深度融合的深刻变革。

在这一硬件创新浪潮中，折叠屏手机、AI PC、智能眼镜及可穿戴设备等新型智能终端通过技术创新与功能重构，形成了差异化竞争力。此类终端产品不仅依托 AI 算法对交互体验进行多维度优化，并结合高算力芯片与轻质材料的集成应用，不仅在产品形态上实现了迭代升级，更推动用户对设备功能的核心需求从“工具属性”向“智能生态入口”转变，有效提升了用户使用体验的满意度，同时在移动办公、健康管理、娱乐社交等多元场景中培育出广阔的增量市场空间，显著激发了用户的换机意愿与消费活力。

然而，终端产品形态的革新与市场需求的激增对关键零组件的生产带来了新的制造挑战。由于新型智能终端对轻量化、高精度、高可靠性的结构件需求激增，

公司现有产能与工艺布局已难以匹配行业的未来发展需求。为此，本项目的实施是应对未来市场增长的必要举措，也是增强产业链核心竞争力的战略选择，旨在提升轻量化智能终端产品结构件的供给能力，填补市场缺口，确保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助力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占据有利竞争地位。

(2) 响应终端客户精密结构件轻量化及高性能迭代需求，深化与客户的协同关系

在当前新型智能终端产品不断追求更轻、更薄、更高性能的趋势下，终端厂商对结构件和外观件的材料性能提出了更高标准。传统材料如不锈钢、铁合金、工程塑料等材料虽然具备良好的强度和成熟的加工工艺，广泛应用于早期智能手机中框、可穿戴设备壳体、笔记本电脑转轴等结构件制造，但已难以满足当前终端厂商对以折叠屏手机、AI 眼镜等为代表的新型智能终端产品的轻量化与高强度需求。

基于此，以钛合金、镁铝合金以及碳纤维为代表的轻质材料与以半固态压铸、3D 打印为代表先进制造工艺结合组成的差异化技术解决方案，成为行业内头部企业实现“功能升级、重量不升级”或“减重不减配”的创新方向之一。针对镁铝合金材质的复杂薄壁结构件制造需求，半固态压铸工艺可通过将金属材料加热至半固态状态进行压铸成型，该工艺兼具液态铸造的高流动性和固态锻造的组织致密性优点，能够有效减少气孔、缩松等缺陷，提升产品强度和尺寸精度；碳纤维复合材料可通过选用拉拔成型、缠绕成型、树脂传递模塑（RTM）成型、冲压成型、热压罐成型和注射成型等制造工艺，在保证材料强度的同时适用于各类制造终端零组件的制造。在具体应用层面，钛合金、不锈钢及镍合金等高强度金属可通过 3D 打印工艺实现高精度、一体化成型的制造，充分释放其低密度高强度比的材料特性。上述材料在零组件中的应用可在显著降低结构件重量的同时提升结构强度，为新型智能终端产品的持续迭代提供了可行的技术路径。

因此，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响应下游客户对精密结构件轻量化及高性能迭代的需求，以深化公司与客户协同的能力。在精密制造行业高度集中的竞争格局下，客户资源的深度绑定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要素。近年来公司凭借技术方案创新能力，成功进入核心客户多个新兴产品线的主力供应商序列，市场份额稳步提升。本项目将凭借自动化与智能化的产线建设，为客户提供定制化、

柔性化的生产交付能力，缩短研发周期并降低供应链成本，从而增强客户合作粘性。

(3) 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支撑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基于自身战略规划与经营目标，推动技术能力跃升、强化客户粘性、拓展业务增长极的关键举措，对夯实长期发展基础具有重要意义。在人工智能技术端侧加速渗透的背景下，智能终端向智慧终端进化的过程之中，同步也朝着高性能、轻量化方向迭代升级。随着 AI 终端的设备功能复杂化、计算需求激增，轻质材料的应用已成为满足 AI 赋能终端设备小型化、高效能需求的必然选择。

公司将依托本项目建设，丰富产品线布局，强化技术储备与市场响应能力。项目将通过构建适配以钛合金、镁铝合金、碳纤维为代表新型轻质材料的智能化生产工艺体系，推动各类新型材料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的规模化应用。此举不仅能够满足客户对“一体化”“轻量化”“高性能”零组件的需求，还将推动公司从传统零部件供应商向覆盖材料研发、工艺优化及设计创新的全链条技术服务商的角色转变，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下游应用的发展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

在消费电子领域，以 AI 手机、折叠屏手机、AI PC 及智能穿戴设备为代表的新型智能终端正经历快速渗透与规模化增长。生成式 AI 技术的突破性发展推动智能设备向“主动智能助手”的方向演进。据 Fortune Insights 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规模为 7,734 亿美元，2024-2032 年该市场将以 7.63%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从 8,151.60 亿美元增长到 14,679.40 亿美元。其中，AI 手机市场渗透率预计从 2024 年的 16% 提升至 2028 年的 54%，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达 63%。IDC 预测，从全球市场来看，PC 产品正从传统办公工具向整合 AI 功能的生产力平台发展，AI PC 的市场规模预计 2028 年将突破 2.08 亿台；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机构数据显示，全球智能穿戴设备市场规模预计从 2024 年的 721 亿美元增长到 2029 年的 1,805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20.15%。

综上，新型智能终端市场的高速增长为本项目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

将依托轻质材料与先进制造工艺的协同创新，抢占新型智能终端增量市场，为公司构建长期竞争优势奠定基础。

(2) 优质的客户资源及稳定的合作关系为项目成果转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在消费电子行业，终端品牌厂商及核心模组制造商普遍对结构件供应商提出极为严苛的要求。作为技术密集型、竞争激烈的高标准化领域，消费电子企业高度重视产品的可靠性、一致性与交付效率，因此在供应链管理方面设置了严格的准入机制。知名消费电子品牌通常会对供应商的研发能力、制造水平、质量控制体系、响应速度以及交付管理等关键要素进行长期、综合评估，审核流程复杂且周期较长。一旦供应商通过认证并进入其供应体系，合作关系通常具有较高的稳定性，新进入者若缺乏成熟的技术积累和优质客户资源，将面临较大的市场进入壁垒。

公司现已与国内外消费电子行业头部企业及其 EMS 厂商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通过工艺创新、快速响应、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及时交付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上述企业较为重视其供应商结构的稳定性，尤其对于具备较高技术实力及规模量产能力的供应商，会倾向于给与更多业务机会。因此，当下游客户因技术更迭、新品发布而产生业务机会时，公司具备先发优势。并且，由于这些客户在行业内具备高知名度和影响力，与他们的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行业认可度和市场地位，有利于公司拓展更广阔的市场和客户群。因此，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带来的先发优势和行业影响力，将为本项目成果转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3) 公司强大的工艺创新能力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在精密制造领域深耕多年，已形成覆盖材料研发及应用、模具开发及制造、多工艺协同以及自动化设备研发及制造的全流程的核心技术体系。

在材料研发与应用方面，公司不仅具备喂料研发及改良技术，而且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在新型功能性材料、轻质材料的研发及应用方面积极进行技术储备和业务布局，如公司已成功掌握“钛合金金属粉末注射成型喂料及其制备方法”、“粉末注射成型 β 型钛合金喂料的制备方法”等关键专利技术，形成了较强的前瞻性技术优势。

在精密模具设计及制造方面，公司全面推行全 3D 数字化设计，并通过设计

标准化管理、图面数据库建设等措施，显著提升了模具开发的成功率与效率，有效缩短了开发周期。同时，公司构建了一套高效的模具开发流程，能够在客户需求快速变化的背景下，实现高精度、高响应性的模具交付。在模具制造环节，公司掌握了包括高速铣削加工（HSM）、零损耗超火花放电加工（EDM）以及超精密电火花镜面加工在内的多项先进技术，综合模具制造精度可达 $\pm 0.003\text{mm}$ ，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在产品研发与制造工艺方面，公司以新材料的应用为基础，在能力范围内持续拓展多元化精密制造能力，现已涵盖 MIM、激光加工、线切割、CNC 加工、冲压、精密注塑等多种工艺路径。这种多工艺协同的能力使公司能够灵活应对客户多样化、复杂化的结构件需求，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定制化要求。

在自动化方面，公司已经建立起了以工艺流程优化为基础的自动化生产体系。目前，公司主要制程工序均已实现自动化操作，并持续向全制程自动化、智能化方向升级。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迭代，广泛吸纳自动化专业技术人员，并协同行业内知名非标自动化设备厂商，从产品生产、转移、检测等多个环节引入机械臂、激光、影像识别等先进技术，实现了生产设备与检测系统的高度自动化。

综上所述，公司不仅具备对材料性能及应用的深刻理解，还拥有从产品设计、模具开发到工艺实现的系统化技术能力，能有效满足新一代消费电子产品对轻量化、高集成度结构件的需求，也为公司在折叠屏、智能眼镜、XR 头显等新型智能终端领域的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技术支撑，同时通过工艺整合与制程优化实现综合制造成本的合理控制，确保新产品能够高效、高质量地实现产业化落地。

（4）良好的政策环境及产业环境为本项目顺利建设提供了有利的外部条件

当前，国家政策对智能制造及消费电子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利的外部条件。

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多项政策文件，从技术创新、产业链协同到标准体系建设，全方位支持高端制造及新材料在消费电子领域的深度应用。例如，《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3—2024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明确提出，面向个人计算、新型显示、VR/AR 等重点领域，推动电子材料、电子专用设备和电子测量仪器技术攻关；《“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将 3D 打印设备纳入重点发展方

向，鼓励其在高精度制造和智能化升级中的应用；《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定位高性能结构材料为关键战略方向，强化其在新能源、航空航天及消费电子领域的应用支撑；《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3—2024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则聚焦 Micro-LED、VR/AR 等重点领域，推动电子材料及制造技术的突破性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明确支持金属/非金属增材制造装备及关键零部件研发，进一步强化了行业政策导向。上述政策的密集落地，不仅为钛合金、镁铝合金及碳纤维等轻质材料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应用提供了制度保障，也为本项目依托半固态压铸、3D 打印等先进制造工艺实现技术突破创造了政策窗口期。

综上，国家政策对新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的顶层设计，叠加消费电子行业轻量化需求的高速增长及轻质材料成熟的产业基础，为本项目构建了政策支持与产业前景双重驱动的良好环境，并为公司致力新型智能终端的轻量化变革提供了坚实支撑。

4、项目投资概算与实施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49,083.1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46,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场地租赁费	1,512.00	1,000.00
2	场地装修费	3,000.00	3,000.00
3	设备购置费	40,869.66	40,869.66
4	预备费	2,269.08	300.00
5	铺底流动资金	1,432.43	1,330.34
合计		49,083.17	46,500.00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 36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具体如下：

序号	实施阶段	T+1 年		T+2 年		T+3 年	
		H1	H2	H1	H2	H1	H2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场地建设与装修						
3	设备采购、安装与调试						

序 号	实施阶段	T+1 年		T+2 年		T+3 年	
4	人员招聘与培训						
5	试生产/投产						

5、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本次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系公司基于当前市场情况对募投项目效益的合理预期，其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

根据测算，本项目建成后，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59%，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67 年（含建设期）。

（1）营业收入预计

本项目营业收入的测算系公司以本次募投相关产品的预计市场售价为参考基准，并考虑产能爬坡情况、市场需求等预计各年销量情况测算得出。项目建成后，达产当年的预计销售收入为 54,856.48 万元。

（2）营业成本及费用测算

项目的总成本费用系指在运营期内为生产产品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两部分构成，生产成本包括生产产品而直接发生的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等。

原材料和人工成本主要综合考虑公司既往生产情况及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合理估算。制造费用包括折旧及摊销、其他制造费用，其中生产用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年限和残值等参数均按照公司现行的会计核算方法执行，其他制造费用参照公司现行其他制造费用率水平测算。

期间费用包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期间费用参考公司历史费用率，同时考虑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及收入规模增长对期间费用率的摊薄影响进行测算。

（3）税金及附加

本项目增值税税率 1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按照增值税的 7%、3%、2%进行计提；实施主体所得税率 25%。

6、项目用地、备案及环评等情况

本项目拟通过租赁厂房实施，出租方就相关土地及厂房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本项目已在湖南省长沙市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为2025278。

本项目已取得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编号为：长环评（长经开）[2025]33号。

（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13,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规模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的资金情况、资本结构、实际运营资金缺口以及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2022-2024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从 50,864.32 万元增长至 81,409.52 万元，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规模同步增长，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随之增加。未来，随着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将不断丰富产品矩阵，营业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会进一步增加。公司如仅靠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保证营运资金充足对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抵御市场风险和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具有重要意义。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合计分别为 18,562.42 万元、35,779.45 万元、48,363.36 万元和 58,713.72 万元，若银行信贷政策紧缩，可能会对公司资金链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融资能力和盈利能力。

综上所述，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可缓解公司营运资金方面的压力，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具有可行性。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利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其经营规模快速增长的需求，为未来业务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推动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了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环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以及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规定存储在董事会指定的专门账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确保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得到规范使用。

三、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一）实施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具备较强的核心技术优势、研发能力优势、人才优势、客户优势等，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具有扎实的基础。

1、人员储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注重技术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公司现有研发人员约300人，一方面通过不断选拔优秀的高校毕业生和专业对口的中、高级人才，形成合理的人才结构，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人才基础。另一方面公司按不同专业岗位，加强对公司员工的持续培训，不断提升员工自身技术能力和专业素质。同时，为贯彻公司发展战略，激发研发中心人员的创造性和能动性，提高设计开发的效率和质量，公司形成了一套较为系统完备的激励制度。

为了满足公司规模扩张后的管理需求，未来公司将积极引进认可公司核心价值观的外部优秀管理及技术人才，扩充人才队伍，为稳定的管理及运营质量提供保证，公司亦会招聘优秀应届毕业生为公司储备人才力量，推进人才梯队建设。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员，公司将采用内部培养或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式取得。对于募投项目所涉及的新产品或新下游领域，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会根据实际需求制定招聘计划，确保募投项目可以顺利实施。

2、技术储备

公司以新材料的应用为核心，以 MIM 工艺为起点，在能力边界内持续拓展了 CNC、激光加工、线切割、冲压、精密注塑等精密零部件工艺，已形成覆盖材料开发及应用、模具设计及制造、多样化加工工艺开发、技术优化与融合及自动化设备研发等方面的核心技术体系。目前公司已拥有授权专利 6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另有在审发明专利多项。

公司现已与国内外消费电子行业头部企业及其 EMS 厂商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通过工艺创新、快速响应、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及时交付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公司提前进行技术储备和相关业务布局，有利于持续深化公司与客户的协同创新关系，增强与客户的合作粘性，在客户选择的关键环节上取得先发优势。

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的变化，在新型功能性材料、新型轻质材料以及 3D 打印等新材料、新技术的应用方面积极投入，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积累了较为深厚的技术储备。

3、市场储备

公司的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医疗和其他工具等领域。目前，以收入来源来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型消费电子领域，涉及折叠屏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智能触控电容笔、智能穿戴设备、航拍无人机、运动相机等。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凭借具有综合竞争力的差异化精密零部件技术解决方案以及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与国内外消费电子行业头部企业及其 EMS 厂商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在行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声誉。

公司募投项目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的主要目标市场为包括智能穿戴设备在内的消费电子行业等。据 Fortune Insights 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规模为 7,734 亿美元，2024-2032 年该市场将以 7.63%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从 8,151.60 亿美元增长到 14,679.40 亿美元。其中，AI 手机市场渗透率预计从 2024 年的 16% 提升至 2028 年的 54%，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达 63%。IDC 预测，从全球市场来看，PC 产品正从传统办公工具向整合 AI 功能

的生产力平台发展，AI PC 的市场规模预计 2028 年将突破 2.08 亿台；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机构数据显示，全球智能穿戴设备市场规模预计从 2024 年的 721 亿美元增长到 2029 年的 1,805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20.15%。

综上所述，募投项目下游市场的良好前景以及公司与客户形成的良好、稳固的合作关系是公司获得长期、稳定、优质订单的保障，也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坚实的市场基础。

（二）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为 62,083.1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不超过 59,500 万元（含本数）。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四、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一）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属于“四、新材料”之“（一）金属材料”之“4、纳米及粉末冶金新材料制备与应用技术”中的“高精密度金属注射成形（MIM）技术”领域。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金属粉末注射成形产品为“不锈钢粉末及其粉末冶金制品”，属于战略新兴产业重点产品，所属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为“3 新材料产业”中的“3.1.12.6 高品质不锈钢制品制造”。

根据 2016 年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3D 打印技术属于“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之“增材制造产业链”。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修订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3D 打印（增材制造）方向被列入鼓励类。根据国家统

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属于“新材料产业”下的“钛及钛合金制造”、“镁及镁合金制造”和“铝及铝合金制造”。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行业，亦不涉及落后产能、产能过剩行业，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二）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科技创新领域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均系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中公司实施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系公司依托现有技术储备和研发能力，通过引入半固态压铸和 3D 打印等先进制造技术及智能化的生产设备，重点开展镁铝合金、钛合金、碳纤维等轻质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快速响应包括可折叠电子产品、AI PC、智能眼镜等新型消费电子产品对精密结构件的定制化需求，有利于公司提升研发实力、推动技术能力跃升、强化客户粘性、丰富公司产品线形成新的业务增长极。同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可有效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新增营运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三）本次募投项目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

经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覆盖材料开发及应用、模具设计及制造、多样化加工工艺开发、技术优化与融合及自动化设备研发等方面的核心技术体系。近年来，公司顺应人工智能向终端加速渗透的趋势以及市场的变化，加大对新型轻质材料应用、3D 打印技术的研发投入，为拓展第二增长曲线做技术储备，同时开辟新兴赛道，丰富客户结构，推动公司发展模式由单一业务引擎向多元驱动转变。

目前，消费电子产品正朝着高性能、轻薄化、集成化方向持续升级，对关键零部件的制造精度、材料性能及生产效率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通过实施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基于自身在消费电子领域多年的产品及客户积累，通过引入半固态压铸和 3D 打印等先进制造技术及智能化的生

产设备，重点开展镁铝合金、钛合金、碳纤维等轻质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快速响应包括可折叠电子产品、AI PC、智能眼镜等新型消费电子产品对精密结构件的定制化需求，不仅能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不断巩固和提高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增强客户粘性，推动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而且能增强公司高质量产品量产与交付能力，成为推动消费电子产品迭代升级的重要支撑力量，更好适应消费电子等行业的市场需求。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项的进展、尚需履行的程序及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环评批复取得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新型智能终端零组件（轻质材料）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备案机关：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备案编号：2025278	环评机关：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编号：长环评（长经开） [2025]33号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470号文核准，公司2021年12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42.7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5,200,000.00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82,347,865.8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2,852,134.13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2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2月22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46335号验资报告。

除此以外，公司近五年内没有通过配股、公开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470号文核准，公司2021年12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42.7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5,200,000.00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82,347,865.8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2,852,134.13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2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2月22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4633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56,026.7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77,285.21万元的比例为72.49%。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77,285.2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6,026.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967.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2.5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 年：—						2022 年：24,303.64				
2023 年：13,353.37						2024 年：8,153.17				
2025 年 1-6 月：10,216.5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至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湖南长沙 MIM 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湖南长沙 MIM 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4,600.87	50,123.62	34,963.56	64,600.87	50,123.62	34,963.56	-15,160.06	2025/12/31
2	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193.91	12,161.59	5,976.89	10,193.91	12,161.59	5,976.89	-6,184.70	2025/12/31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15,086.25	15,000.00	15,000.00	15,086.25	86.25	-
合计			89,794.78	77,285.21	56,026.70	89,794.78	77,285.21	56,026.70	-21,258.52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湖南长沙MIM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整体建筑工程于2023年12月31日竣工验收完成，尚有部分房屋建筑工程尾款未进行结算，房屋已达到可使用状态。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及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基于谨慎原则，结合市场情况及客户订单需求，采取分批采购设备方式。由于采取分批采购设备方式，致使募投项目中设备采购未达到全部完成状态，故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全部完成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日期调整至2025年12月31日。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的情况，公司调整“湖南长沙MIM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变更至“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调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总额 变动金额	募集资金 变动金额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		
1	湖南长沙MIM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4,600.87	52,091.30	59,485.08	50,123.62	-5,115.79	-1,967.68
2	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193.91	10,193.91	12,161.59	12,161.59	1,967.68	1,967.68

序号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总额 变动金额	募集资金 变动 金额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		
	合计	74,794.78	62,285.21	71,646.67	62,285.21	-3,148.11	-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主要是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及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基于谨慎原则，结合市场情况及客户订单需求，采取分批采购设备方式；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仅为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6 月		
1	湖南长沙 MIM 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募投项目房屋已达到可使用状态，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及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基于谨慎原则，结合市场情况及客户订单需求，采取分批采购设备方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采购部分设备并完成调试，处于试运行阶段，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注 2：该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项目，不适用产能利用率，不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注 3：该募投项目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适用产能利用率，不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上述额度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清湖支行	6 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	2025/1/24	2025/7/24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600.00	2025/2/14	2025/8/17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400.00	2025/2/14	2025/8/15
合计			15,000.00		

（八）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由于募投项目尚未结束，故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5,512.79 万元（其中 10,512.79 万元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15,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人员薪酬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人员薪酬只能在公司基本户统一支付。为了提高支付效率，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运营期间，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发行人科技创新的作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公司一直专注于 MIM 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重点应用于平板电脑、航拍无人机、智能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并探索汽车以及医疗等领域的产品应用。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公司 MIM 产品属于“四、新材料”之“（一）金属材料”之“4、纳米及粉末冶金新材料制备与应用技术”中的“高精密度金属注射成形(MIM)技术”领域。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金属粉末注射成形产品为“不锈钢粉末及其粉末冶金制品”，属于战略新兴产业重点产品，所属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为“3 新材料产业”中的“3.1.12.6 高品质不锈钢制品制造”。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规划紧密相关，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科技创新领域展开，是对其主营业务的进一步扩展与深化。其中“湖南长沙 MIM 产品（电子产品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有助于扩大公司 MIM 产品产能、丰富 MIM 产品结构以及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泛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有助于公司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增强产品技术迭代能力以及拓展产品应用领域。

前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仅为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主要是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及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基于谨慎原则，结合市场情况及客户订单需求，采取分批采购设备方式。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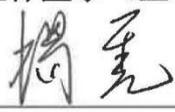
容诚会计师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容诚专字[2025]518Z0722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后附的统联精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公允反映了统联精密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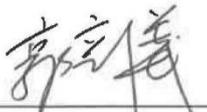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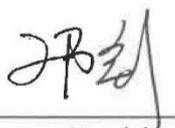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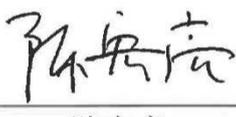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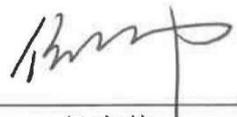

杨 虎


郭新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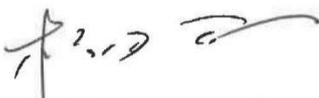

侯 灿


邓 钊


陈宏亮


侯春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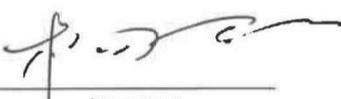

曹 岷


杨万丽


胡鸿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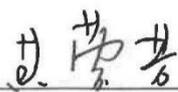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曹 岷


杨万丽


胡鸿高

除董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黄蓉芳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9 月 30 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杨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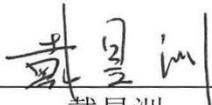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9 月 30 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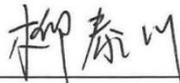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戴昱洲

保荐代表人签名：


刘彦


柳泰川

法定代表人签名：


冉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0日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裁签名：


姜文国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冉云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朱志怡


杨凯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朱志怡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518Z1676号）、审阅报告（容诚阅字[2025]518Z0019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和审阅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刘维  刘维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陈泽丰 肖梦英 熊欣
 陈泽丰 肖梦英 熊欣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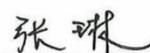
七、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机构出具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信用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信用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信评级人员签名：



王佳晨子



张琳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名：



万华伟



八、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声明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公司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具体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0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审阅报告；
- (二) 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五) 资信评级报告；
- (六)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